

南 華 大 學

國際暨大陸事務學系亞太研究碩士班

碩士論文

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現況
與執行成果之研究－以台中市 Y 國小為例

**On the Current Status of the Implementation and its
Results of "Hand-in-Hand Project: Education Support for
Disadvantaged Children" :A Case Study of Y Elementary
School in Taichung City**

研 究 生：莊瓊妹 撰

指 導 教 授：魏中平 博士

中華民國 一〇二 年 五 月 十 三 日

謝誌

很興奮！終於完成論文了，心中充滿了無限的喜悅與感恩，感激兩年來教導我的南華亞太所教授們，在你們的專業領域裡，讓我開闊了自己的視野，使自己的教育領域及教學生涯更加豐富充實，且更具國際觀；更幸運的是有一群像家人般的同行助伴，大家彼此互相加油打氣、切磋琢磨，使學習的過程不孤獨，也讓我再次重溫已久的學生生涯，真的好難忘！好幸福！

在論文研究的過程中，最要感恩的是指導老師魏中平教授，老師做研究的專業嚴謹態度，與對學術研究的熱忱，是我學習的榜樣，而且總是不厭其煩的指導我，在我遇到瓶頸時，給予許多的鼓勵與啟發；此外，感謝口試委員在百忙中審閱我的論文，也謝謝薛清江教授、張筱雯教授給我許多不同面向的建議與指導，讓我更具宏觀去審視探究論文。您們對學術研究的敬業專業態度，是學生的學習典範，在此致上我最高的敬意與謝意。

另外，要謝謝在這段期間給我很多寶貴意見的蔣校長及同仁們，讓我論文研究的撰寫能更順利。同時更要感激默默支持我的家人—先生及兒女，你們的鼓勵與貼心，是我最大的助力，使我在進修上無後顧之憂，並讓自己能全神專注在論文的撰寫上；當我腸思枯竭時，也能及時給予精神上的鼓舞打氣，讓我又有了新的動力。

生命中能擁有許多的貴人是多麼福氣的事！因為有您，才能讓這篇論文圓滿付梓。最後將此研究成果與您們一起分享，並衷心的感恩您！

摘要

本研究旨在探討台中市Y國小辦理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實施現況與執行成果，並了解該項計畫在實施過程中所遇到的問題。為達研究目的，本研究透過相關文獻探討，確定研究方法，並編製訪談大綱，採質性研究的深度訪談法，分別針對三位相關行政人員及六位授課教師進行半結構式訪談，以及級任老師、家長及授課學生的問卷調查，並輔以文件檔案蒐集資料，進行整理與歸納，作為分析與討論之依據。

依據研究結果，從行政執行層面、教學層面、實施成果層面三個面向歸納出結論。了解學童參加攜手計畫課程後，最大的收穫是課業成績有進步，且國語成績優於數學成績，同時也間接提升學習動機與改善學習態度。另外，親師生更期望學校能持續辦理此計畫，增加補救教學時數，繼續照顧弱勢學童。並鼓勵現職教師投入教學行列，建立良好的師資傳承制度，將經驗傳承，藉以提升教學品質。

最後，根據本研究結果，就教育行政單位、學校、授課教師以及後續研究者提出建議，以供參考。

關鍵字：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新移民子女，教育機會均等

Abstract

The main purpose of this study is to investigate the implementation results of the “Hand-in-Hand Project—Education Support for Disadvantaged Children “, which is promoted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in Taiwan. One of the elementary schools in Taichung City was selected and analyzed, especially focusing on the problems that encountered in the implementation process.

The study went through literature review for determining research methods. A depth qualitative research interview was conducted., There were nine participants in each semi-structured interview, three executive administrators and six teachers. Moreover, we carried out three other methods, a questionnaire survey on homeroom teachers, parents and students, as well as participant observation and data gathering from files. These resulted in some carefully collected important data and thorough survey and interpretation for them.

The conclusion was reached from three perspectives: administrative implementation, teaching, and achievement. The results showed that students who participated in this project made a big progress in academic achievement. Besides, their Chinese course outperformed mathematics. Learning motivation and learning attitude were also enhanced due to the improvement in academic performance. Consequently, teachers, parents as well as students expected that the school should continue this project, increase the hours of remedial teaching, and take care of disadvantaged children. Meanwhile, teachers outside this project may be encouraged and join the team. And our belief is that the quality of teaching will be improved by the inheritance of sharing good teaching experiences with each others from the team.

Finally, it is hoped that advices deduced from this study could be useful for the related government authorities, school administration, teachers and future researchers.

Key words:Hand-in-Hand Project—Education Support for Disadvantaged Children,
New inhabitants' children, Equality of Educational Opportunity

目 錄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	5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12
第四節 章節安排.....	14
第二章 文獻探討	15
第一節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相關理念.....	15
第二節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相關研究.....	22
第三章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概況	29
第一節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實施背景.....	29
第二節 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概況.....	35
第三節 台中市「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概況.....	45
第四節 Y 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執行現況.....	51
第四章 成果分析與討論	61
第一節 Y 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行政執行情形.....	61
第二節 Y 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授課教師教學情形.....	85
第三節 Y 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學習成果.....	104
第四節 Y 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實施困境與建議.....	131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141
第一節 結論.....	141
第二節 建議.....	150
參考文獻	157
一、中文部分.....	157
二、英文部分.....	162
附錄一：訪談大綱	163
附錄二：訪談同意書	172

圖目錄

圖 1-1 研究流程圖	8
圖 3-1 攜手計畫之教學人員圖示	43

表目錄

表 1-1 受訪教師基本資料一覽表	12
表 2-1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相關之實證研究摘要表.....	24
表 3-1 政府與民間推行弱勢教育政策摘要表.....	31
表 3-2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的發展演進表.....	33
表 3-3 補助經費、受輔學生、進用之補救教學人員及開辦學校數表.....	43
表 3-4 台中市 101 年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重要工作項目表	46
表 3-5 台中市整體行政費推動方案分配表.....	49
表 3-6 台中市 101 年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到校訪視績優學校一覽表.....	50
表 3-7 台中市 102 年度「補救教學實施方案」申請經費明細表.....	50
表 3-8 Y 國小 101 年度全校班級數及學生數總表.....	51
表 3-9 台中市 Y 國小 101 學年度學校情境 SWOTS 分析表	52
表 3-10 Y 國小歷年「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開辦班數表.....	54
表 3-11 Y 國小 100 年度攜手計畫開班經費明細表.....	54
表 3-12 Y 國小 101 年度第三期(暑假)攜手計畫開班情形及核定經費表.....	54
表 3-13 台中市 Y 國民小學 101 學年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推動小組人員表	55
表 3-14 Y 國小 101 年度上網填報開辦情形及執行成果行程表:.....	57
表 3-15 Y 國小 101 年度攜手計畫實施期程表	58
表 4-1 訪談資料符號說明表.....	62
表 4-2 Y 國小 101 年度暑期「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年級人數一覽表	62

表 4-3	Y 國小 101 年度暑期「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班級人數一覽表	62
表 4-4	Y 國 101 年度暑期「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身分別一覽表...	63
表 4-5	Y 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受訪家長學歷一覽表	63
表 4-6	Y 國小 18 位受訪級任教師一覽表	63
表 4-7	Y 國小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歷年開辦班數表	71
表 4-8	授課教師基本資料一覽表	85
表 4-9	攜手計畫學生各學期國數平均成績比較表	126
表 4-10	100 學年度上、下學期國數成績進(退)步人數比較分析表	126
表 4-11	100 學年度(下)與 101 學年度(上)國數成績進(退)步人數比較分析表.	127
表 4-12	攜手計畫學生各學期國數成績進步人數百分比表.....	127

第一章 緒論

本研究旨在探討台中市Y國小辦理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實施現況與執行成果，並了解該項計畫在實施過程中所遇到的問題。本研究擬瞭解透過該計畫的推動，是否對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弱勢學生，在學習方面產生幫助，進一步提供協助輔導策略，更希望能透過本研究，深入了解該計畫實施的現況、成果、困境和改進方式，以做為學校繼續推動相關計畫之參考，使其能積極照顧學習弱勢學生。全章共分為四節，第一節旨在闡述研究動機與目的；第二節研究方法與步驟；第三節則說明研究範圍與限制；第四節是章節安排。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壹、研究動機

由於經濟快速發展造成社會型態及家庭結構急遽改變，台灣家庭形態已逐漸改變，衍生出許多雙薪家庭、隔代教養家庭、不同文化的外籍配偶家庭，以及單親家庭等家庭教育功能薄弱的家庭形式，而生長於此環境下的學童，因缺乏家長的殷切督導，在學業成就表現上往往較為弱勢(謝宜庭、魏俊華、李孟峰，2009)。因此，一個富強康樂的社會，政府及其教育工作人員，必須堅守教育公平與社會正義的信念與原則。不論在教育立法上、教育制度、教育經費，以及實際教學工作上，都應關懷學習弱勢學生，保障他們的受教權益，以享有相等素質教育，開拓他們的潛能，使每個人都能達到「人盡其才」的最高理想。因此政府為求公平與正義，穩定社會，不管從教育、經濟、社會福利等方向著手，皆須考量弱勢族群，縮短社會貧富的差距。有鑑於此，各國政府無不積極推動扶助弱勢政策，美

國的「沒有落後學生教育法案」(No Child Left Behind,NCLB)、荷蘭的教育優先法案(Educational Priorities Program)、英國的「教育行動區」,以及我國的「教育優先區」(Educational Priority Area,EPA)與「攜手計畫」等,都是採行此概念來執行,以減少「M型社會」所帶來的貧富差距(吳清山、林天祐,2003)。

對許多學習低成就的弱勢學生而言,雖然無法選擇出生的家庭、居住社區環境,但學校主導的學習環境,是這些孩子的希望。因此弱勢學生的教育,近幾年來深受國家及教育行政機關關注,已成為國民教育的重要政策規劃方向之一。來自弱勢家庭的學生,從小在資源不足的教育環境下困頓成長,沒有能力參加學科補習、才藝學習,需要靠政府的扶助政策協助學生順利學習,且學校有責任讓學生有成功的學習經驗,並針對學習上有困難的學生給予補救教學,扶助學生跨過「學習階梯」進行下一階段的學習;孩子的學習過程就像登階梯一樣,如果部份階梯斷了或遺漏,再往上走的過程一定非常困難,這也是許多孩子在學習過程中,容易自我放棄的原因(彭富源,2006)。事實上,每個孩子都是獨一無二的個體,有屬於自己的特色,也都需要受到他人的肯定與鼓勵。身為教師給予學生的關愛,不應只侷限在課業的學習成效,而應提供更寬廣全方位的學習,讓孩子找到自己的特色,體悟到自己優異的一面,發現自我價值。而面對學習低成就的弱勢學生,教學者亦需了解學生的家庭背景,給予更多的關心,這也是攜手計畫所應具有的精神內涵。

筆者所任教的學校,是一所文化刺激較弱的鄉下小學,在學校裡經常會發現很多這樣的孩子---上課不專注,常遲交作業,學習成就低,缺乏學習動機,且時常需要老師的叮嚀與關懷,再加上家庭的弱勢,常無法提供孩子放學之後的生活照顧及課業指導。而一個學生的成長深受其家庭教育、學校教育、社會教育的影響,如何給予弱勢學童適當的協助,都是當前教育亟需努力之處。所以從2006年,教育部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以原住民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身心障礙學生、外籍、大陸及港澳配偶子女、低收入、中低收入家庭學生及免納所得稅之農工漁民子弟以及失親、單親、隔代教養家庭子女中學習成就低落

的學生為主要受輔對象（教育部，2007）；藉補救教學之方式，以提升其學習成效，使弱勢國中小學生在義務教育階段均能培育出基本的學習能力。且為擴大實施效果及增進對弱勢學童的照顧，並於2008年起擴大辦理範圍，全面在國民中小學推行實施。期望能達到「教育有愛來攜手，扶助弱勢無落差」的教育理念，做到「一個都不能少，帶好每位學生」，進而達到公平、正義之教育理想。

而筆者擔任教職多年，對於處於弱勢的孩子，心中總有一份難捨與無法放下的責任。身為教師者，也許無法照顧好所有的孩子，但也不能放棄任何一個孩子學習的機會，因為每一個機會都可能是孩子生命的轉機。因此，常常反問自己，該如何引導這些孩子重新獲得自信，對學習充滿信心；而對於處在學習弱勢的學童，又該如何扮演好人師與經師的角色，所以自己亦在2009年參與了此方案的實際教學，期望藉由親身體驗與現場教學，更能了解孩子的需求，給予孩子最大的協助，亦因此激起了筆者想探究「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在本校Y國小實施的整體成效，是否也達到預期的成果，對於受扶助之弱勢學生而言，是否有其實質的學習助益？以及該計畫的執行現況與其原來計畫實施的想法及目的是否一致？是否遇到實施上的困境及需要改進的地方？或是需要甚麼支援？行政人員與教師及教師與家長間的溝通是否良好？是否有其不可避免的抗拒因素？這些都是筆者想要探究的，因此希望透過此計劃的執行進行研究，探討相關的議題與因素。更希望能透過本研究，有系統蒐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的相關資訊與資料，加以客觀分析與解釋，接著提出具體、有效的研究結果，以說明「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實施情形與有待改進之處，作為未來實施相關計畫的參考。

教育部為整合「教育優先區計畫－學習輔導」、「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以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後，如何進行補救教學以確保每一位國民中小學學生的基本能力，並有效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落實補救教學之成效，於102年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改名為「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其實施目的有：(一) 篩選學習低成就學生，施以補救教學(二) 提高學生學力

，確保教育品質(三) 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實現社會公平正義目標。仍秉持「攜手計畫」之精神，以關懷弱勢學童及課業輔導為服務目的。

貳、研究目的

本研究以質性研究的方式來探討Y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實施現況與執行成果，所欲關注的焦點為：「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執行成果與學校行政人員、教學人員、級任老師、學生、家長等政策利害關係人，對於此政策所提出的需求、關切與議題。因此，根據上述之研究目的，本研究藉由深度訪談相關行政人員、授課教師，和級任老師、家長及學生的問卷調查，了解「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執行現況，包括行政執行、教師授課、行政支援、實施成果及實施困境與建議各層面的相關問題，並擬從以下幾個具體方向進行論述：

- 一、Y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行政執行情形
- 二、Y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授課教師授課情形
- 三、Y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學習成果分析
- 四、Y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實施困境與建議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

壹、研究方法

質性研究最先開始於社會學家與人類學家在實地現場進行資料的蒐集，嘗試去理解他們所研究的特定人群是如何使其生活的世界成為有意義（黃光雄主譯，2001）。於質性研究中，研究者本身要能從多方角度去思考研究角色的問題，才能磨練成為具有銳利鋒芒的分析者，進而從事觀察、訪談、分析、選擇、協調、解釋及歸納等工作（黃政傑，1996；黃瑞琴，1994）。而筆者因實際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現場教學，對於個案學校的背景十分熟悉瞭解，故進行研究時不但省時，更能觀察真實脈絡，減少研究的適應與摸索，並隨時提醒自己，警覺自己的研究立場，提醒自己保持中肯之態度。本研究以Y國小進行個案研究，以深度訪談和問卷調查的方式進行資料的研究蒐集，並輔以文件分析進行探究，具體說明分述如下：

一、深度訪談法（in-depth interview）

吳明清（1997）指出，透過教師訪談，可以了解個體所具有的內在知識與信息、態度與信念、價值與偏好，以及過去的行為與經驗。因此，筆者以教師訪談做為本研究的主要資料，希望藉由訪談資料的分析與討論，理解出學校行政人員及授課教師對「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認知、看法及相關建議等。

訪談法依實施方式之不同可分為三種型式（潘淑滿，2003），分別說明如下：

（一）結構式訪談（structured interview）：

稱為標準式訪談或調查式訪談，此種方式屬於封閉式訪談，有一致性的問題及依順序訪問，根據事先設計好、具有固定結構的統一問卷進行訪談。

（二）半結構式訪談（semi-structured interview）：

半結構式訪談是介於結構式與非結構式訪談之間的一種資料收集方式。研究者在訪談進行之前，必須根據研究的問題與目的，設計訪談的大綱，作為訪談指

引方針；不過在整個訪談進行過程，訪談者不必根據訪談大綱的順序來進行訪問工作。問題的形式或討論方式則採取較具彈性的方式進行，讓受訪者能表達更多想法及意見，可真實呈現受訪者的認知及感受。

（三）非結構式訪談（unstructured interview）：

不同於結構式訪談，強調問題的先後順序，非結構式訪談屬於開放式訪談，沒有固定訪談問題，研究者鼓勵受訪者自由發表看法，如平日的對談型式一樣。

綜合以上所述，筆者認為結構式訪談可能限制問題與回答的自然性，問題較沒有彈性，無法讓受訪者充分來表達不同的意見，而錯失意外收穫的機會；而非結構式的訪談不容易聚焦，可能導致受訪者的回答無法直接切中研究者的問題。

因此，本研究將採「半結構式訪談」，根據研究目的和文獻探討來擬定出訪談大綱（參見附錄一），再以一對一的訪談方式，分別針對三位相關行政人員及六位有教導過「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經驗的教師進行訪談。在訪談過程中，儘量鼓勵受訪者積極參與，並留下空間讓受訪者表達其想法；此外，提問時不一定依照順序發問，可視當時情境彈性調整順序，讓整個訪談過程更加流暢，不會過於侷限，以便能蒐集到更豐富的資料。

為了增加研究的可靠性（dependability），本研究將徵得受訪者同意後，於訪談過程中將全程錄音，每次訪談時間約 30 分至 50 分，事後再將訪談錄音內容逐一謄寫繕打為逐字稿。且經筆者詳細閱讀訪談內容後，針對不清楚或不了解的部分，再次與教師進行溝通討論，以利資料的分析及歸納。

二、問卷調查法

為探究Y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實施現況及執行成果等相關問題，對18位級任老師，和79位家長及受輔學生採問卷調查方式，由研究者編製問卷進行調查。

三、文件分析法

利用圖書館並以網際網路檢索為輔助，尋找相關書目及上網蒐集有關「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相關資料，包括期刊、碩博網論文、學者專書及各相關

出版品等，以及從國內外相關文獻資料進行蒐集、整理和歸納以探討其變遷背景及實施歷程現況。進而深入瞭解攜手計畫政策實施之內涵，建立本研究之理論基礎，以及更進一步瞭解事件背後、數字以外的真實意義，期望能對「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執行有更深入完整的分析研究，並進而對政策執行與成果的評估能做有義意及有價值的回饋。

本研究之文件分析是以「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各類評估表單、文件、公文、訂定之相關法規、網站資料、成果訪視文件、相關媒體的報導與意見等多方面蒐集，以求對整個方案作全面性與深入性的掌握瞭解。蒐集的文件資料，包含Y國小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行政文件、教學人員的教學計畫日誌、學生學習能力記錄表、學生課業輔導紀錄表、學生學習情形記錄表及出席記錄表等，皆是本研究進行分析的重要依據。透過文件分析，以深入了解Y國小對方案之實施現況，同時將文件分析內容與訪談記錄、觀察內容相互檢核比對，以提高本研究的信度與效度。

綜合以上所述，筆者採用深度訪談法為主要蒐集資料的方法，再輔以問卷調查和文件分析來蒐集更豐富的資料，以增加研究主題的內容深度；此外，在教師訪談的過程中，若筆者有不明白之處或受訪教師語意不清的情境，筆者將會適時提出問題與受訪教師進行溝通澄清。

貳、研究步驟

本研究首先根據研究動機與目的，閱讀相關文獻，並蒐集相關資料，以確定研究題目；其次透過蒐集的研究資料，以及閱讀相關文獻，使本研究更具理論基礎；再者擬定研究方法與設計研究工具，以深度訪談法、問卷調查法及文件分析法進行資料蒐集，研究對象為 Y 國小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相關行政人員、授課教師、學生、家長和級任老師，並進入研究現場進行研究，將訪談內容和問卷調查結果進行歸納、比較與分析；最後將本研究相關結果綜合整

理，並針對研究結果作深入探討，提出相關結論與建議。茲將研究流程關係如圖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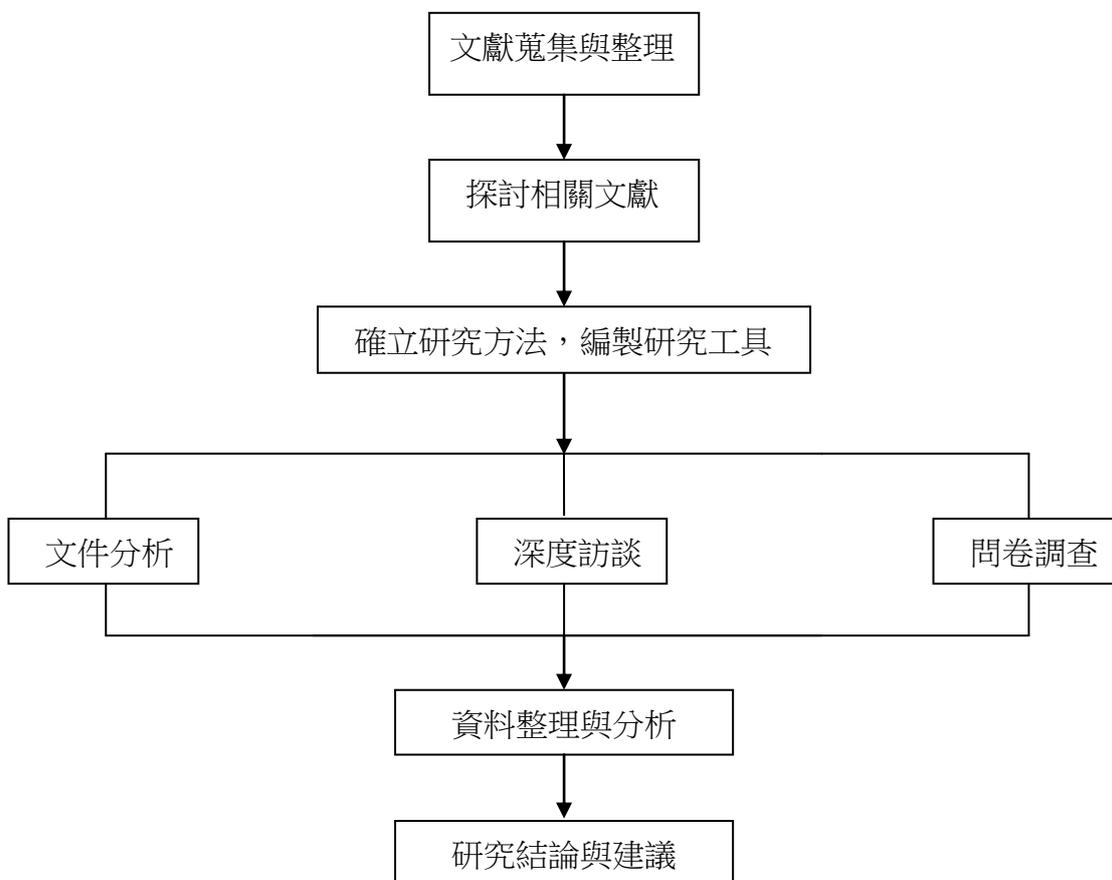


圖 1-1 研究流程圖

實施步驟如下：

一、訂定研究主題

筆者於2009年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實際教學，對於方案的實施心中一直有個期許，期望能給於這些弱勢的學童一些實際的回饋與幫助，所以在閱讀相關文獻與資訊後，與指導教授共同討論，訂定研究主題為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現況與執行成果之研究—以台中市Y國小為例。

二、閱覽相關文獻

研究者於確定研究主題之後，先廣泛蒐集並閱讀國內外的相關書籍、期刊雜誌、研究論文及學者專書及最新時事新聞等相關資料，做統整歸納與整理分析

，以建立本研究之理論基礎與研究架構，並確定研究目的與問題。

三、決定研究對象與範圍

研究者依據研究動機與目的，並參照相關文獻內容與研究報告，採立意取樣方式，選取一所國民小學進行個案研究。

四、選擇研究方法

研究者依據研究目的與問題，並考慮研究對象與範圍，採取深度訪談、問卷調查和文件分析，以蒐集詳實的相關資料。

五、編製訪談大綱與問卷調查

研究者依據文獻分析之結果，編製訪談大綱初稿，先進行預訪，以提高訪談內容的周詳性，並與指導教授討論修正後，確定訪談大綱內容，成為正式訪談內容；同時編製問卷調查表，訪談的內容依受訪者角色而有所不同。

內容涵蓋層面如下：

(一) 校長、主任及行政人員訪談大綱涵蓋層面

1.行政執行層面

係指學校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必要性和申請班數、課程安排、教師任用、編班準則及學生的選取，以及對家長的宣導性等。

2.行政支援層面

係指學校行政人員，對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授課教師，在教學資源及各層面能否做有效的溝通與支援？須有關教育單位哪些支援？

3.實施成效層面

係指校長及行政人員對學校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整體實施成效的看法，並針對學校、教師、家長、學生四方面提出具體建議。。

4.實施困境與建議

係指學校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時所遭遇的困境及解決之道，包括行政執行、以及和教師、家長的溝通等問題。

(二) 授課教師訪談大綱涵蓋層面

1.政策認知及教學層面

係指參與的授課教師，對於「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認知及對學生背景的了解以及教材設計的適性發展等。

2.實施成效層面

係指授課教師對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學生，瞭解其學習成就前後進步與否，以及學習態度各方面進步情形的評估，並提出對方案整體實施成效的看法及期待。

3.行政支援層面

係指學校行政人員對「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授課教師，在教學資源及各層面上是否做有效的溝通與支援。

4.實施困境與建議

係指授課教師在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時所遇到的困境問題。

六、實施訪談與問卷調查

(一) 正式訪談

依據訪談內容，訪談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學校相關行政人員和授課教師，以了解受訪者對該問題的看法與意見，提供研究者對研究問題能更深入瞭解。

(二) 問卷的施測

問卷施測由研究者編製問卷，依問卷內容，對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學生、家長及級任老師實施問卷調查，並由研究者親自到班級解說，叮嚀學生交回家長問卷，而級任老師問卷則親自到班級拜訪發放。

七、蒐集資料與問卷分析

研究者首先進行半結構式訪談，以蒐集深入性與開放性的資訊；同時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之現場，實際體認教學運作情形，以當事者角度，去體察與感受方案的實施歷程情形；接著透過文件分析的相互檢視，以探討相關問題，並與問卷結果做統整歸納分析，最後提示研究發現，作成研究結論，以

符研究問題。

八、撰寫與完成研究論文

研究者依據文獻探討、訪談內容、問卷調查及文件分析，就相關問題加以綜合歸納整理與討論，進而提出具體的結論完成研究論文。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壹、研究範圍

研究者從「對象」、「內容」、「時間」等方面來說明本研究之範圍：

一、研究「對象」：

本研究以101年台中市Y國小參與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3位相關行政人員、6位授課教師、全校級任老師及參與的受輔學生及學生家長做為研究對象。並與校長和方案相關的行政人員及6位授課教師進行深度訪談，級任老師、學生及家長則進行問卷調查。

表 1-1 受訪教師基本資料一覽表

教師代號	T ₁	T ₂	T ₃	C ₁	C ₂	C ₃	C ₄	C ₅	C ₆
性別	男	男	女	女	男	女	男	女	女
職務	校長	教務主任	教學組長	註冊組長	級任導師	級任導師	代課教師	代課教師	代課教師
年齡	46	37	38	46	47	44	36	46	45
教學年資	25年	12年	11年	21年	17年	20年	6年	10年	5年
最高學歷	研究所	研究所	研究所	大學	師大	大學	研究所	研究所	大學
任教年級	行政人員	行政人員	行政人員	四年級	五年級	一、二年級	三、四年級	一年級	三年級
教學經驗	協辦攜手計畫填報系統教育訓練研習及擔任攜手計畫訪視委員	協助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填報系統教育訓練研習	協助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填報系統教育訓練研習	攜手計畫教師五年	攜手計畫教師五年	攜手計畫教師五年	攜手計畫教師二年	攜手計畫教師三年	課後輔導教師四年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二、研究「內容」：

本研究旨在探討Y國小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現況及執行成果，進而了解行政人員、授課教師、級任教師執行本計畫時遭遇到的困境，以及學生學習成果和家長反映及建議事項。

三、研究「時間」：

在研究時間上，本研究之觀察、訪談和問卷的實施時間訂為101年7月2日開始，進行至101年9月底止。

貳、研究限制

- 一、本研究之對象，在11位授課教師中有以3位現職教師及3位曾在學校上過「攜手計畫」的代課教師為訪談對象，因他們對「攜手計畫」的執行與認識有相當程度的豐富經驗與深度，對於訪談的內容較能周詳去思考瞭解。
- 二、本研究主要以深度訪談校長、行政人員及授課教師，受訪者可能受其主觀因素影響，對訪談內容在陳述上可能會略有保留或偏差情形，故研究結果難免有誤差存在。
- 三、部分受訪者可能會因某些因素而無法完整說出自己內心的感受，例如行政人員、授課老師可能會因為同事情誼對計畫的執行或授課方式有所保留；家長的意見也會有所顧忌或保留。為避免受訪者的心中顧慮而影響訪談內容，因此先向受訪者說明本研究將採用代號方式進行，以減少受訪者心中的壓力與顧慮。
- 四、級任老師和家長及參與的學生將採用問卷方式，此外，受試者在填答問卷時，亦有可能受到其他外在因素，如工作或環境等，以及內在因素，如情緒或主觀判斷等因素之影響，進而導致研究測量及研究結果上的誤差。
- 五、因研究者為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現職教師，本身即為研究工具，在訪談的過程裡，難免會有研究者主觀的立場與角度。

第四節 章節安排

本節就本研究的章節架構作一說明。本研究採質性研究的半結構式深度訪談法，針對筆者所服務的學校，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有關行政人員及授課教師為訪談研究對象，並對受輔的學生、家長及級任老師實问卷調查，探究方案的實施現況與執行成果，瞭解是否對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弱勢學生，在學習方面產生幫助，進一步提供協助輔導策略，以做為學校繼續推動相關計畫之參考。本研究共分為五章，章節安排如下所述：

第一章為緒論，包含四節，分別是研究動機與目的、研究方法與步驟、研究範圍與限制以及說明章節的安排。

第二章為文獻探討，包含二節，分別是「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相關理念、「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相關研究。

第三章為「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概況，包含四節，分別是「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實施背景、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概況、台中市「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概況、Y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執行現況。

第四章為成果分析與討論，包含四節，分別是Y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行政執行情形、Y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授課教師教學情形、Y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學習成果分析、Y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實施困境與建議。

第五章為結論與建議，包含兩節，首先提出本研究的研究結果與發現，並作成結論，再來根據研究結果，提出建議，以供教師、學校、教育行政單位以及後續研究者之參考。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本研究之目的乃探討 Y 國小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現況與執行成果。在進行訪談與觀察研究之前，先對文獻進行整理歸納與分析判斷，以建立本研究的理論基礎，並將本研究相關的重要概念加以整理與分析。全章共分二節，第一節是「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相關理念；第二節則論述「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相關研究。

第一節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相關理念

政策制定的過程，不能憑空杜撰，須有一些依據和理論作為制定政策的立論基礎，才能使政策較為具體，增加政策說服力和可行性，獲取民眾的認同和支持，以便於政策之執行（林水波、張世賢，2006）。教育部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政策，即是追求「社會正義」及「教育機會均等」以及「關懷弱勢」為目標，而「教育機會均等」一直是各國努力追求的教育目標，旨在希望透過教育的力量，促進社會的公平與社會正義之展現。「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研訂係以「教育機會均等」之相關理論為基礎。而政府為致力於追求教育機會的普遍均等，於1995年仿效英國「教育優先區計畫」之精神，投入鉅大的經費，進行試辦「教育優先區計畫」，以專款補助，改善國中小特殊教育環境與充實教學設備。隔年全面實施，此舉可說是首開補助學校活動辦理經費之先例（陳麗珠，2007）。

壹、教育機會均等之內涵與定義

美國柯爾曼 Coleman（1968）曾接受美國教育署全國教育中心委託，研究背

景特質與學校因素如何影響學生的入學，教育機會與學生發展的關係如何，進行實地之問卷調查後，並指出「教育機會均等」有五種指標：（引自傅正敏，2009：14）

- 一、投入學校的社區資源的均等：是以社區投入學校的資源多寡情形來衡量，包括：每學生的單位成本、學校設備、圖書館、師資素質等。
- 二、種族結構的均等：以學生結構種族分佈的比率是否適當為界定之標準。
- 三、無形特性的均等：注重學校內各種無形或抽象的特徵，以及可直接從社區對學校資源之投入而追溯的各種因素之評量。這些抽象因素包括教師的工作精神、教師對學生的期望、學生團體學習興趣的高低等。
- 四、對於背景、能力相等的學生所提供的學校教育結果的均等。
- 五、對於背景、能力均不相等的學生所提供的學校教育結果的均等。

黃昆輝（1972）認為教育機會均等包括二個基本觀念：

- 一、每一個體應該享受相同年限的義務教育。
- 二、每一個體應享受符合其能力發展之教育。

Evetts（1973）分析歷年來多位學者對教育機會均等的定義，指出教育機會均等有三種解釋：

- 一、強調學生應均等分配教育資源，不宜有厚薄之分，學校教育求其標準化。
- 二、側重依據個人學習潛能而予以差別待遇，但對待相同能力的兒童與青少年，則不宜因其社會背景的差異而有不同的安排。
- 三、著重「補償」的角度，認為應給予教育不利地位的學生有較優厚的特別待遇，如此才算公平。

林清江（1982：127）認為教育機會均等的衡量指標有三：

- 一、進入各級學校就試的機會是否均等。
- 二、受教年限、學校類型及課程內容，是否能表現機會均等的基本精神。
- 三、受教的過程是否有利於個人成為社會的棟樑之材。

郭為藩、林清江、蓋浙生、陳伯璋（1982）更指出，教育機會均等應注意以下四點：

- 一、所有國民皆接受相當年限的免費而課程相同的義務教育，不因兒童的社會背景、性別和身體特徵而有所差異。
- 二、在基本教育階段，盡量促使不同地區的學校在教育素質上水準一致，而在基本教育以上階段的學校，所有國民應有公平競爭的入學機會，不因社會身份或經濟條件而有所差異。
- 三、教育的實施要顧及個別學生的學習能力、性向和志趣，對於資賦優異、智能不足、身體或感官殘障學生，應給予因材施教以發展潛能的機會。
- 四、教育機會均等強調教育機會的公平，是「真公平」，而非教育數量形式上的相等（假公平）。

林清江（1988）認為就學理與事實的演進而言，教育機會均等政策的內涵包括下列三點：

- 一、學生的就讀機會均等，使不同性別、背景、階層、及地區的學生，皆有機會接受與其能力相當的教育機會。
- 二、學校之中的課程、教育內容，以及教育資源平等，使學生在公平的環境中成長與發展。
- 三、教育過程的均等，使學生在接受教育的過程中，不會受到任何不利的影響，在接受教育之後都能施展長才。

楊瑩（1994）認為，教育機會均等不只是著重公平開放之「入學」機會而已，也逐漸重視入學後，教育過程和內容之均等，以及教育資源投入和產生之間的關係。

林新發（1995）綜合各家意見，將教育機會均等歸納為：

- 一、重視入學機會的均等，任何個體均具相同的入學機會，且重視入學管道公開化。
- 二、重視受教者接受符合其能力發展的教育，著重個體接受教育之立足點平等。

- 三、重視個體接受最低年限的教育，使其每一個體均享有相同的教育機會。
- 四、重視受教過程的教育機會均等，特別是落後偏遠或文化不利的地區，實施補償教育將有利於各區教育均衡發展。
- 五、重視受教結果符合某一既定標準的機會均等，強調學校教育可以使每一個受教者的學習成果達到一定的標準。

陳奎熹（1996）、黃昆輝（1972）、蓋浙生（1987）皆曾深入分析教育機會均等的定義，並分別提出下列兩個基本概念：

- 一、每一個人具有相等機會接受最基本的教育，應享受相同年限的義務教育，這種教育是共同性、強迫性的，即所謂的國民義務教育。
- 二、人人具有相等機會，接受其能力發展的教育，享受符合其能力發展之教育，這種教育雖非強迫性，但根本上含有適應個性發展、潛能發展的意義，是一種適性、分化的教育，也可以說是人才教育。

王家通（1998）指出，教育機會均等即是教育資源分配的均等，其中包括入學機會的均等、教育過程中各種教育投入(input)的均等，以及學習結果(output)的均等。而為達成教育結果的均等，對於文化及家庭背景不利的學習的孩子，應該就其不利的部份予以補償，使其整體資源的分配達到均等的程度。

姜得勝（1998）將教育機會均等定義為，要求義務教育「形式上受基本年限」的平等；各級教育階段「本質受教育基本過程」的公平，並兼顧「義務教育」與「人才教育」入學機會與受教基本成就之公平性，且不受其他先天無法選擇與人為不合理因素所影響。符合社會正義與社會責任連帶之人道原則，其主要核心理念有四：第一為基本受教育年限的就學機會均等；第二為適性發展教育的就學機會均等；第三為受教基本過程的均等；第四為受教基本成就的均等。

黃毅志（1998）從社會階層化的觀點來定義教育機會均等：如果一個人其不論出身背景為何，而根據自身努力與能力被分配到不同的階層，例如取得高學歷或高階層職位，則符合「機會均等」原則；反之，如果是根據出身背景來分配的情況，例如，背景好的，即使能力不足又不夠努力，就能晉升高階層，那就表示

「機會不均等」。

楊振昇 (1999) 教育機會均等的「均等」一詞，就是將教育資源依據公平原則，分配給每一個體，不因種族、社會階級、性別、地理位置的不同而有差。

蔡進雄 (2000) 亦提出，所謂的「教育機會均等」是先致力於「有教無類」的實施，接著追求「因材施教」理念的達成，最後強調對弱勢族群或社會處境不利者實施積極的補償教育，使其潛能獲得充分的開展。教育機會均等的最高層次作為即是「積極性的補償」。

蔡文山 (2004) 認為教育機會均等係指每個人都有相同的就學機 (形式上的均等)，在受教育的過程中能夠依據學生之個別差異 (如智力、文化、家庭社經地位、性別、種族等) 予以積極性差別待遇，以開發其潛能 (效能上的均等)，且教育的內容應該符合個別學生之意願，亦即應符合學生個人與社會群體之良性交互作用 (實質上的均等)。此概念亦是教育部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所立之目的。

呂美枝 (2006) 提出教育的意義在於不論何人，應該都享有均等的教育機會。對弱勢族群給予均等的教育機會，亦是現代教育的重要目標。

總而言之，受國民教育不但是國民之權利與義務，政府更是責無旁貸應使教育機會均等。尤其對於弱勢族群的照顧、關懷與扶持，更應該積極投入，使弱勢族群能提高本身的競爭力，促進向上流動機會，助其「脫貧」、「脫弱」的社經地位。

而綜合上述多位學者的論述，對於教育機會均等之內涵，筆者認為應涵蓋以下各面向：1.入學機會的均等；2. 教育的內容應該符合個別學生之意願，亦即應符合學生個人與社會群體之良性交互作用 (實質上的均等)；3.教育資源的投入與產出之間的關係；4.先致力於「有教無類」的實施，接著追求「因材施教」理念的達成；5.提倡「積極性差別待遇」(positive discrimination)，對於文化不利、社會不利或教育不利等弱勢族群施予「積極性差別待遇」；6.使每一個體都能充分地發展其潛能；7.對於教育不利地位的學生，著重「補償」的角度；8.教育機

會均等是不分出身背景為何，而是根據自身努力與能力；9.教育機會均等不僅指入學機會均等，還包含教育內容、過程及情境的均等。

所以，無論種族、性別、階級…等差別，人人皆應享有自由、平等的教育權利；教育不僅是兒童的基本權利，還必須達到發展兒童各方面之目的。政府應依兒童能力或特殊情況提供適當的教育措施，滿足其受教育的需求，保障學習成就低落學生的教育人權，此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之精神不謀而合。總而言之教育機會均等之理念係先致力於「有教無類」的實施，接著追求「因材施教」的達成，最後強調對弱勢族群或社會處境不利者實施積極的「補償教育」(compensatory education)，使其潛能獲得充分的開展，此即教育機會均等之最終目標。

貳、我國教育機會均等的研究

我國社會學者從事教育機會均等研究者較少，大多數有關之論述都是從社會階層化或社會流動的觀點著眼，偏向於教育與職業關係之探究。不過我國教育學者雖在教育機會均等方面的研究論述很多，對「教育機會均等」此名詞的詮釋也眾說紛云、未有定論，但各種定義或說法之間，並未像英、美社會般隨著不同學派思潮的衝擊而產生懸殊或對立之差異。迄今為止，國內大多數學者仍對教育機會均等概念持有積極肯定的看法，認為是社會全體應極力追求的理想目標（楊瑩，1998：303-304）。

就與教育機會均等有關的論述來看，我國有關教育機會均等的主要研究結果可歸納如下(楊瑩，1994：214-247)：

一、義務教育階段以上各級學校的選擇過程雖然以入學考試為篩選的基礎，但因其在不同類型學校之間與同一類型學校之內均具有高度階層化的現象，故學生入學機會(包括進入不同類型的學校)仍會受個人特質(含智商、性別、升學意願等)、家庭背景(含主觀與客觀因素)、學校教育經驗以及居住地區的影響。

二、教育資源的投入有地區間，以及公、私立學校間不均等的現象。一般來說都市地區優於鄉村地區，北部地區優於其他地區，或院轄市優於其他縣市。不過，由於資源投入本身的高度複雜性，因此，在不同資源的投入分析上，例如：空間的使用或師生的比例等，也有不一致的情形出現。

三、學生的學業成就與家庭背景有關，家庭背景(含主觀與客觀因素)愈佳者，其學業成就有愈高之現象；此種情形即使在義務教育階段亦存。同時也有研究指出，不但個人本身的特質(含智商與能力)會影響其教育成就，而且家庭背景主觀因素或家庭文化因素對個人教育成就的影響，往往要大於客觀因素的影響。至於教育擴展與教育機會均等之間的關係，則各研究之發現並不一致；有些研究指出，隨著教育的擴張，不同家庭背景出身的子女，其教育機會不均等的程度有先增後減的傾向；但也有研究發現不同的結果。

綜合言之我國有關教育機會均等的研究在第三方面成果最多，而且大多數的研究都是以家庭背景與教育成就關係之探討為主要議題。有些研究以客觀變項之分析為主，但也有許多是兼顧主觀與客觀影響因素的分析。

總之，攜手計畫乃政府維護弱勢學生教育機會均等之積極政策，當學生因非學校因素的不公平，而影響其受教權時，則可用補救教學補其不足，使其順利接受教育，縮短學習成就差距，讓每一位學生皆能發揮潛能，在社會不同的崗位上貢獻所長；而面對現代社會變遷過程中，扶助處於學習弱勢學生的攜手計畫就是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的一個具體政策。而政府希望透過該政策的實施，讓更多弱勢學生獲得幫助，無論是經濟上、學業上或關懷上都能實質受惠。當弱勢者得到愈多的教育機會，整個教育品質就可能提升，進而縮短學習落差。同時，施以小班教學或分組教學，可針對學生的個別差異，給予不同的補救教學方式與教學內容，用差別待遇讓每位學童都有機會開展潛能，冀達能實現教育均等理念。

第二節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相關研究

在這個變化莫測的大時代裡，孩子所面臨的挑戰是全球化與國際化，以講求時效的今天，唯有教育方能提升孩子的競爭力，因為必須讓每個孩子好，我們的孩子才會好，整個社會也才能更好。倘若今日不顧及弱勢族群，將來所付出的社會成本更是難以想像。因此，為充分保障弱勢學生享有公平與均等的教育機會與品質，建構健全的課後扶助與補救教學等措施則有其重要性與必要性，所以，課後若無法提供學童的課業輔導，家長通常會選擇安親班或補習班解決問題，但因弱勢家庭經濟弱勢，並非所有家庭皆能負擔學費支出。綜觀現今國民小學班級中學習落後的學童，大班制的教學已使得學校教師無力分心照顧，造成他們容易自我放棄，故學習弱勢學童即需「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施予補救教學（曾勝任，2009）。以下就相關研究做一說明：

陳淑麗、洪儷瑜及曾世杰（2005）說明，若利用有效的補救教學，不但可區分一般低成就與學障學童，更可降低學習障礙鑑定的施測工作量。由此可知，實施補救教學之益處，不只有助於弱勢學童的學業成就，亦能做為學習障礙的診斷。

張嘉寧(2007)的研究指出，攜手計畫課程應多元化，並採用不同的補救教學模式與課程，提升學習動機。

陳淑麗（2008a）的研究指出，台灣小學的補救教學多以消極性的「作業指導」為主，系統性的補救設計卻不多見，因此，有效的補救教學，係成為提昇弱勢兒童的教育成就的重要途徑。陳淑麗（2008b）以小學二年級語文低成就學童為對象，由受過補救教學訓練之大學生提供一年的語文補救教學，發現學童於密集的補救教學中能顯著提昇其語文能力。

黃俊傑(2009) 認為「苦不能苦孩子，窮不能窮教育」，教育代表著國家的競爭力，因此各國無不致力於提昇教育品質，「教育機會均等」一直以來都受到持續關注。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教育改革理念，亦即是想「帶好每

位學生」，皆是為了落實國內教育機會均等，縮短學生間學習成就的落差，避免造成雙峰現象持續擴大；並藉由課後扶助教師的協助與輔導，一方面加強學生的弱勢學科，一方面擴充教師的專業領域，期能培養學生紮實的基本學習能力，以及精進教師自身的補救教學知能。

吳佳儒 (2009)亦提出攜手計畫方案，教師除能顧及學生學習需求與行為表現而彈性調整課程內容、教學與評量方式，並兼顧學生學習成效之質與量的進步，以及加強輔導學生之心理層面。

吳苓瑜 (2009) 的研究更發現，「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實施有助於學校行政效能、教師教學效能、家長觀念的改變及學生學習成效的提升；

熊正蕙 (2009) 的研究亦指出，無論是學校規模或地區，參與該方案之受輔學童的學習表現皆有正面的改變，且學生表現不會因學校規模和地區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李孟峰、連廷嘉(2010)的研究發現，個案學校其課後扶助之實施係以「補救教學為主，作業指導 為輔」之方式，由課扶教師針對受輔學童的國語科與數學科予以加強，並積極引發其學習動機、增進其學習信心。此方案之實施，對於一、二、四、六年級受輔學童的國語科基本能力有顯著之提升；而對於二、四、六年級受輔學童的數學科基本能力亦達顯著提升之效果。整體而言，受輔學童的學習成效普遍有所成長與進步。

曾柏瑜及陳淑麗 (2010) 進而強調補救教學之目的，應針對普通班落後的學童，根據其學習困難提供額外且小班的補救教學，以弭平其與同儕的學業差距，亦是銜接普通教育到特殊教育的過渡階段。

綜合上述各研究之論述，《攜手計畫》的精神，主要在於營造良好學習環境、規畫適合的學習方式，使學習弱勢學生能夠在學校教學外，仍有機會受到課輔教師個別化的指導，補強學校學習之不足；更進一步希望能結合社會資源，並善加利用。此積極協助學習低成就學生的具體作法，有助於學生重拾學習信心，引發學生學習動機，進而讓弱勢學生迎頭趕上，提昇基本學習能力，縮短學習成就

落差，以彰顯教育公平正義與關懷弱勢的實質價值，這些精神正符合攜手計畫之內涵。

由上述明顯可知，「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實施確有其必要性，但過去相關研究幾乎僅是現況之呈現，未長期深入教學場域作實際歷程之瞭解，致使研究有所不足，實為可惜之處。以下將就 16 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實證進行研究分析，如表 2-1 所示：

表 2-1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相關之實證研究摘要表

研究者 (年代)	研究主題	研究方法	研究發現
洪麗雯 (2007)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實施成效評估研究－以J校國語科為例	實驗研究	實驗組經過十四週的補救教學後，在認字、閱讀兩方面的進步都沒有達到顯著水準。
張嘉寧 (2007)	國民中學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成效之研究	問卷調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鼓勵現職教師參與攜手計畫。 2.辦理其他來源教師職前講習。 3.辦理攜手計畫之親師座談會，提升家長參與學生學習之意願。 4.攜手計畫課程多元化，採用不同的補救教學模式與課程。
鄭文淵 (2008)	桃園縣國民中學「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執行現況之研究	問卷調查 訪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經費」、「相關人員」、「時間安排」以及「配套措施」為影響「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執行的主要因素。 2.授課人員類別與實施對象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執行上會衍生一些問題。 3.桃園縣國中教育人員對克服「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執行所面臨的困境，具有一定的自信。
王潔真 (2008)	國民小學攜手計畫之政策執行研究－以苗栗縣為例	訪談	<p>一、對行政機關的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整合各類學習輔導計畫，提高執行之成效。 2.加強行政機關監督之責，促政策目標達成。 3.建立專責評鑑制度，做長期資料統整分析。 4.建立標準化測驗，以提高執行成效可信度。 5.統一鐘點費標準，以提高教師的授課意願。 6.廣編經費預算，授權執行學校更彈性運用。 <p>二、對學校行政人員的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落實擬定行政計畫，以提高行政效率。 2.落實教師家長宣導，提昇對政策認識。 3.溝通意見凝聚共識，發揮最大的成效。 4.彈性編班，控制受輔學生的適當人數。 5.鼓勵低年級開班，趁早做好補救教學。

			<p>6.辦理實務性研習，協助教師專業成長。</p> <p>三、對授課教師的建議：</p> <p>1.發揮教育熱忱，關懷弱勢學生學習。</p> <p>2.加強對政策認識，為學生爭取權益。</p> <p>3.診斷學生學習弱點，落實補救教學。</p>
羅時桓 (2008)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 在學校實施現況之研究－以苗栗縣國民小學為例	問卷調查 訪談	<p>1.學校在行政作業方面最大的問題為填寫的表件太多。</p> <p>2.學校在師資進用方面最大的問題為校內教師缺乏意願。</p> <p>3.學校在學生篩選方面最大的問題為學習低成就的學生，受限於人數百分比規定而無法參加。授課教師在輔導學生課業方面，最大的問題為學生程度差異太大。</p> <p>4.影響授課教師在上課意願方面，最大的問題為要填寫的表件。</p>
吳佳儒 (2009)	國民小學實施「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 」之研究－以臺北縣乙所小學為例	訪談 參與觀察 文件分析	<p>1.教師能顧及學生學習需求與行為表現而彈性調整課程內容、教學與評量方式。</p> <p>2.教育行政機關對攜手計畫方案之補助經費略顯不足。</p> <p>3.教師之補救教學技巧尚有不足，因而影響其教學效能。</p> <p>4.學校行政人員認為行政機關應辦理教師增能研習活動，並擬訂學校行政人員獎勵措施。</p> <p>5.教師認為學校應提供充足的行政與教學資源，並主動關心教師之教學需求。</p> <p>6.教師認為應兼顧學生學習成效之質與量的進步，並加強輔導學生之心理層面。</p>
趙信光 (2009)	屏東縣國民小學辦理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 之研究	問卷調查	<p>1.師資大部分由學校教師擔任，學習內涵以國語、數學為主，上課節數仍嫌不足。</p> <p>2.學校應建立有效評鑑方式，幫助學生提高學習成效。</p> <p>3.學生對參與課後學習多持正向肯定的態度。</p> <p>4.中社經地位家庭學生在參與學校的課後學習壓力大於低社經地位家庭學生。</p> <p>5.學校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課後學習主要的困境在於：學生參與動機低、課程規劃缺乏多元、學生素質良莠不一，課後學習輔導計畫未能結合學校其他計畫整體規劃等。</p> <p>6.主管當局宜設專責機構以處理家長、學生、教師不滿，提供專業服務。</p>
黃俊傑 (2009)	「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 」執行成效之評析與建議	評析	<p>1.建立受輔學生評量機制，了解學生進步情形。</p> <p>2.建構教師補救教學研習分級機制，落實專業成長功能。</p> <p>3.加強與家長溝通連繫，找出最需要輔導之學生。</p> <p>4.強化教師專業意識，落實平日教學。</p> <p>5.持續投入經費，扶助弱勢學生。</p> <p>6.發展系統性評鑑機制，通盤了解經費執行成效。</p>
吳苓瑜 (2009)	教育部「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 」執行現況與成效之研究－	訪談 問卷調查 文件蒐集	<p>1.「攜手計畫-課後扶助」之實施在學校行政方面運作切實。</p> <p>2.「攜手計畫-課後扶助」之實施有助於學校行政效能、教師教學效能、家長觀念的改變、學生學習成效的提升。</p> <p>3.授課教師能顧及學生學習需求與行為表現而彈性調整課程內容、教學與評量方式。</p>

	以苗栗縣天恩國小為例		<p>4.教師協同教學有助於教師專業能力的提升與增進學生適性發展。</p> <p>5.實施補救教學後，學生學習興趣的提升大於學業成績。</p> <p>6.授課教師在執行補救教學時，最大的問題為班級學生太多，次為授課時間少，影響教學品質。</p> <p>7. 學校行政、教師和學生家長都認為應持續實施本計畫。</p>
宋美瑤 (2009)	苗栗縣「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執行成效評估之研究—以回應性評估觀點	訪談 文件分析	<p>1.學習興趣有明顯的提升。</p> <p>2.學習態度變得主動積極。</p> <p>3.學業成績進步情形很難判定。</p> <p>4.實施方式適當合理。</p> <p>5.實施節數方面，學校行政人員、教學人員、家長覺得太少，而學生覺得足夠。</p> <p>6.編班人數以6~8人最適宜。</p> <p>7.實施年級從低年級開始最好。</p>
傅正敏 (2009)	桃園縣國民小學實施攜手計畫學習滿意度與學習成效關係之研究	問卷調查	<p>1.學生對攜手計畫補救教學呈現高度的學習滿意度及學習成效。</p> <p>2.不同背景變項與學習滿意度在「學校位置」有顯著差異，在「性別」及「班級人數」部分達顯著差異。</p> <p>3.不同背景變項與學習成效在「學校位置」有顯著差異，在「學校規模」部分達顯著差異。</p> <p>4.攜手計畫學習滿意度與學習成效呈現高度正相關。</p> <p>5.學習滿意度可有效的預測學習成效，其中以「人際關係」的預測力最高。</p>
熊正蕙 (2009)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執行現況與影響因素之研究—以臺北縣為例	問卷調查 訪談	<p>1.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的受輔學生是以班級導師推薦為主。</p> <p>2.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之授課教師以現職教師居多，其中約五成的授課教師曾參與過與政策相關研習或講習。</p> <p>3.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執行的教學科目是以國語和數學居多。</p> <p>4.擔任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的授課教師多採團體或個別教學的方式，進行補救教學和指導學生家庭作業。</p> <p>5.在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時，學校行政人員雖能提供授課教師所需的協助，但仍有再加強的空間。</p> <p>6.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之授課教師多以傳統的評量方式評估受輔學生的學習表現，未能使用更為多元、適切的評量方法。</p> <p>7.無論是學校規模或地區，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受輔學生的學習表現皆有了正面的改變。</p>
李孟峰 連廷嘉 (2010)	「攜手計畫一課後扶助方案」實施歷程與成效之研究	訪談 參與觀察	<p>1.個案學校其課後扶助之實施係以「補救教學為主，作業指導為輔」之方式，由課扶教師針對受輔學童的國語科與數學科予以加強，並積極引發其學習動機、增進其學習信心。</p> <p>2.此方案之實施，對於一、二、四、六年級受輔學童的國語科基本能力有顯著之提升；而對於二、四、六年級受輔學童的數學科基本能力亦達顯著提升之效果。</p> <p>3.整體而言，受輔學童的學習成效普遍有所成長與進步。</p>
曾勝任 (2009)	攜手計畫實施現況之研究—以臺中	訪談	<p>1.在輔導師資方面：需要爭取學校教師認同，給予協助與支持。</p> <p>2.在學校行政方面：沒有多餘人力與經費能獨立負擔該計畫執行運作，建議應從盤點社區資源、結合社區有力人士與連結社區</p>

	市國民小學 為例		<p>在資源為改善方向。</p> <p>3.在家庭功能方面：可以從去除標籤化的迷思開始改善，並提昇弱勢家庭家長參與度與認同感。</p> <p>4.在受輔學童需求方面：輔導老師將面對「不同班級」甚至「不同年級」的學童在同一教室內，且易造成教師教學進度掌握的困擾，不易顧及受輔學童個別差異。</p>
黃玉幸 (2011)	高雄市國民 小學實施 攜 手計畫課後 扶助 之樣貌	質性研究- 訪視 資料分析	<p>1.弱勢學生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視為公費補習。</p> <p>2.行政規劃主導攜手計畫實施情形。</p> <p>3.現職教師較無持續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p> <p>4.弱勢家庭以留校時間為主要考量。</p> <p>5.教學實施策略受限缺乏客觀檢測工具。</p> <p>6.補救意涵大於學習發展。</p> <p>7.整合扶助弱勢學生社會資源為評估行政績效重要考量。結論為補救國小弱勢家庭之學生基礎學科能力，參與學生能完成家庭課業，增加學習信心，而各校行政投入深淺不一，課程規劃依循訪視指標，缺乏發展脈絡，視為外加教學與行政，缺乏整合學習。</p>
蘇明宏 (2011)	宜蘭縣「 攜 手計畫課後 扶助方案 」 實施現況之 研究	問卷調查	<p>1.宜蘭縣國民小學教育人員肯定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p> <p>2.宜蘭縣國民小學教育人員對於本方案之「認知程度」、「實施內容」、「發展成效」等面項，表示一致，且達中上水準的認同，並肯定承辦人員態度積極。</p> <p>3.宜蘭縣教育人員肯定學校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能有助於弱勢學生之學習。</p> <p>4.宜蘭縣教育人員對於本方案之上課環境與設備表示認同。</p> <p>5.宜蘭縣教育人員對於參與本方案教師教學態度表示認同。</p> <p>6.應持續推動照顧弱勢政策，俾實現公平正義與教育機會均等之理想。</p> <p>7.教育人員對於利用評量結果以提升學生學習有執行困難。</p> <p>8.不同性別及最高學歷並不影響個人對本方案之瞭解，但職位及參與計畫年資之教育人員對於本方案之瞭解程度有所不同。</p> <p>9.不同學校規模教育人員認知程度有所不同，但不同學校地區之教育人員並無顯著差異。</p>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第三章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概況

本章共分四節，第一節為「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實施背景，第二節為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概況，第三節為台中市「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概況，第四節則是 Y 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執行現況。

第一節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實施背景

我國最早在 1996 年參考英國作法研擬的「教育優先區計畫」，首開補助學校辦理活動經費，比較有系統的政策包括，「2001 年教育改革之檢討與改進會議」討論議題，其中針對身心障礙生教育、原住民學生教育，以及社會弱勢者教育進行討論，認為對社會弱勢者要有教育政策、強化支持體系、建立社會弱勢者參與各種教育的指標；隨後在 2003 年「全國教育發展會議」中有三項大議題，第一項即是弱勢族群的教育議題，將「增進弱勢族群教育機會，確保社會公平正義」列為 3 大中心議題之一，顯見政府對弱勢教育之重視，其中六個討論題綱分別為：(1)弱勢縮短教育差距，促進教育機會均等；(2)教師特教效能，提昇身心障礙教育品質；(3)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之運作，發揮應有功能；(4)原住民主體性，發展原住民族教育；(5)民眾素養及社區大學教學品質，落實終身學習；(6)外籍配偶及其子女教育，調整文化及學習落差，近年更提出「大陸及外籍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關懷弱勢弭平落差課業輔導」、「課後照顧服務方案」、「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攜手計畫－大專生輔導國中生課業試辦計畫」及「攜手計畫課後扶助」等，希望透過外在資源及社會教學人力的挹注，彌補弱勢學生在起點學習上的不利。其中教育部在 2006 年開始推動的「攜手計畫－課後扶助」

即整合教育部先前推動「關懷弱勢弭平落差課業輔導」、「退休菁英風華再現」、「大專生輔導國中生課業試辦」等相關計畫，結合政府及民間部門資源，邀集現職、退休教師、經濟弱勢大專學生及社會人力等，針對原住民、身心障礙、低收入、外籍配偶子女等需要補救教學之國中小學生，匯聚各種教學人力，針對弱勢學生於課後進行課業輔導，希望能提供弱勢學生更多學習的機會，藉由課業輔導資源的提供，彌補弱勢學生在起始點學習上的不足，縮短國中小學習成就低落學生之學習落差（王世英、鍾蔚起、陳麗珠，2005；陳淑麗，2008a：1-32；黃俊傑，2009：196-211）。因此近來台灣國中小教育在弱勢學生的教學上不遺餘力，除了教育部積極針對弱勢學生的處境實施多種補救教學的政策外，民間團體組織也義不容辭主動走入校園協助教學。

我國教育部對弱勢學生的教育補助計畫，計有：教育優先區試辦(八十四學年度開辦)，教育優先區實施(含外籍配偶子女扶助，八十五學年度開辦)、教育部學產基金之急難慰問金(九十學年度開辦)、兒童課後照顧及課後輔導計畫(九十二學年度開辦)、關懷弱勢弭平落差學業輔導計畫(九十四學年度開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九十五學年度開辦)、補助經濟弱勢私立高中職學生學費方案(九十六學年度開辦)、大專院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九十六學年度開辦)、夜光天使點燈計畫(九十七學年度開辦)，其中教育優先區、攜手計畫－課後扶助，以解決弱勢學生學業成就低落為目標，課後照顧服務則以完成家庭作業和生活照顧為目標，均是希望透過外在資源的補償，彌補弱勢學生起點的不利。

民間團體為提升弱勢學生學習與生活照顧能力，也陸續成立相關課業輔導組，計有：中興保全文教基金會(1998 年啟動)、世界展望會(1999 年啟動)、彩虹原住民關懷協會(2001 年啟動)、博幼基金會(2002 年啟動)、1919 基督教救助協會(2003 年啟動)、高雄飛揚協會(2004 年啟動)、小秀才學堂(2006 年啟動)、永齡希望小學(2007 年啟動)、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文教基金會(2007 年啟動)、象圈工程(2008 年啟動)等等組織，其中以博幼基金會、永齡希望小學服務的對象最為廣泛。茲將政府與民間推行弱勢教育政策彙整如表 3-1：

表 3-1 政府與民間推行弱勢教育政策摘要表

學年度	政府(教育部)	西元	民間
82	訂定補助地方國民教育經費作業要點	1998	祥和社會發展文教基金會
84	教育優先區試辦	1998	中興保全文教基金會
85	教育優先區實施	1999	世界展望會
87	提出「教育改革行動方案」揭示教育改革目標為「健全國民教育」	2001	彩虹原住民關懷協會
90	教育部學產基金之急難慰問金	2001	法鼓山慈善基金會
92	兒童課後照顧及課後輔導計畫	2002	富邦慈善基金會
93	試辦「退休菁英風華再現計畫」	2002	博幼基金會
94	關懷弱勢弭平落差學業輔導計畫	2003	1919 基督教救助協會
94	從「扶助經濟弱勢」、「輔助學習弱勢」、「縮短區域落差」、「強化責任教育」等四大層面著手	2004	高雄飛揚協會
95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	2004	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
96	補助經濟弱勢私立高中職學生學費方案	2006	小秀才學堂
96	大專院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2007	永齡希望小學
97	夜光天使點燈計畫	2007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文教基金會
98	訂定「教育部攜手計畫補充規定」	2008	象圈工程
99	修定「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弱勢學生實施要點」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因此針對弱勢學生的關懷，不論是政府還是民間，均企圖超越「教育機會均等」之形式公平－入學受教機會的均等，達到更進一步以補償方式進行「積極差別待遇」－教育過程與教育品質均等，為台灣的弱勢族群教育開創新局，促成實質公平正義的教育方向，這也是目前政府積極努力的目標。

鄭杰榆(2003)指出攜手計畫最早發起單位為聯合勸募辦理之「協導計畫」。協導計畫源起於美國聯合勸募「會員組織」(member agency)的概念，台灣民間團體自九二一地震發生之後，便根據「協導計劃」經驗，構思了「大手牽小手」方式，以協助重建區組織，落實服務弱勢生根為目標，開啟了攜手計畫之先鋒；「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自2006 年推動以來，就相當受到政府單位的重視，並且投入大量的人力與經費，以下就其演進過程做一說明。

教育部於1996年行政院教育改革諮議委員會提出教育改革的綜合建議，分成教育鬆綁、帶好每位學生、暢通升學管道、提升教育品質、建立終身學習社會五大方向，其中「帶好每位學生」之具體建議包括：(一)改革課程與教學；(二)縮小學校規模和班級規模；(三)落實學校自主經營；(四)激發學校內在自生力量；(五)

協助每位學生具有基本學力；(六)建立補救教學系統；(七)加強生涯輔導，提供多元進路；(八)重建學生行為輔導新體制；(九)加強身心障礙教育；(十)重視原住民教育；(十一)落實兩性平等教育；(十二)保障幼兒教育品質等十二項，其中一半與弱勢照顧、積極差別待遇有關，顯見弱勢照顧議題之重要性已呈現。並於同年開始全面實施「教育優先區計畫」，提供「積極差別待遇」之補償性補助，首開補助學校活動辦理經費之先例；接著於同年實施「教育優先區計畫」，提供「積極差別待遇」之補償性補助，並於1998年5月提出「教育改革行動方案」揭示教育改革目標為「健全國民教育」，並積極推動十二項改革工作，而其執行事項涵括辦理補救教學，針對學習落差之低成就學生進行學習輔助與基本學科的加強。

2003年度規劃「關懷弱勢、弭平落差課業輔導」，結合政府及民間組織引進大專志工輔導學習弱勢學生；2004年5月試辦「退休菁英風華再現計畫」，讓具教學專業之退休教師再次投入教育現場，貢獻智慧及經驗；2004年7月規劃了「國中基測成績PR值低於10之人數達到該校應考學生數的25%以上國中」提昇方案；2005年規劃「攜手計畫—大專生輔導國中生課業試辦計畫」，以大專學生就讀學校所在縣市就近提供課輔；2006年整合「關懷弱勢弭平落差課業輔導」、「退休菁英風華再現」、「大專生輔導國中生課業試辦」等計畫措施為96年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2009年3月訂定「教育部攜手計畫補充規定」，2009年和2012年修定「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弱勢學生實施要點」，將上述計畫之精神統整，匯聚國中小現職教師、退休教育人員、大專學生、國中小儲備教師、及其他具有大專相關科系學歷之社會人士等教學人力，針對原住民、低收入、身心障礙、外籍配偶子女、農漁民免納所得稅家庭子女等需要補救教學之國中小學生於課後進行課業輔導；首度增加補助國中基測成績PR值低於十之人數達到該校應考學生數25%以上國中校內之學習成就低落學生，讓文化不利地區之學習成效低落學生獲得照顧，並嚴格執行6至12人小班措施，落實補救教學計畫及學習成果檢測。茲將攜手計畫發展過程彙整如表3-2所示：

表 3-2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的發展演進表

時間	政策內容
1993 年	訂定補助地方國民教育經費作業要點。
1994 年	試辦教育優先區計畫。
1996 年	由行政院教改推動小組提出「教育改革總諮議報告書」揭櫫當前教育改革之五大方向，其中包含實現「帶好每一位學生」之教育目標。
1996 年	實施「教育優先區計畫」，提供「積極差別待遇」之補償性補助。
1998 年	提出「教育改革行動方案」揭示教育改革目標為「健全國民教育」，並積極推動十二項改革工作，而其執行事項涵括辦理補救教學，針對學習落差之低成就學生進行學習輔助與基本學科的加強。
2003 年	我國教育行政機關召開「全國教育發展會議」中，針對實現教育機會均等，提出的中心議題結論暨建議事項。
2003 年	規劃「關懷弱勢、弭平落差課業輔導」，結合政府暨民間單位引進大專志工輔導學習弱勢學生。
2004 年	試辦「退休菁英風華再現計畫」，讓具教學專業之退休教師再次投入教育現場，貢獻智慧及經驗。
2004 年	教育部第五二三次部務會報中，決議相關事項；亦於 2004 年 7 月的行政院第二九〇〇次會議中，由教育部陳報「弱勢跨國家庭子女教育處境與改進策略」。
2004 年	規劃「國中基測成績 PR 值低於 10 之人數達到該校應考學生數的 25%以上國中」提昇方案。
2005 年	我國教育施政主軸－「創意台灣 全球佈局 - 培育各盡其才新國民」，指出教育三大核心理念之一即「強化社會關懷，扶助弱勢」，強調政府必須善用國家資源，對於弱勢學生，給予積極協助，以避免教育品質的雙峰現象持續擴大。至於其相關策略則從「扶助經濟弱勢」、「輔助學習弱勢」、「縮短區域落差」、「強化責任教育」等四大層面著手。
2005 年	規劃「攜手計畫－大專生輔導國中生課業試辦計畫」，以大專學生就讀學校所在縣市就近提供課輔。
2005 年	訂定並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期望縮短國中小學習成就低落學生之學習落，不讓任何一個孩子落後（No Child Left Behind），以彰顯教育正義，實踐「帶好每一位學生」之教育理念。
2006 年	整合「關懷弱勢弭平落差課業輔導」、「退休菁英風華再現」、「大專生輔導國中生課業試辦」等計畫措施為 96 年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
2007 年	97 年度補助要點的受輔對象新增：「失親、單親、隔代教養家庭子女」，並修改在學學習成就低落需補救者，由都會地區以班級成績後 5%，調為 15%；授課科目增加了社會與自然之彈性。
2009 年	訂定之「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弱勢學生實施要點」。
2009 年	訂定「教育部攜手計畫補充規定」。
2009 年	修定之「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弱勢學生實施要點」。
2012 年	修定之「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弱勢學生實施要點」。

資料來源：修改自盧威志「攜手計畫－課後扶助」之政策過程與執行評析，學校行政雙月刊，第 56 期，頁 144。

我國對於弱勢者教育的實際政策作為，始於1994年教育優先區計畫。由於補助項目之學習輔導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及課後照顧方案性質相近，因而於2007年的教育優先區計畫中，將教育優先區的學習輔導縮減，挪至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中，俾使有限經費發揮最大效益（教育部，2007c）。再者，不僅是在原住民比例偏高或是離島的學校有弱勢學生，一般的學校也有許多學習弱勢導致的低學習成就學生。教育優先區計畫乃依學校的整體情況提出申請，致使部分地區學校中的弱勢學生遭遇有被忽略的情形。相較之下，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擴大了服務的範疇，全國國民中小學均可申請（陳淑麗，2008a），讓各校得以依照實際情形提供弱勢學生參與補救教學的機會。

由上述之教育理念與措施，可知我國教育主管機關與社會各界已體認到協助弱勢者學習之重要性，並懂得國家應將有限的教育資源作合理平均的配置與運用，針對社會、經濟、文化、教育不利的弱勢學生如原住民家庭、新住民家庭、單親家庭及隔代教養家庭等背景下的弱勢學生，給予積極的協助，使這些弱勢學生擁有公平與均等的教育機會，得以適性發展。

綜而觀之，「攜手計畫」的產生主要是為落實弱勢族群的照顧，藉由這些補救教學的補強，一方面得以縮短國中小學習成就低落學生之學習落差，進而彰顯社會正義，另一方面提供經濟弱勢大專生工讀的機會，以減輕其經濟壓力，順利完成學業學習。再加上方案政策鼓勵退休教師的加入，以貢獻豐富之教學經驗，藉由投入攜手計畫的志工行列，讓退休教師風華再現，開展出生命的價值與意義，讓教育對弱勢學童發揮正面積極的效用。

第二節 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概況

壹、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精神

在全球化的國際競爭中，社會的變遷更加快速與多元，使得加強弱勢學生的照顧，成為國家進步的重要指標，而由於城鄉差距及貧富不均等現實，並非每個學生都站在同一起跑線上，為了維護社會公平正義，許多弱勢家庭子女透過受教育的歷程，改變原生家庭的社會階級，避免落入貧者越貧、富者越富的文化資本複製循環中。因此，「學校教育」在社會階層的流動中扮演極為重要角色，很多現代民主化國家無不將弱勢教育的具體實踐視為教育理想之主要指標，且國家應將有限之教育資源作合理的分配，讓社會弱勢學生都能得到均衡發展。

近年來，台灣國中小教育在弱勢學生的教學上不遺餘力，除了民間組織走入校園協助教學外，教育部也針對弱勢學生的處境實施多種補救教學的政策，特別是關心「原住民」、「新台灣之子」、「身心障礙生」、「低收入戶」者的受教權利。教育部為落實教育機會均等、實踐社會正義，一貫秉持善用國家資源，對處於社會、經濟、文化、教育、區域不利地位的弱勢學生，給予積極協助與照顧。讓社會結構中不同階級的人有流動的機會，也利於建構一個更加美好良善的家國，所以政府重視教育，並使各項重大教育政策開刀闊斧地積極推展；且對弱勢族群的教育照護有更深切的體認與關注。

因此弱勢者的教育在學者與教育決策單位的努力下，獲得一定的成果。政府期望透過教育的力量來破除人為的社會不平等，讓不同性別、階級、文化地域、社會背景或族群的學生都享有均等的受教機會，不會因為個人差異而失去個體自我展現的潛能發展。並在這種教育機會均等的信念之下推動了多種的教育政策措施，如多元文化教育、積極差別待遇的教育優先區計畫、女性意識抬頭的性別平等教育、弱勢族群崛起的原住民教育，以及重視外籍移民人口子女的新移民子

女教育等。

另外，臺灣近年來針對弱勢學生的學習及輔導，也提供了許多的措施，如在1996年的「教育優先區計畫」首開補助學校辦理活動經費，2003年全國教育發展會議中也將「增進弱勢族群教育機會，確保社會公平正義」列為3大中心議題之一，規劃「關懷弱勢、弭平落差課業輔導」，結合政府及民間組織引進大專志工輔導學習弱勢學生；近年更提出「大陸及外籍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關懷弱勢弭平落差課業輔導」、「課後照顧服務方案」、「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攜手計畫—大專生輔導國中生課業試辦計畫」及「攜手計畫課後扶助」等，希望透過外在資源及社會教學人力的挹注，彌補弱勢學生在起點學習上的不利。

總而言之，在追求教育機會均等的目標下，為加強扶助弱勢家庭之低成就學生，以弭平其學習落差，教育部自2006年起開始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積極運用現職教師、退休教師、經濟弱勢大專學生、大專志工等教學人力，於課餘時間提供弱勢且學習成就低落國中小學生小班且個別化之免費補救教育，讓大部分的弱勢學生都能受到政府的照顧(教育部，2008)。

而2008年教育部也投入更多的經費及人力，擴大辦理「攜手計畫」，藉由中央及地方政府的積極鼓吹，民間組織的參與投入，使得開辦學校數激增，參與計畫受惠的學子也不斷增加，希望能提供弱勢學生更多學習的機會，縮短國中小學習成就低落學生之學習落差。

所以《攜手計畫》的精神，主要在於營造良好的學習環境、規畫適性的學習方式，使學習弱勢學生能夠在學校教學外，仍有機會受到課輔教師個別化的指導，補強學校學習之不足；更進一步希望能結合社會資源，並善加發揮運用。此積極協助弱勢學生學習的具體作法，有助於重拾學生學習信心，引發學習動機，進而讓弱勢學生迎頭趕上，提昇基本學習能力，縮短學習成就落差，以彰顯教育公平正義與關懷弱勢的實質價值。因此實施《攜手計畫》是政府對弱勢教育政策努力的重要目標。

十年樹木，百年樹人，教育的成敗攸關整體國民、經濟、社會、文化、科技

的發展，並且會影響下一代的競爭力。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是針對經濟弱勢、身分弱勢及學習弱勢者提供補償與關懷，實現教育機會均等和社會正義（王尤秋，2009），期望能藉此機會提昇學生學習成效，把每一位孩子帶上來。

貳、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概況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是教育部2006年實施的一項學業輔導措施，旨在提供弱勢族群子女更多的教育支援，以期能改善教育資源不均衡的問題。實行初期，學業輔導的科目僅限於國語、數學兩科為主，國小三年級以上則增加英語一科。2008年進一步將自然與人文科技領域及社會領域納入國中補救教學科目中，2009年新增寒暑假期間學校得視學生學習需求，安排藝文、體育等活動性課程，以增進學習意願。同年5月，教育部完成國語文和數學科的「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評量計畫」，從國小一年級到國中三年級都有適用的測驗工具，幫助教師檢測學生能力。

在受輔指標的認定方面由2006年的都會地區以班級成績後百分之五，非都會地區以班級成績後百分之二十五為指標，修改成2007年的都會地區以班級成績後百分之十五，非都會地區以班級成績後百分之二十五為指標。在2009年放寬為都會地區以班級成績後百分之二十，非都會地區以班級成績後百分之三十五為指標。2010年再度放寬為都會地區以單一學科班級成績後百分之二十五，非都會地區以單一學科班級成績後百分之三十五為指標。此外，教育部和地方政府也透過職前訓練、經驗共享、成果發表、校際合作等方式結合大學、企業和民間力量，完成攜手計畫的配套措施，增加學習資源。

教育部並於2008年，為落實照顧弱勢，擴大辦理攜手計畫，投入補助經費由4億5千萬提高至7億元整，並經由中央與地方政府積極鼓吹辦理，使開辦校數提高至2千945所國中小學，開辦比率由70%提升至86%，並將社會失親、單親及隔代教養家庭子女納入輔導（教育部，2008）。2010年經費再加碼，將

挹注 7.5 億元補助 2 千 992 所國中小，開辦學校比率由 86%再提升到 90%，同時因應縣市及學校反映需求，放寬輔導對象限制，原本輔導對象只限於都會地區班級成績後 5%，非都會地區後 15%的學生，2010 年都會地區將放寬到後 25%，非都會地區則是後 35%，開辦學校比例也是歷年最高，將讓更多弱勢低成就的學生受惠(教育部，2010)。

教育部(2010)指出每個學校都應建立補救教學系統，全國各國中小應 100%開辦，每校至少 1 班。不申請攜手計畫之學校，應事先將已獲教育優先區學習輔導補助、民間團體贊助、自行籌募社會資源之規劃辦理或其他特殊情形，函報教育局核備。藉由中央與地方政府之積極推動，讓更多弱勢低成就之學生能獲得必要之協助。

此外，為能提升補救教學的實施成效，教育部更透過補助各縣市總體計畫辦理經費，請各縣市加強辦理下列工作(教育部，2008)：

- 一、加強宣導說明工作就本案宗旨、補救教學實施內容及經費支用等予以說明。
- 二、辦理教學人員職前教育研習，提升任課教師對補救教學及適性學習之教學知能，以提升教師在補救教學方法策略的專業性。
- 三、召開各校執行情況檢討工作會，針對上年度及全年執行情形定期召開，了解各校執行上的問題與困難，隨時檢討改進並提供適時協助。
- 四、進行學校實地訪視，採抽取部分學校方式進行，隨時發現學校執行問題並提供解決策略。且將持續推動「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積極推動小班化的補救教學，並朝精緻化、個別化的目標前進；協助全國國中小成績落後的弱勢學生提升學習成就，有效弭平學習弱勢學生的學習落差，提升學生學習成就，發揮教育正義理想。

另外，教育部(2010c)規範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成效考核重點有：

- 一、考核指標包含受輔學生學業成績進步情形、學習態度改變情形、完成作業比例、教學人員進用情形、教材進度是否符合學生落後程度、編班人數妥適性、受輔學生是否具弱勢身分、行政程序是否完備等。

二、縣市政府應對學校及義務協辦之民間團體辦理情形進行訪視或評鑑，績優者由縣市政府及學校依權責核予相關承辦及協辦人員敘獎鼓勵。

三、教育部得辦理縣市及學校訪視工作，並就執行情形給予改進意見，縣市政府應確實追蹤執行改進情形，辦理績效優良者，由教育部核定增加補助經費。

四、未辦理核結者，次年度經費不予核撥。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現階段由中央負責籌措預算、辦理全國說明會及訪評、建置檢測工具、表揚全國績優學校等。縣市整體行政費是 20 萬至 150 萬元/縣市，視提報計畫完善與否予以補助。地方政府負責（教育部，2010c）：

一、政策宣導：包括辦理全縣市說明會、填報系統教育訓練、宣導短片、文宣製作及專案網站建置等。

二、研發推廣：包括研發補救教學教材、診斷工具，辦理研討會、行動研究及發表會等。

三、行政作業：辦理期中、期末檢討會議、訪視評鑑或成果檢核、績優學校及人員表揚、績優學校成果觀摩會及發表會等。

四、補助攜手計畫資源中心學校專責人員減課所需代課鐘點費，及資源中心所需業務費及雜支費用。

五、其他與攜手計畫相關且具地方辦理特色之活動項目。學校則負責招募教學人員、進行補救教學、記錄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成效。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自開辦以來，即要求縣市對現職教師及大專生等補救教學人員進行補救教學知能之培訓，尤其強調大專生之增能培訓。惟各縣市「攜手計畫」師資培訓之品質良莠不齊，為避免因教學人員之補救教學知能不足，而直接或間接地影響到補救教學的成效，教育部自 2011 年起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與評鑑中心，辦理補救教學 18 小時師資研習課程規劃以及種子教師培訓，旨在全面改善國中小學補救教學師資素質，從而優化「攜手計畫」之政策成效(教育部－補救教學實施方案，2012)。

教育部 100 年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全國績優學校表揚，一方面將發現更多為學習弱勢學生奉獻的學校，也藉此讓各校互相心得分享與經驗傳承，全國十九個縣市一百一十五所學校參加評選，六所國中、十一所國小獲選為績優學校(教育部，2012)；可見經過多年的辦學經驗累積及傳承，各縣市在攜手計畫的實施成效是有目共睹的。

以下就教育部「攜手計畫」的實施目的與原則、行動策略、實施內容和補助經費及受輔學生、以及開辦學校數等重要內涵重點說明如下：

一、攜手計畫之實施目的

- (一) 縮短國中小學習成就低落學生之學習落差，彰顯教育正義。
- (二) 秉持以服務提升生命價值，用智慧實現弱勢關懷之奉獻精神，讓具教學專業之退休教師再次投入教育現場，貢獻智慧及經驗，協助並輔導弱勢學生課業輔導。
- (三) 提供經濟弱勢大專學生服務機會並紓解其經濟壓力，實現弱勢關懷。
- (四) 提供學習成就低落國中學生適性分組學習及多元學習方案。

二、攜手計畫辦理原則

- (一) 主動出擊，推動校校有溫暖：鼓勵縣市及各國中小提出申請計畫，以協助弱勢學生；未提出申請計畫者，須依規定說明該校如何協助弱勢學生之具體措施。
- (二) 放寬限制，學生人人享關懷：依學校需求放寬弱勢學生資格，採因地制宜之配套措施，適度放寬偏遠地區學生人數。近年來弱勢學生之比例增加，受扶助之學生數應增加，以達到真正幫助需照顧之弱勢學童。
- (三) 提高經費，嘉惠每個弱勢學童：由中央及地方政府每年編列預算，專案補助中小學落實推動「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計畫。基於專款專用原則，攜手經費應悉數用於照顧弱勢學童課後扶助之所需，各機關學校不得移作他用。
- (四) 激發動機、提升學生學習成就：瞭解學生學習低成就之原因，循序漸進安排有效補救教學策略，使學生獲得成就感，重拾學習之動機。

三、攜手計畫行動策略

(一) 中央層級

1. 界定學習成就低落學生。
2. 訂定課後扶助各項計畫。
3. 宣導、審核、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課後扶助計畫。
4. 發展學習成就低落學生學習檢測工具。
5. 整合部會資源共同扶助學習成就低落學生。

(二) 地方政府層級

1. 增進教師教學專業能力，提升教學效能。
2. 自編學習成就低落學生補救教學經費。
3. 發展補救教學課程及教材。
4. 實施各項基本能力檢測。
5. 檢核各國民中小學補救教學執行成效。

(三) 學校層級

1. 建立學習成就低落學生資料。
2. 整體規劃補救教學方案。
3. 就學習成就低落學生所需實施分組或小組補救教學。
4. 招募並培訓補救教學人力資源。
5. 募集民間相關經費及資源。

四、攜手計畫之實施內容

(一) 攜手計畫之受輔對象

一般性扶助方案：受輔對象為未達教育優先區計畫「學習輔導」指標學校，且兼具有下列二種情形之公立國中小學生：

1. 學習成就低弱，參加攜手計畫線上評量測驗，經標準化測驗結果，百分等級未達百分之三十五。
2. 具有下列身分之一，另有其他輔導方案者(如已接受資源服務)，以不重複服

務為原則：

- (1) 原住民學生。
- (2)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身心障礙學生。
- (3) 外籍、大陸及港澳配偶子女。
- (4) 低收入、中低收入家庭學生及免納所得稅之農工漁民子弟。
- (5) 失親、單親、隔代教養家庭子女。
- (6) 其他經學校輔導會議認定有需要之學習成就低落弱勢國中小學生，並以不超過攜手計畫受輔對象人數百分之三十為原則。

(二) 攜手計畫之教學人員

參與攜手計畫之師資來源包含有：

1. 國中小現職教師
2. 國中小退休教師
3. 經大專院校推薦之大專學生並具有下列條件之一者：
 - (1) 家庭年收入一百一十四萬以下且具國語文、英語文、數學三學科教學知能之大專學生。
 - (2) 急需經濟援助且具提供國中及國小學習成就低落弱勢學生補救教學知能之大專學生。
 - (3) 受有師資培育或特殊教育訓練者。
4. 國中小儲備教師：具教師資格但未受聘擔任代理代課教師。
5. 其他教學人員：具有大專相關科系學歷之社會人士。

茲將攜手計畫教學人員彙整如圖3-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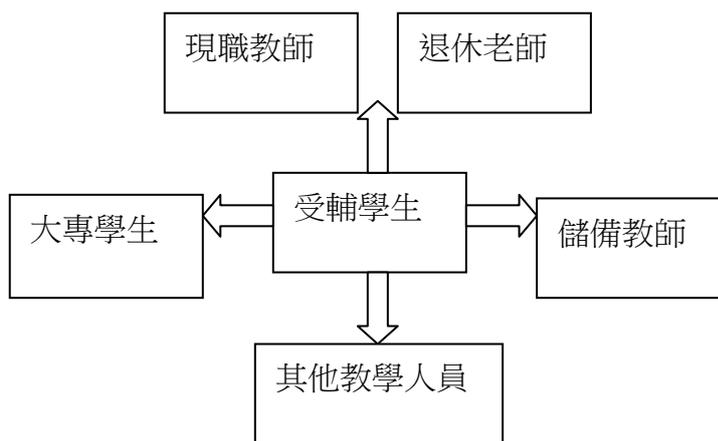


圖 3-1 攜手計畫之教學人員圖示

(三) 攜手計畫實施方式

攜手計畫每班人數以10人為原則，最少不得低於6人，至多不得超過12人。但卻有成班困難之偏遠或小型學校經縣市政府同意，得依實際情形編班。每位大專學生以輔導三至六名為原則；但經縣市政府補救教學培訓課程達18小時以上且經縣市政府同意者，得放寬至8人。退休教師輔導學生人數不設限。實施方式為每年度分四期開班，每班寒假至多二十節、暑假至多八十節、第一、二學期至多各七十二節。編班以抽離原班實施為原則，一年級至九年級實施國語文及數學補救教學，三年級以上始得實施英語補救教學。實施時間除早自習及午休外，以課餘時間實施進行為原則。

五、受輔學生、進用之補救教學人員及開辦學校數 (茲將彙整如表3-3)

表 3-3 補助經費、受輔學生、進用之補救教學人員及開辦學校數表

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補助經費	4億5,000萬元	7億元	7億3,000萬元	7億5,000萬元	6億9,000萬元
受輔學生	12萬1,966人	20萬6,374人	24萬1,605人	15萬2,181人	19萬5,233人
補救教學人員	1萬7,053人	5萬0,558人	5萬1,314人	3萬3,081人	4萬2,165人
開辦校數與佔全國校數比率	2,303校 (約70%)	2,945校 (約86%)	3,010校 (約90%)	2,980校 (約89%)	3,043校 (約91%)
備註：考量學生課後學習時間及資源分配原則，符合教育優先區指標學校99年起不得申請攜手計畫；符合國中基測方案學校100年起不得申請攜手計畫一般扶助方案。爰99年起開辦校數及受輔人數不計算教育優先區校數，100年之開辦校數及受輔人數不計算國中基測方案校數。					

資料來源：教育部 (2010)

綜觀上述可知，教育部以「每所學校均開辦，開班率達百分百」為目標，朝全面開辦攜手計畫補救教學的教育理想前進，希望提供弱勢學生更多學習機會，弭平學習落差。另外，攜手計畫不但招募退休教師重返教學現場，讓擁有豐富教學經驗的退休教師投入學習輔導的志工行列，亦讓經濟弱勢但具相關學科教學知能的大專生，得以獲得相關所學的工作經驗並紓緩家庭經濟。更重要的是，喚起各國中小教育人員的熱情，把有愛心肯用心的老師找出來，把需要協助的學生找出來，希冀藉由教師的專業與服務的精神，提升弱勢學生基本學習能力，以實現「帶好每一位學生」的攜手精神，雖然這些孩子在課業上不是最優秀的，但只要對他們多些關愛，以同理心去傾聽體會，與孩子們一同攜手向前，你我都可以成為孩子生命中的貴人，幫他們找到自己生命的方向，開創無限可能的未來。

第三節 台中市「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概況

壹、實施概況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實施策略明訂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要職責：1.增進教師教學專業能力，提升教學效能；2.自編學習成就低落學生補救教學經費；3.發展補救教學課程及教材；4.檢核各國民中小學補救教學執行成效。各國中小學校實施策略有：1.建立學習成就低落學生資料；2.整體規劃補救教學方案；3.就學習成就低落學生所需，實施分組或小組補救教學；4.招募並培訓補救教學人力資源；5.募集民間相關經費及資源（教育部，2010c）。

台中市政府從 2003 年起，即積極配合中央政策辦理「關懷弱勢弭平落差課業輔導計畫」、「退休菁英風華再現計畫」，開始鼓勵現職教師與退休教師投入學習落後的弱勢學生的課業輔導工作。2006 年市府推動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除了現職教師與退休教師，還找來許多儲備教師、大專學生與社區人士，一同為提升學習落後的弱勢學生的學習成效而努力。剛開始辦理的一年，獲得教育部的大力支持，投入 300 萬元經費，全市約有 700 名學習低成就之弱勢學生參加市府主辦的課後輔導活動(台中市攜手計畫網，2012)。

而 2007 年，更投入 600 萬元經費，受惠學生成長到約 1,000 人參加補救教學課業輔導活動(台中市攜手計畫網，2012)。因為政府重視這群學習落後的弱勢學生，帶動學校、教師、家長與社區一同重視他們的需求，也有更多的社會資源投入。同時，市府也從過去的辦理經驗與訪視結果，規劃辦理一系列的專業研習與講座，希望能增強教師的教學輔導技能、喚醒更多熱心與熱情，不讓任何一個孩子落後，讓每一個孩子看到未來的希望！

台中市國中小學共計 306 所，101 年度有 299 所國中小學參加一般性「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僅 7 所沒參加，參加率九成以上，所佔比率相當高。而參加人數國中小共計 18310 人次參加，分四期：第一期寒假、第二期 2-6 月、第

三期暑假、第四期 9-12 月，每期約 4500 人次參加。補助經費七千三百多萬，平均每人次約補助 3800 元¹。

茲以台中市政府 101 年度推動之「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為例，說明實施情況如表 3-4 所示：

表 3-4 台中市 101 年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重要工作項目表

實施日期	工作項目
1/2-1/10	各縣市教育局簽呈核定分配經費、線上通知學校
2/1-2/29	2 月份攜手計畫追蹤成長測驗
3/21	【期初說明會】
5/上旬	期中實地訪視評鑑
5/17	【補救教學師資培訓研習(國小教師組)】
6/1-6/30	6 月份攜手計畫追蹤成長測驗
9/1-10/30	102 年度攜手計畫受輔學生線上篩選測驗
10/中旬	【102 年度計畫申請說明暨填報系統教育訓練】
11/上旬	期末實地訪視評鑑
12/17-12/29	教育部線上審核、簽呈核定分配經費、線上通知縣市
12/19	【期末檢討會暨成果發表及表揚活動】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優秀學生表揚活動】

研究者整理自台中市攜手計畫全球資訊網

貳、實施現況

台中市政府 101 年度積極推動「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相關活動²。實施情形如下：

一、線上填報

(一) 申辦說明會及「攜手計畫課後扶助網」線上填報系統教育訓練，以增進各校承辦人了解新年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並訓練各校承辦人線上填報系統實務操作能力。

(二) 第一階段線上申請，於每年 11/1~12/2 止，前往教育部攜手計畫網路填報系

¹台中市政府教育局(2012)，〈101 年度攜手計畫核定經費〉，取自

<http://www.tc.edu.tw/news/show/id/3786> 點閱日期：2012 年 10 月 5 日

²台中市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全球資訊網(2012)，取自 <http://asap.tcc.edu.tw/index>。點閱日期：2012 年 10 月 5 日

統申辦填報。

(三) 彙整審核全市國中小申辦經費，依各校實施計畫擬訂年度行政經費。

(四) 第二階段開班暨執行回報，各校於每期開班與執行填報期程內上線填報。

二、理念倡導

(一) 年度期初計畫宣導說明會：學期初辦理年度期初執行說明會，進行年度整體計畫說明與執行方向。

(二) 教學人員職前訓練說明會：使非教育體系人員瞭解課後扶助之性質。

(三) 納入校長、主任會議重要宣導議題：利用校長、主任相關會議進行政策說明、凝聚各級學校共識。

三、教學研習

(一) 教學人員補救教學策略增能：聘請專家教師對教學人員增能研習。

(二) 大專生師資培訓研習：理論與實務並進的課程，加強大專生教學技能。

四、研發教材

(一) 研發語文、數學領域之補救教學教材：經台中教育大學教授指導，並結合本市輔導團專業人力研發補救教學之教材。

(二)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教材蒐集及分享：由參與攜手計畫之授課教師、各國中小教師及行政人員編寫教材後上傳網站分享之。

五、觀摩交流

(一) 成果發表會：邀請市內辦理績優學校就校內經驗與各校分享。

(二) 線上成果發表：邀請本市國中小學將年度成果以及活動照片上傳臺中市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資源網。

六、績效評估

(一) 定期召開檢討會議：利用暑假與期末辦理檢討會，藉以了解學校辦理情形。

(二) 期初輔導訪視諮詢：由攜手計畫推動小組成員，到校提供輔導諮詢之服務。

- (三) 期末訪視評鑑暨本市統合視導：由攜手計畫推動小組成員組成評鑑考核。
- (四) 學生篩選追蹤輔導轉銜試辦計畫：縣市政府於 5 月底前辦理宣導學校初步篩選學生，指導學生參加 6 月的前測及 9、12 月的後測。

七、多元行銷

- (一) 規劃製作招募師資、行銷摺頁：宣導攜手計畫、招募師資。
- (二) 製作宣導暨存放資料 L 型資料夾：宣導攜手計畫暨存放資料。

八、整合資源

- (一) 自籌經費。
- (二) 教育部申請經費：101 年度台中市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教育部核定補助經費新台幣 73,707,045 元³。
- (三) 民間團體資源：永齡基金會等社福團體協助本市國中小學辦理課後補就教學工作。
- (四) 整體行政費分配表—子計畫列表。(彙整如下表 3-5 所示)

³台中市政府教育局(2012)，〈101 年度攜手計畫核定經費〉，取自
<http://www.tc.edu.tw/news/show/id/3786> 點閱日期：2012 年 10 月 5 日

表 3-5 台中市整體行政費推動方案分配表

項次	子計畫名稱	辦理時間	申請教育部經費數額	承辦學校
1	推動小組暨網站維護實施計畫	101 年 1 月至 102 年 1 月	129,500 元	南陽國小
2	期初說明會	101 年 3 月	79,900 元	南陽國小
3	期中檢討會暨篩選追蹤輔導轉銜計畫說明會	101 年 8 月	90,000 元	南陽國小
4	期末檢討會暨成果發表及表揚活動	101 年 12 月	130,000 元	四張犁國小
5	實地訪視評鑑	101 年 5 月及 101 年 11 月	396,000 元	永寧國小
6	補救教學師資培訓－現職教師國小組	101 年 5 月	76,000 元	九德國小
7	補救教學師資培訓－現職教師國中組	101 年 5 月	78,000 元	溪南國中
8	補救教學師資培訓－其他教學人員組	101 年 7 月	133,000 元	四張犁國小
9	行動研究工作坊	101 年 8 月	109,600 元	宜欣國小
10	101 年度計畫申請說明會暨填報系統教育訓練	101 年 10 月	125,000 元	南陽國小
11	優秀學生表揚活動	101 年 12 月	81,400 元(市府自籌款)	南陽國小 汝瀛國小
合計	1,428,400 元 (教育部補助縣市行政費：1,347,000 元，市府自籌經費：81,400 元)			

資料來源：整理自台中市攜手計畫網－101 年度攜手計畫第三次推動小組會議

叁、積極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訪視實施計畫

為了解各校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弱勢低成就學生學習輔導辦理情況及成效，進而協助學校解決問題，增進弱勢學生學習成效，並做為往後計畫執行、人力資源整合及教育推動之參考依據。由教育局聘請專家學者、視導區督學或教育局人員、承辦學校校長或主任、績優學校代表，組成訪視小組。國中小共分六組，國中二組、國小四組，各抽選 12 所學校分別於 5 月及 11 月進行到校實地訪視。而 Y 國小校長即擔任國小 C 組(海區)訪視小組召集人，積極努力配合各項業務的執行，並結合各校實施的經驗，及訪視的特色優點做宣導及經驗交流分享。茲將台中市 101 年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到校訪視績優學校列一覽表，如下表 3-6 所示：

表 3-6 台中市 101 年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到校訪視績優學校一覽表

實地訪視組別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國小 A 組	后里國小	四維國小、大坑國小	東寶國小、頭家國小、達觀國小
國小 B 組	東明國小	上石國小、文武國小	永安國小、豐洲國小、東陽國小
國小 C 組	霧峰國小	桐林國小、省三國小	篤行國小、太平國小、立人國小
國小 D 組	僑仁國小	永順國小、南屯國小	文山國小、烏日國小、山陽國小
國中 A 組	新光國中	東山高中、東峰國中	潭秀國中、五權國中、大里高中
國中 B 組	光德國中	至善國中、大安國中	四育國中、神圳國中
未申辦學校組	梨山國中小	白冷國小	自由國小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自台中市攜手計畫教育網

肆、展現未來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補救教學作業要點⁴，自 102 年起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改名為「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作為國中小補救教學之單一實施計畫，並將逐年擴大把所有學習成就低落學生均納為必須接受補救教學的對象，但實施的目的仍然以縮短國中小學習成就低落學生之學習落差，關懷弱勢學童彰顯教育正義。台中市向來一直努力在關懷弱勢學童的教育，並積極向教育部爭取辦理經費；茲將台中市 102 年度向教育部申請「補救教學實施方案」之經費明細彙整如表 3-7 所示：

表 3-7 台中市 102 年度「補救教學實施方案」申請經費明細表

項次	子方案名稱	申請學校	申請經費
子方案一	一般學習扶助方案	297	72,134,376 元
子方案二	特定地區學習扶助方案	8	3,235,900 元
子方案三	國中基測成績待提升學校學習扶助方案	2	1,242,000 元
子方案四	台中市整體推動方案		1,347,000 元
合計		307	77,959,276 元

資料來源：整理自台中市攜手計畫網

⁴教育部 101 年 11 月 20 日臺國(二)字第 1010221288 號函

第四節 Y 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執行現況

壹、學校概況

Y國小位處於台中市海區的偏鄉地帶，有八十三年歷史，是一所中型學校，目前國小部18班，幼稚園2班、特教班1班，學生數共計456人(表3-8)，教職員工45人，其中符合六大類弱勢學生數所佔比例高；且因臨近海邊工業區，學區家長大部分是勞工階層，社經地位普遍不高，學生的文化刺激較不足；近年來更由於社會變遷快速，家庭結構改變，學校單親家庭、新住民家庭及隔代教養學童比例偏高，因此這些弱勢家庭學童，非常需要給予多樣化的學習環境，提供多元化的學習內容，學習成長之路迫切值得大家關注。茲將Y國小學校情境優劣勢做一SWOTS分析，如表3-9所示。

有鑒於此，學校自2008年開辦攜手計畫以來，即積極努力辦學，希望能利用課餘時間，以小班教學的模式，針對家庭弱勢、學習落後的小朋友進行免費的學科補救教學，把孩子的「潛能性」化為「實用性」，亦即幫孩子找回學習自信，補足課堂上學習的不足。除此外，學校並設有低中高年級的課後照顧班，及目前正在籌畫實施辦理的英語扎根班。期望透過這些補救方案，把每一位學生帶上來，使每個學生都能得到最好的照顧。

表 3-8 Y 國小 101 年度全校班級數及學生數總表

	國小	幼稚園	特教班	合計
班級數	18	2	1	21
人數	403	43	10	456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表 3-9 台中市 Y 國小 101 學年度學校情境 SWOTS 分析表

因素	S(優勢)	W(劣勢)	O(機會點)	T(威脅點)	S(行動策略)
地理環境	1.農業區，自然生態資源較多 2.寧靜、少噪音	1.生活機能不健全，工商活動少。 2.距離市區較遠。	1.西濱快速道路。 2.中二高。 3.東西快速道路。	1.空氣及水污染。 2.街道狹窄。	1.由家長會協助，發動社區改善與管理。 2.積極爭取建設，擴大成長空間。
學校規模	1.全校 18 班 468 人。 2.中型學校。	1.學年班級不多，造成團體動力較弱。 2.教師需同時擔任多項領域教學。	1.規模漸趨小班小校理想 2.學校活動空間大。	1.位處農業區生活不便，人口外流，班級數逐年降低。 2.升學導向之負面效應。	1.辦理課後托育才藝教學，提升學習風氣，建立學校聲譽。 2.辦理課後補救教學，指導學習低成就學生課業。
硬體設備	1.教室量充足。 2.備有圖書、資訊、自然、視聽及語言專科教室。 3.地下室、活動中心空間寬廣可供教學利用	1.電力供應不穩。	1.社區家長熱心助學逐年充實。 2.努力爭取經費。 3.新建教室完工。	1.學生生活習慣不良，假日到校毀損。	1.規劃善用資源的措施。 2.改善門禁管理。 3.進行擴大公共工程建設方案。
教師資源	1.平均年齡呈年輕化。 2.有熱忱易接受新觀念。	1.守成有餘，開創不足。 2.缺少專業對話。	1.進修意願高且不斷提昇第二專長。	1.教師文化保守。 2.對於變動採取觀望態度。	1.鼓勵教師進修、研習並經驗分享。 2.舉辦教師教學觀摩，並研討改進。 3.成立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小組。 4.加強實施學校本位課程。
行政人員	1.態度積極。 2.勤奮熱忱。 3.勤於學習。	1.人員不足，需兼辦各種業務。	1.運用特教及幼教資源。 2.減化工作流程及行政電腦化。	1.多位行政人員乃新手上任，對業務還不熟悉。	1.各主任、組長職責應分工明確。 2.各部門應相互聯繫，建立團隊精神，以增強行政效率。

學生	1.質樸且善良 純真。 2.活動力強且 健康快樂。	1.文化刺激不 足。 2.生活禮儀較 不足。 3.學習習慣不 佳。	1.家長重視子 女教育。 2.勤勞、身體 健康。		1.建立【校園是學 習殿堂】的尊重 觀念，由學校推 動，培養孩子得 體的生活禮儀， 良好的學習態度 ，並與家長聯繫。
家長	1.背景單純。 2.動機良善。 3.多為校友。	1.缺乏現代化 教育方法。 2.缺乏自信， 被動。	1.家長學習動 機強。 2.提供適當的 親職教育。 3.開放參與管 道。	1.忙於家計無 暇顧及學生 學習。 2.單親家庭及 隔代教養比 例高。	1.舉辦親師講座刺 激家長追求新知 與孩子一起成長 2.出刊永寧心橋。 3.落實家庭訪問及 認輔制度。
社區參與	1.家長凝聚力 強，熱心助 學。	1.住宅散居聯 絡不便。 2.欠缺正確觀 念和方法。	1.家長會資源 2.「社區時代」 來臨。	1.參與動機逐 漸分歧。	1.增強班親會之功 能。 2.舉辦社區與學校 互動之活動。
地方資源	1. 25%以上為 中小企業主， 樂善好施。 2.廟宇多。	1.缺乏可供教 學的資源。	1.空地綠地多 ，資源豐富。 2.善用當地熱 心人士與資 源。	1.政治人物介 入，付出動 機漸多元。	1.爭取地方熱心人 士支援。 2.請家長會協助。 3.爭取政府補助。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自 Y 國小攜手計畫網

貳、開班情形及補助經費

Y國小歷年開辦時間，都以第一期寒假及第三期暑假為主，開班狀況由98年度四班、99年度六班、100年度六班、101年度第一期九班，增至目前101年度第三期11班(表3-10)；並逐年提升攜手計畫方案辦理經費⁵ (表3-11、表3-12)，且依規定辦理相關活動，以實際執行班級數為補助上限，執行項目包含學習成就低落學

⁵台中市政府教育局(2012)，〈101 年度攜手計畫核定經費〉，取自
<http://www.tc.edu.tw/news/show/id/3786> 點閱日期：2012 年 10 月 5 日

生之補充教材、辦理親職教育活動、基礎學科學習效果評鑑、教育輔導策略研討及提升教師教學知能研習等(教育部，2009)。

表 3-10 Y 國小歷年「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開辦班數表

年度	98	99	100	101 (第一期)	101 (第三期)
班數	4	6	6	9	11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表 3-11 Y 國小 100 年度攜手計畫開班經費明細表

期程	教師鐘點費	行政費	合計
第一期 (寒假)	48000 元	4800 元	52800 元
第三期 (暑假)	192000 元	7200 元	199200 元
總計	240000 元	12000 元	252000 元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表 3-12 Y 國小 101 年度第三期(暑假)攜手計畫開班情形及核定經費表

期別	開班總數	教師人數	核定經費	參加學生數	開班年級
第三期 (暑假)	11	11	528,000元	79	一至五年級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叁、行政與管理情形

一、專人負責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業務，如表 3-13 所示：

表 3-13 臺中市 Y 國民小學 101 學年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推動小組人員表

編號	組織	職稱	職掌	備註
1	召集人	校長	1.主持並督導計畫 2.綜理各項事務 3.召開攜手計畫小組會議，彙整共識	召集人及督導
2	執行	教務主任	1.研究策劃計畫執行 2.協助行政協調（含研習） 3.招募並培訓補救教學人力資源 4.攜手相關資料填報（含網路） 5.撰寫彙整成果資料	業務負責人
3	委員	學務主任	1.協助行政協調與支援計畫 2.受輔學生安全與管理	
4	委員	總務主任	協助行政協調與支援計畫經費審查	
5	委員	輔導主任	1.協助行政協調與支援計畫 2.受輔追蹤與輔導	
5	委員	主計	依專款專用規定實施經費核銷	
7	委員	教學組長	1.教學環境安排 2.支援授課教師諮詢	業務承辦人
8	委員	註冊組長	1.弱勢學生調查 2.協助篩選測驗進行	
9	委員	資訊組長	網路技術支援	
10	授課教師		1.建立學習成就低落學生資料 2.實施教學 3.學習評量〈定期評量檢核與回饋〉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二、校長、承辦處室主任或承辦人員參與教育局所辦理之宣導說明會。

三、宣導攜手計畫精神及內容

(一) 透過教師晨會對參與本計畫之教學人員宣導教育理念。

(二) 利用班親會及親師座談，對家長及學生宣導計畫精神及辦學內容。

四、安排巡邏人員巡視校園，維護學生安全。

五、積極鼓勵授課教師參與補救教學專業知能研習。

六、適當編配班級授課人數 6-12 人。

肆、教學情形

- 一、除以現有課程教材做補救教學外，部分教師依學生狀況需求，自行設計教材。
- 二、運用多元教學策略，進行補救教學。
 - (一) 授課老師採小團體教學方式，利於即時個別指導。
 - (二) 授課教師將學生採分組教學，隨時給予適性指導。
 - (三) 授課教師讓學生做個別練習，並個別指導需要的學生。
 - (四) 授課教師除了講解外，亦讓學生上臺練習，強化學生的學習信心。
 - (五) 授課教師除了個別指導學生外，並善用獎勵增強制度。
- 三、設置出缺席點名表及缺席紀錄表，掌握學生出席狀況，對於未出席學生，教師會主動聯絡家長，了解孩子狀況，與家長溝通學生學習情形。
- 四、教學過程中，能適時啟發學生的學習興趣。
- 五、依據學生落後程度再進行適性化補救教學。

伍、教學目標

攜手計畫是在對雙D的學生實施個別、適性化的教學，以確保其應具備的基本學力，學生在每個年級均有應達到的基本能力，並依自己的個別差異，順序先後有效學習所要學習的材料或內容。要給予「學習快」的學生進一步擴展機會，同時也要提供「學習慢」的學生有較多的補救機會，讓大多數學生的學習，都能達到每一單元基本能力的標準；除課業的輔導外，並注重生活及品格教育，以符合辦學的目標與理想。

陸、教學環境

- 一、營造一個溫馨有愛、快樂成長的校園學習環境，讓每一位師生樂於研究與學習。
- 二、建立和諧尊重、永續經營的校園倫理氛圍。

- 三、建構專業成長、樂在工作的教師組織文化。
- 四、善加利用整合社區、家長的資源。
- 五、做好課程規畫，以「課業輔導」為主，「生活輔導」為輔，及培養具備人本情懷、良好品格的人文素養。

柒、學習評量與進步檢核

除課堂上的形成性評量外，並透過攜手計畫課後扶助篩選追蹤輔導轉銜線上測驗，瞭解學生起始能力及學習情形，作為診斷性評量依據，來檢核學生學習成效。

捌、填報各期開辦情形及執行成果

目前 Y 國小所實施的攜手計畫時期，是在第 1 期寒假及第三期暑假。行政人員依規定時間填報，如表 3-14 所示：

表 3-14 Y 國小 101 年度上網填報開辦情形及執行成果行程表:

	開辦情形填報期限	執行成果填報期限
第一期(寒假)	101.1.6-101.1.30	101.2.6-101.2.20
第三期(暑假)	101.6.25-101.7.16	101.8.27-101.9.10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自教育部國教司(2011)

玖、實施情形

茲將 101 年度 Y 國小攜手計畫實施情形彙整如表 3-15 所示：

表 3-15 Y 國小 101 年度攜手計畫實施期程表

序號	工作期程	工作內容
1	100 年 11 月	擬訂本校 101 年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計畫
2	101 年 2 月	攜手計劃第一期開課（通知單、開班前會議）
3	101 年 2 月	攜手計劃第一期執行成果報告
4	101 年 4 月	授課教師檢討會暨增能研習
5	101 年 7 月	攜手計劃第三期開課(暑假班)、授課老師專業對話與增能研習
6	101 年 8 月	彙整本校第三期執行成果報告
7	101 年 9 月	101 年度經費核結工作完成
8	101 年 10 月	參加 101 年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期中檢討、訪視評鑑暨 102 年度申辦說明會
9	101 年 11 月	101 年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訪視評鑑
10	101 年 11 月	102 年度申辦攜手計畫調查與線上申請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綜合觀之，為能達成攜手計畫的目的，教育部每年編列龐大經費補助各國民中小學，但如何落實此計畫而達成計畫預期目標，各校扮演非常重要角色，故教育部於 2009 年 3 月 10 日台國(二)字第 0980039246 號函訂定「攜手計畫補充規定」⁶，就明文規定各校的權責為：

⁶台中市攜手計畫全球資訊網(2012)，教育部<攜手計畫補充規定>。取自 <http://asap.tcc.edu.tw/index>。點閱日期：2012 年 10 月 5 日

- 一、建立學習成就低落學生資料。
- 二、整體規劃補救教學方案。
- 三、就學習成就低落學生所需實施分組或小組補救教學。
- 四、招募並培訓補救教學人力資源。
- 五、募集民間相關經費及資源。

所以，首要之事就是要找出需要學習扶助的孩子，而學校應積極辦理之行政作業是：

- (一) 對全校教職員辦理說明會建立共識。
- (二) 各類弱勢家庭學生的全面性調查。
- (三) 各班弱勢家庭學生人數的確實掌握。
- (四) 請各班依低成就標準推薦初步篩選名單。
- (五) 參加 9 月攜手評量測驗，篩選出後 35% 為受輔學生。
- (六) 掌握受輔學生人數及評估需求進行開班規劃。
- (七) 調查學生參加意願並與家長溝通、說服家長。

對弱勢家庭的孩子處境要感同身受，多給他們一些關心多付出心力，適時拉他們一把，做孩子生命中的貴人。同時把有愛心肯用心的老師找出來，喚起各國中小教育人員熱情，加強辦理 18 小時補救教學知能研習；由各區之中心學校，利用周三進修時間，聯合辦理研習場次。102 年起，現職教師需取得教育部規劃之 8 小時研習證明；現職教師以外之教學人員則需完整取得 18 小時之研習證明，始得擔任補救教學師資，以確保補救教學品質。並落實執行攜手評量計畫，有效篩選並紀錄學生學習進展資訊，以不定期抽訪學校辦理現況，強化攜手計畫推動策略，加強對績優學校及教師之獎勵措施。

筆者從參與攜手計畫方案至今，深深感受到學校不論是校長或行政人員及授課教師，對此方案的全心投入與熱忱參與，以及對孩子的關懷與愛，都有令筆者感到溫馨與值得學習、探究的一面。在教育現場中的老師更願意提供親身寶貴經驗做分享，令人感動且欣慰，雖然教學成效無法立竿見影，但我們相信只要持續

發揮這份教育愛，教育將創造無限的可能。

Y 國小從開辦以來，一直秉持著攜手計畫辦學的理念與精神，因此，在 100 年度攜手計畫到校訪視評鑑，獲得台中市海區第二名，這是全校師生共同努力的成果，也是對參與的行政人員及授課教師的一種肯定與鼓勵。教育愛就是在學生的需要上看見自己的責任，只要多用點心，多用點愛，校園就會更可愛，只要心中有愛，一切障礙將不再。且讓我們一起拉起孩子的小手，攜手向前走，並在孩子的生命花園中，揮灑一道道美麗的彩虹，許下孩子一個彩色美好的未來。



第四章 成果分析與討論

本研究希望藉由Y國小的個案研究，從級任老師、家長和學生的問卷調查，與深入訪談參與Y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行政人員、授課教師及相關文件資料的分析，藉以從不同的角度來探討分析本方案在Y國小的實施現況與執行成果。本章分為四節，第一節為Y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行政執行情形。第二節為Y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授課教師教學情形。第三節為Y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學習成果。第四節為Y國小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實施困境與建議。

第一節 Y 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行政執行情形

本節以學生、家長及級任老師針對「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實施現況做問卷調查，並透過對校長、教務主任及教學組長三位相關行政人員及六位授課教師的深度訪談，了解 Y 國小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在行政方面的實際運作情形，內容涵蓋：攜手計畫的理念宣導、開辦時間及班數、受輔學生的來源與篩選、師資選用及投入意願、行政支援以及實施成效與檢討改進。

在問卷調查方面，Y 國小參加攜手計畫學生 79 人，全校國小部一至六年級共 18 班，故學生及家長各發問卷 79 份，級任老師發 18 份，回收率均達到百分之百，問卷收回後加以歸納整理統計分析，以長條圖形呈現各問題間的差異性，使研究結果更趨完整。

在訪談方面，黃瑞琴（1991）認為在質性研究之中，研究者常會將資料依其顯現之規則或主題予以編碼轉錄。由於素材多為文字資料，其意義的多重意涵，研究者需保持高敏感的直覺和多向度彈性思考，才能儘可能表達出主要報導人內

心的想法。正式訪談之資料在獲得當事人同意後，使用錄音設備，在最短的時間完成文字稿之謄寫，本研究訪談內容中，將九位受訪者訪談資料符號說明如表4-1所示：

表 4-1 訪談資料符號說明表

訪談對象	訪談日期	訪談地點	資料編號
T ₁ 校長	101. 07. 24	校長室	T ₁ 校長1010724
T ₂ 教務主任	101. 07. 25	行政辦公室	T ₂ 教務主任1010725
T ₃ 教學組長	101. 07. 24	行政辦公室	T ₃ 教學組長 1010724
C ₁ 授課教師	101. 07. 24	教師休息室	C ₁ 授課教師1010724
C ₂ 授課教師	101. 07. 18	語言教室	C ₂ 授課教師1010718
C ₃ 授課教師	101. 07. 17	教師休息室	C ₃ 授課教師1010717
C ₄ 授課教師	101. 07. 18	語言教室	C ₄ 授課教師1010718
C ₅ 授課教師	101. 07. 19	教師休息室	C ₅ 授課教師1010719
C ₆ 授課教師	101. 07. 16	語言教室	C ₆ 授課教師1010716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Y 國小 101 年度辦理暑期「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開辦 11 班，參與學生人數 79 人，參與年級、人數、學生身分明細及受訪家長教育程度，如表 4-2、4-3、4-4、4-5 所示：

表 4-2 Y 國小 101 年度暑期「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年級人數一覽表

年級	一	二	三	四	五	合計		
人數	14	17	10	27	11	男 47	女 32	共 79 人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表 4-3 Y 國小 101 年度暑期「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班級人數一覽表

班級	A	B	C	D	E	F	G	H	I	J	K	合計
人數	6	6	9	8	6	8	8	7	8	6	7	79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表 4-4 Y 國 101 年度暑期「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身分別一覽表

受輔 學生 類別 年度 人數	原住民	身心障礙 學生	新移民子 女	低收入、 中低收入 學生及免 所得稅之 農工漁民 子弟	隔代教養 及家庭失 功能子女 (包括單 親)	其他經學 校認定篩 選有需要 之學生	合計
101年(暑假)	3人	8人	29人	11人	11人	17人	79人

資料來源：依各班分類人數由作者加總而成

表 4-5 Y 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受訪家長學歷一覽表

教育程度	國小以下	國中	高中職	專科	大學院校	研究所	合計
人數	29	17	29	3	1	0	79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註：父47人、母32人)

從上表得知，Y 國小參加本計畫的兒童，以新移民子女占多數，且家長學歷普遍不高，顯示台灣可能因社會經濟結構的改變，使新住民及家庭功能失調等的弱勢家庭有愈多增加的趨勢。受訪級任老師一覽表，如表4-6所示：

表 4-6 Y 國小 18 位受訪級任教師一覽表

教師	A ₁	A ₂	A ₃	B ₁	B ₂	B ₃	C ₁	C ₂	C ₃	D ₁	D ₂	D ₃	E ₁	E ₂	E ₃	F ₁	F ₂	F ₃
性別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男	女	男	男
年級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三	三	三	四	四	四	五	五	五	六	六	六
學歷	大學	大學	研究所	師院	師院	研究所	師院	師院	研究所	師院	師院	師院	研究所	研究所	師院	研究所	研究所	師院
年資	20年	12年	11年	17年	18年	12年	14年	27年	10年	5年	8年	18年	18年	10年	17年	13年	13年	19年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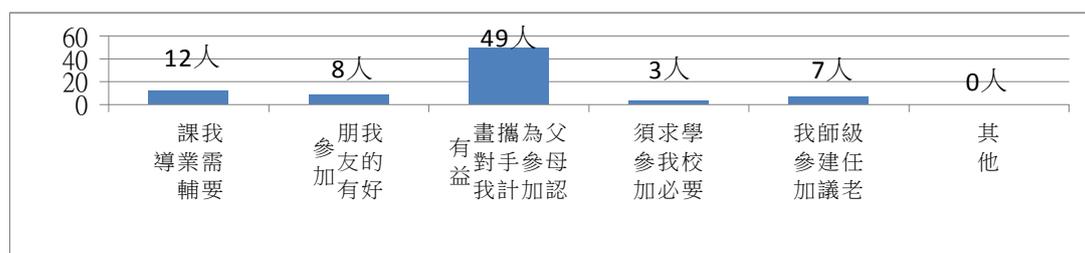
壹、攜手計畫的理念宣導

學校政策的實施須透過親師生三方面的共同努力，達成共識才能獲得事半功倍的效果，因此 Y 國小在辦理攜手計畫方案時，即做事前規畫，希望透過教師晨會、學生朝會級學校刊物，宣導攜手計畫辦學的精神理念，並在期初的班親會針對家長做解說宣導，讓家長了解政府對弱勢學童的教育扶助，期望能達到攜手計畫的宗旨目標，而且讓符合條件的學童能樂意參加，且家長亦能積極配合鼓勵學生參與。

而行政對攜手計畫政策理念的宣導，可從學生參加攜手計畫的動機，了解孩子學習的初發心是什麼？是否受到宣導理念的影響？另外亦可以透過家長對攜手計畫實施的認同感，以及親師生對攜手計畫精神意涵的體認，了解方案的宣導是否能喚起大家的共識，以利方案實施更順利，並共同營造校園關懷弱勢的氛圍及政策實施的決心。

一、學生問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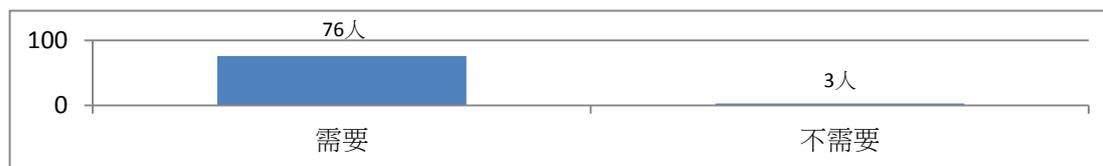
你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動機？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二、家長問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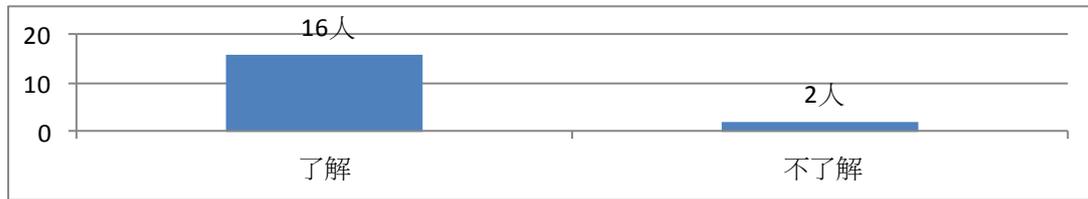
您認為學校有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需要嗎？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三、級任老師問卷

您了解教育部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精神意涵嗎？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從問卷調查分析中了解，受輔學童參與的動機，大多數是父母認為參加攜手計畫對自己有助，主因仍是許多弱勢家庭付不出高額費用供子女補習，或者家中無人可指導課業，藉由攜手計畫班的開設，正好提供弱勢家庭之所需，顯現家長對自己孩子的殷切期望。

而家長對學校舉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亦是認同且肯定的，幾乎是全數贊同而且是認為有執行的必要，很多家長希望在寒暑假期間孩子能作息正常，能不間斷給予孩子做課業補強及生活輔導。

所以學校行政在這方面的宣導發揮極大功效，透過班親會、新生入學座談會及各種文宣活動，讓家長對此方案的精神意涵更加了解，同時也增強了家長對孩子學習的信心與期許，達到真正辦理此計畫的目的。

另外由圖表顯示，由於行政積極的宣導方案理念，使大多數老師都能了解「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精神意涵，並首當其衝去面對家長解說方案的教學理念，鼓勵家長讓孩子參與也鼓勵孩子自願參與。

四、行政人員訪談

(一)「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精神意涵及必要性

行政人員認為學校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有其必要性，是給予弱勢孩子提升學習信心，奠定基本能力的機會。學校有計畫的辦理學生的學習輔導，希望透過此方案的執行，能讓每個學生獲得適性的教育、適合的發展，藉此

改善學生的學業成績、增進學習能力，期望把每個孩子帶上來，達到教育公平正義的目標。

T₁校長進一步說明攜手計畫與教育優先區的異同，一個是個別性、一個是區域性，而主要精神都是針對弱勢學童的課業做補救教學。而為了彌補教育優先區的不足性，因而有實施攜手計畫的必要性。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最早應該是鼓勵大專生投入補救教學，後來又鼓勵教師退休以後能夠風華再現，所以把這些融合起來成立一個攜手計畫，但是在攜手計畫執行之前，事實上還有個計畫叫做教育優先區的輔助，兩者有很多相同點，都是針對弱勢孩子的課後做一個補救教學的工作。(T₁校長 1010724)

教育優先區補助的是某地區的一所學校，補助的指標可能是屬於偏遠地區、原住民地區或單親較多的偏鄉地區，因此參加的學生就不限，只要是就讀這個學校都可以參加；而為了彌補在一般地區或是在都會區裡面，有些學生屬於弱勢但是學校不符合教育優先區的指標，以致無法參加，因而有「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實施；兩者之間的差別，一個是區域性的，一個是個別性的，因此我一直認為攜手計畫方案的實施是有其必要性。(T₁校長 1010724)

T₁校長接著又表示，由於十二年國教的實施，高中免試升學，孩子更需在國中小的學習階段，先把基礎教育奠定好，所以開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對於弱勢學童是有幫助且迫切需要的。

特別在這兩年教育部開始實施十二年國教，孩子們既然要免試升學，那至少在同一個教育階段，應該要將該學的基礎學好，基本的指標要達到，所以現在各學校正如火如荼的擴大展開課後扶助教學。而從另外一個角度來看，對於攜手計畫補

助的對象來說，它是補助弱勢的孩子，是以班級成績在後百分之三十五以及六大類的弱勢學生為主，事實上這樣的孩子社經地位及家庭背景是弱過於一般學生，所以如果開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教學對這些孩子是有幫助的。(T₁ 校長 010724)

T₂教務主任表示，攜手計畫主要精神是可以彰顯教育的公平正義，而學校因地處偏鄉地區弱勢家庭多，辦理攜手計畫對學童助益大，且能提升學習信心與興趣，因此學校每年都會積極申請辦理攜手計畫方案。

我認為申請「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對很多弱勢學童或學習低成就的孩子有很大的助益，所以學校每年都會積極申請辦理攜手計畫方案，另外這些學生參加攜手計畫之後，在學習方面，尤其是提升學習的信心或學習的興趣都有不錯的幫助，而其主要精神意涵，就是可以彰顯一個教育的公平正義，可以讓弱勢的孩子獲得更多的關懷與協助。(T₂教務主任 1010725)

T₃教學組長認為辦理攜手計畫，是提供給弱勢學生補救教學的機會，而且是免費的，對家長來說幫助很大。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是針對於弱勢學生做補救教學，因為弱勢學生的家庭經濟關係，比較沒有辦法在校外上課輔或安親，所以希望能夠提供給這些弱勢學生有補救教學的機會，而且是免費的，這對家長來說是很大的幫助。再來是小朋友因為在學校課堂上跟不上進度，對學習失去信心，如果能在課後做扶助及補救教學的話，他們比較沒有進度壓力。(T₃教學組長 1010724)

綜合以上訪談內容，筆者認為行政人員對方案實施的精神意涵及必要性，都有相當深入的體認與了解，都能以一種肩負神聖使命的心境去執行任務，除有助方案實施的順利外，更能讓每一個參與的弱勢學童，能在這個充滿愛的學習環境

裡快樂成長。

(二)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對家長之理念宣導

對家長的理念宣導，T₁ 校長表示與每個學校的個別差異有關；而Y國小是透過班親會及學校網站和學校發行的刊物做宣導，主任與組長亦持同樣看法。同時T₃ 教學組長亦表示，除親師座談及班親會外，平時的宣導性似乎稍嫌不足。

至於對家長宣導性夠不夠，這跟每個學校個別差異有關，有些學校對於這個可能是在班親會家長會或網站裡做宣導，有些學校也許就是提供攜手計畫這個名稱給家長知道，就我所知有些家長會對這些名稱比較易混淆不清，對於家長的宣導不夠，從95年開辦到現在有六年的時間，我想全國家長應該慢慢會對這個一年比一年還清楚，但我剛剛提到這跟學校的宣導性也是有所差異，而我們學校是在班親會及學校網站上做宣導，或是輔導室發行的心橋刊物，如果家長有到我們網站瀏覽的話應該是可以蠻清楚的。(T₁ 校長1010724)

對家長的宣導性，基本上會利用召開班親會的時間，或者是新生入學典禮的時候來做宣導，以及包括學校心橋的刊物來做宣導，當然能夠多利用機會來讓家長更了解的話會更好，目前學校是用這樣的方式。(T₂ 教務主任 1010725)

對家長的宣導性，就是在學期初的親師座談及班親會的時候，由學校主辦的行政人員對家長做這方面的宣導，但是平常的宣導好像比較缺乏一點。(T₃ 教學組長 1010724)

總之，對家長的宣導性除期初的宣導外，平時的宣導亦須重視加強。

五、授課教師訪談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主要精神意涵

倘若授課教師能掌握「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目標與內涵，了解學校是為了個人背景弱勢，且低學習成就的學生申請本方案，而認真辦理之，將有助於教師用心於教學活動，且願意盡心輔導學生，進而認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實施價值與必要性。

我想是在幫助低成就的學童，增加他的學習的動機與學習樂趣，也協助弱勢兒童增強他們的自信心，因為弱勢兒童的信心總是比較不足。(C₆授課教師 1010716)

我覺得攜手計畫主要精神是針對特殊的孩童，加強他們語文、數學、英語的學習，除了學業成績之外，也希望可以利用假期的時間，讓他們可以定期來學校，有人繼續關心課業，才不會作息不正常，這樣對他們比較有好的發展。(C₃授課教師 1010717)

攜手計畫主要針對弱勢兒童進行課後輔導，這些學生文化刺激不足，很多家庭又無法提供教導，期望藉由此計畫提升學生的成績，達到垂直性教育機會均等的理念。(C₄授課教師 1010718)

個人認為是在輔助弱勢家庭能過正常作息的生活，讓功課不至於落後太多。(C₂授課教師 1010718)

落實弱勢低成就學生學習輔導，實踐教育正義。(C₅授課教師 1010719)

我個人覺得，課後扶助方案的精神應該是要扶助這些比較弱勢的學生，還有新住民學生一些課業，希望他們在日後可以跟的上班級的正常上課。(C₁授課教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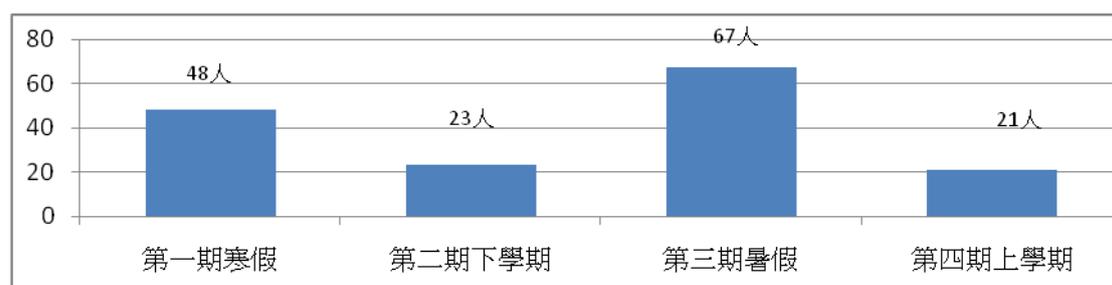
1010724)

依據上述訪談結果，發現 Y 國小的六位受訪教師均知曉「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目標與內涵，以及受輔對象乃為校內學習低成就學生，亦知道學校希望透過實施該方案，針對這群弱勢學生進行課餘的學業輔導與補救教學，藉此改善學生的學業成績、增進學習能力，達到教育機會均等及公平正義原則。

貳、開辦時間及班數

一、家長問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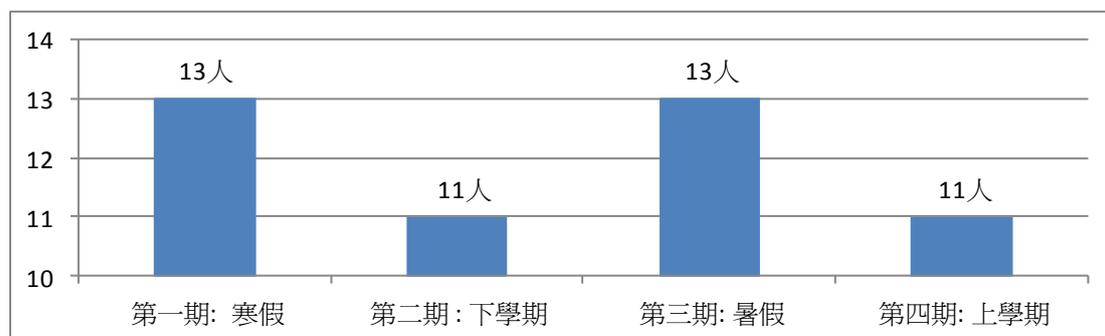
您認為學校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時間，以何時最為恰當？(可複選)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二、級任老師問卷

您認為學校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時間，以何時最為恰當？(可複選)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教育部規定「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辦理的時間，依整個學年度可分四期，第一期是在寒假辦理，第二期是在下學期(2-6月)課後辦理，第三期是暑假辦理，第四期是在上學期(9-12月)課後辦理。

由家長及級任老師問卷調查圖表顯示，在執行的時間點依所規定的四個時段做選擇，多數傾向於第一期寒假及第三期暑假，這也是目前 Y 國小所實施的時段。而級任老師與家長的想法不謀而合，都認為寒暑假學童也要作息正常，學習不會中斷，才能幫助孩子做課業的補強輔導，因為這些弱勢學童平日父母忙於經濟，無法指導孩子做課業複習與指導。

三、行政人員訪談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開辦班數

在與校長的訪談中，了解 Y 國小是從 97 年開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班級數從早期的個位數增至目前 11 班，由教務處成立教師團隊，透過教師晨會傳達辦學的理念，希望能發揮教師專業的素養，貢獻他們的智慧及經驗，實現「社會公平正義與教育機會均等」的理想。茲將 Y 國小歷年申請開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班級數，列一覽表如 4-7 所示：

表 4-7 Y 國小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歷年開辦班數表

年度	98年 (寒假)	98年 (暑假)	99年 (寒假)	99年 (暑假)	100年 (寒假)	100年 (暑假)	101年 (寒假)	101年 (暑假)
開班數	4	4	6	6	6	6	9	11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學校是從 97 年開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至今，且逐年增加，從早期的個位數到目前的 11 班，歷年申請班數可從教學組查資料確認。(T₁ 校長 1010724)

因今年剛接手教學組長業務，對之前何時開辦攜手計畫方案，並不是很清楚。但從歷年網路資料看，大概都在六至十班左右，且一年比一年增加，今年申請了十二班，而實際上執行的只有十一班，因部分學生在外面上安親班，另一部分學生則沒意願參加。(T₃ 教學組長 1010724)

叁、受輔學生的篩選

行政人員訪談 —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學生篩選

攜手計畫主要受輔對象為弱勢家庭且學習低成就學生，如何把需要的學生找出來是很重要的一環。首先，三位相關行政人員表示，攜手計畫學生來源，原則上是以班上課業落後及六大類弱勢學生為主，而近年的課業補救標準，須由各班導師提出符合資格的學生，做電腦線上測驗篩選，認定課業須補救的學生，不再完全是由老師提出，才能符合客觀性。

有關「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來源，主要篩選是以班上課業落後還有六大類弱勢的學生為主，當然六大類弱勢的學生還是有個彈性，也就是說最多還有從以前的班級成績後百分之十五百分之二十到現在的百分之三十五的彈性，他非屬於六大類弱勢學生，但是經由學校輔導會議的認定在這樣的比例還是可以把他納入，最近都是線上篩選去年有試辦今年全面實施，也就是說現在對於學生的落後不再是完全由老師來認定，而是透過線上標準化測驗篩選，這樣是更客觀同時也更符合六大類的弱勢學生，這樣才是我們攜手計畫選取的一個對象。(T₁ 校長 1010724)

學生來源的篩選由電腦系統來做篩選，小朋友做測驗之後會從測驗的結果來篩選出需要補救教學的學生，另一部份是由老師來做推薦。(T₂ 教務主任 1010725)

篩選的部分，我們每年九月會進行一個初步的篩選，那就是由老師來提出各班符合資格的小朋友來做測驗，那後來在二月份與六月份我們都有執行成長測驗來追蹤小朋友進步的狀況。(T₃ 教學組長 1010724)

綜合上述訪談結果，得知 Y 國小在篩選學生來源時均按照一定的作業程序。原則是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要點⁷」所規定之條件，作為補救教學對象。其作業程序為：先由班級導師挑選符合資格的弱勢學生，並讓學生接受電腦線上測驗篩選，接著將「參加意願申請表」給家長參閱填寫；然後將願意參加的學生名單提報給學校；最後由校方確定能夠參加的受輔學生名單。

肆、師資選用及投入意願

行政人員訪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師資選用及投入意願

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要點」之內容，針對教學人員的身分與條件有其規定，任教者可以是現職教師，或退休教師，或儲備教師（指具教師資格，並未受聘擔任代理教師者），或經過大專院校推薦屬經濟弱勢之大專學生（須具備下列條件之一者：具備相關學科教學知能、受過師資培育、受特殊教育訓練），或其他教學人員（具有大專相關科系學歷之社會人士）。

T₁ 校長表示，多數教師想利用寒暑假期間充電休息，所以正式教師的師資較不足，大部分是儲備教師，因此較擔心教學經驗不足；但由於事先尊重教師的參與意願，因此整體上來說願意參與攜手計畫的教師，在教學上都是相當用心積極且深具愛心與耐心，對於整個方案的執行是比較有利的。

⁷教育部補助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要點，民國94年12月29日發布，98年1月13日台國(二)字第0970255767C號令訂定，取自 <http://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FL047648>，點閱日期：2012年10月2日。

關於師資的問題，學校有配合整個行政工作的推動，對於行政人員來說暑假本來就是教職員的休息時間，再額外的工作對於行政人員來說會有額外的負擔，但從辦學的角度來看的話，事實上這也是行政人員責無旁貸的工作，但也不建議行政人員全部參與，可以輪流。(T₁ 校長1010724)

另外老師投入的意願，因為寒暑假期間，大部分老師想利用這個時間充充電休息一下，所以這個部分無法用強迫的，還是以調查方式並尊重老師的意願來參與，以目前學校的情況來說，寒暑假參與的老師大概一半左右，另一半願意來參加的大部分都是儲備老師。(T₁ 校長1010724)

師資充不充足，普遍來說當然是不太夠，特別是我們一半的師資是儲備老師，比較擔心的是教學專業知能，相較正式老師是比較不足，對於孩子學習分析可能不太專業，另外就我們學校投入的積極性來說，大家都是相當的用心積極，這個部份我想因為有尊重老師意願，對於整個計畫執行是比較有利的。(T₁ 校長1010724)

T₂主任與 T₃組長則無奈的表示，由於正式教師投入意願不高，導致師資尋求困難，必須向外尋求其他支援師資，這是值得教育單位省思的問題。

因為學校是在寒、暑假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所以原本是教師的休息充電時間，感謝有部分的老師能夠參與擔任攜手計畫的教學，但是畢竟是寒、暑假時間，所以基本上師資方面是比較不夠，因此必須往校外去尋求其他的師資來補充。(T₂ 教務主任 1010725)

以往現職老師參與的態度還蠻積極的，但是今年發現在尋覓師資上會有些困難，一個是因為現職老師意願不高，再來是我必須要找校外的人員來支援，還有儲備教師，所以我覺得今年的老師態度上來說比較不積極！(T₃ 教學組長 10107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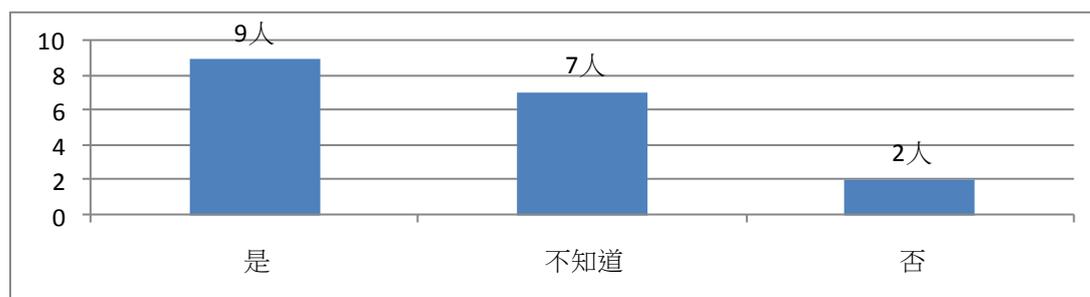
綜合上述訪談及參與觀察的結果，得知Y國小的十一位授課教師中有四位現職教師、七位儲備教師，可知Y國小的授課教師完全符合「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規定。而「各校教學人員進用情形」是日後教育行政機關進行方案成效評估的指標之一。基本上，教師適任與否、是否續聘，通常是依據「教師的教學效能」作為判斷準則。通常「教學效能」之內涵，包括學生精熟知能、學習氣氛融洽、學生樂於學習、教師有成就感、教學資源不浪費、大家都滿意等項目（吳明清，2008）。

而本期Y國小的師資，由於現職教師的投入意願低，且儲備教師占一半以上，因此擔心儲備教師的教學經驗較不足，且流動性高缺乏穩定性，所以如何鼓勵現職教師投入方案的教學，是值得學校及教育單位多加省思的問題。

伍、行政支援

一、級任老師問卷

您認為學校行政對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支援充足嗎？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由圖表顯示，在方案實施過程中，學校行政對「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支援性，占半數老師是認同充足的，而又有近半數的級任教師是不知詳情；由此可知，行政人員對攜手計畫的支援與協助，在級任老師方面有待加強溝通宣導，不是單一只針對授課教師做聯繫互動，應全校師生一起來了解，才能達到方案實施的預期效果。

二、行政人員訪談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行政支援與溝通是否良好？

由於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受輔學生均為學習成就低落者，教師應採用適當的教材與多元的教具，增進學生的學習興趣與意願，以提升其學習效果。因此，學校應適時提供豐富的教學資源與設備，協助教師教學活動之順利進行。

這個部分我剛剛有提到，如果有個專職的組織可以統整教材，對授課教師是有很大的助益，除此之外，在補救教學的教學技巧方面，建議若能利用適當的時間提供教師做研習，一定能提升教學成效，行政人員可以安排的除了這些外，另外就是涉及到整個教室的安排，以及警衛的巡邏或是相關資訊的宣導，也就是指對家長的宣導或是經費申請等等部分，這些部分本來就是屬於行政人員的職責，我想透過這樣的方式，讓工作能夠順利的完成，老師在教學方面也能夠更投入，比較不會增加其他的負擔。(T₁ 校長 1010724)

T₂教務主任表示，行政團隊必須配合教師給予各方面支援，並與授課教師在課前先跟班級導師做溝通，針對學童的個別差異性做瞭解，評估孩子的起始能力，將有助教材的設計，提升學習效能。

基本上我們與授課老師在教學之前，對於學生的個別狀況會先做一些瞭解，也會請授課的老師跟小朋友的導師做溝通，來事先了解學生的學習狀況，包括學生舊有的一些資料，以及之前有參加過攜手計畫的資料，也可以從旁了解學生的情況，所以基本上都跟老師隨時做溝通，雖然是寒、暑假期間，但教務處在行政方面也會隨時給予支援協助。(T₂教務主任 1010725)

我是屬於行政部分，所以盡量事先能夠提供老師相關的資料，比如說：她教學上需要用的教材，老師都能夠很主動的跟我們溝通，在這部分我是站在後線當第一線教學的支援。(T₃ 教學組長 1010724)

而在行政的支援層面，則希望能透過教育單位辦理相關補救教學研習，增進教師專業能力，提升教師教學效能。另一方面是將教材資源做整合，編排各年段的課程內容與題庫，讓教師能在教學上更充實更精進。

支援方面，以往縣市未合併前經費的核銷比較慢，合併後核發的速度也加快了，還有就是希望研習的部分，可以由教育局來實施辦理應該更恰當，因為透過教育局的研習認證，更具公信力，明年度要擔任攜手計畫的老師，正式老師要上八小時的研習課程，如果是儲備教師要上十八小時，這樣才能取得擔任攜手計畫老師的資格。(T₁ 校長 1010724)

上級單位的支援部分，比較希望能夠將一些有關教材的資源做整合，另外也可以多辦一些補救教學方面的研習，讓老師能夠在教學上更精進。(T₂ 教務主任 1010725)

至於上級的教育單位，他們的部分都只是做個諮詢，且都是提供業務上的，比較沒有辦法在教學上提供支援。(T₃ 教學組長 1010724)

綜合上述訪談結果，筆者認為學校能主動關心教師教學需求，並提供多元的教學資源與設備。而行政團隊以服務教學為先，學校在上課之前，會請授課教師與級任老師針對學童的學習狀況做溝通了解，並提供之前學生參加攜手計畫的舊有資料，讓授課教師儘快了解學生的起始能力，以做課程的設計安排進而達到適性原則。同時也期望上級教育單位，能設一個專職的組織，將教材做統整方便教

師選用，也可以多舉辦一些相關的研習，讓教學更具成效。

三、授課教師訪談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行政支援是否充足？

學校以學生為本體，而教師的教學是為了帶好每一位同學，行政工作則是創造良好的環境，Y 國小行政單位能做授課教師教學的後盾，在教學方面提供充分的支援，讓參與本方案的教師能用心教授，進而讓學生能專注學習，並期望學生能改變學習習慣、提升學習興趣、感受到學習的快樂。

C₆ 授課教師表示，學校能提供很好的教學支援，而在教學中除了有好的行政支援外，還需在課前透過導師統整出學生學習的狀況，了解孩子的學習概況。

可以。在溝通與支援上他們是沒有問題，學校對我們都有很好的支援性。但在教學資源比較不太能滿足我個人的需求，至少他要統整出每個孩子的問題出來，班級導師要提出這個孩子之前，可以先列出這個孩子的學習概況，例如說：國語哪部分是弱的？數學乘除的部分待加強，可以把孩子的性向列舉出來，學校統整資料到我們手上的時候，我們不需要花太多時間去觀察這個孩子，有這些資料可以依孩子的特質去做準備加強！（C₆ 授課教師 1010716）

C₃ 授課教師表示，學校行政單位，對學生家庭背景及學習狀況都有相當的瞭解，能適時協助授課教師，教學資源的申請也很有效率。C₁ 授課教師則表示，在學生的行為管教上，行政人員也會協助幫忙處理。

我覺得學校行政單位對這些小孩子也有最基本的認識，所以我們這些授課老師事前也會詢問過導師，對這些孩子都有基本的認識。有事情的話只要跟行政人員反

映，他們都能夠馬上幫我們處理是蠻有效率的，有時候對這些孩子的家庭背景不是很了解時，行政人員也很能夠適時提供一些資訊給我們，或者是說有關教學的相關物品向他申請，他都會馬上給我，所以都還好。(C₃授課教師 1010717)

可以啊！比方說在上課的時候，遇到學生無法管教，在行政方面他們會幫忙協助管教這些小孩子。有些臨時的狀況發生，他們也會支援，應該都還不錯。(C₁授課教師 1010724)

C₂授課教師更表示，教學資源除了學校的支援外，更可延伸到社區的資源。

要向學校借球類或是借活動中心場地都 OK！我發現學校蠻不錯的，因為班級已經擴充到十一班了，班級間可以共同參與的活動，包括社區或是學校發展一些自然科學，讓小孩子不是只有在教室裡面讀，而且要去觀察自然，那種動手做可能對他們的學習會更有興趣！(C₂授課教師 1010718)

C₄授課教師也表示，行政與授課教師教學經驗豐富，彼此溝通良好。

學校的行政人員都是有經驗的老師，在溝通上當然不成問題。所挑選的老師也都是經過篩選，不是正式老師就是有相當經驗的教師，雙方面溝通良好，教學資源能充分提供。(C₄授課教師 1010718)

行政支援充足。(C₅授課教師 1010719)

綜合上述訪談內容，筆者認為一項方案要能順利實施，必須具備人事物各項資源的配合與溝通，才能達到事半功倍的成效。從訪談及參與觀察的結果，得知 Y 國小在課程實施初期，承辦人員即清楚告知授課教師，校方有提供免費影印的

服務，並鼓勵教師自行設計補充教材、考卷或學習單，再至行政辦公室影印，並提供上課所需的相關設備器材。

除此外，學校亦能事先透過級任老師，統整出每位學生的學習狀況，讓授課教師先了解學童的起始能力，使師生在教學的互動上更有默契更有成效。

陸、實施成效與檢討

行政人員訪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實施成效與檢討改進

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要點」之規定，中央教育行政機關須辦理縣市及學校訪視工作，並就執行情形給予改進意見；地方教育行政機關則須檢核各校攜手計畫補救教學活動的執行成效，並追蹤其改進情形。因此，學校單位應確實根據實施結果自我檢核，進行檢討與改善，以提升方案的執行效能。

T₁ 校長表示實施攜手計畫，短時間雖無法看出成效，但從學校、老師、家長的整體反應與肯定是正向的。

就學校來說，我認為學校辦理攜手計畫，對於弱勢學生是責無旁貸的責任，而學校推動這樣的工作在成效方面短時間很難看出來，不過從期中考、期末考的成績，或者說從整體來看，家長對於學校的反應，都是有正向的幫助。(T₁ 校長 1010724)

對於老師來說，可以讓老師更了解孩子的學習歷程，尤其是老師所教授攜手計畫的學生也是自己原班的學生，那對於他落後的地方更能夠清楚的掌握，所以老師來參加這個攜手計畫的方案，除了能夠更深切的了解學生，對於教學的方向也可以做個調整。(T₁ 校長 1010724)

家長方面，這是免費的補救教學，就家長的立場來看，學校有照顧的功能，讓孩子參加此方案，除了在課業上有進步，也可以照顧孩子，所以對家長來說應該是百分百贊同。(T₁ 校長 1010724)

在改進方面，T₁ 校長表示，分析目前的教育趨勢，攜手計畫明年將改名為補救教學，同時期望教材能透過教育部做統整，方便教師的教學。

需要改進的地方或期待？配合十二年國教的一個執行，明年度這個攜手計畫應該會換個名稱叫補救教學計畫，以目前來看，教育部是逐年在改進也在做適度的修正，當然沒有一項計畫是完整無缺的，都是透過時間空間的影響，所以有時候做些適度的修改是必要的，像剛剛說到的教材部分，可以透過教育部統整，這樣對於老師來說會更方便，當然各縣市都有相關指標來訪視學校，我個人也十分重視這個訪視工作，所以在改進方面，我們也會在教育局檢討會議中，參考各校所提出來的意見，並盡量配合行政工作，也期待這個方案在大家幫忙下能夠更彰顯成效。(T₁ 校長 1010724)

T₂ 教務主任則表示，攜手計畫除了在寒暑假期間實施外，亦可利用平日課後時間實施，讓孩子在平日學習中能及時做補救教學，加深印象且學習成效可能會比較好。並且建議提高鐘點費，鼓勵教師投入教學行列，以及對家長加強宣導攜手計畫的教育理念，提升家長對孩子學習的重視。

就實施的成效上，我覺得學校的部分，其實在寒、暑假實施是可以，但我覺得如果能夠四期都實施是更好，包括平時上課時，這樣對學生的幫助會更大！目前學校以寒暑假實施，可能因為考量到學校有辦課後照顧的關係，所以我們好幾年來都這樣實施，今年我是第一年擔任教務主任，所以就延續之前的模式繼續做。

(T₂ 教務主任 1010725)

在老師的部分，如果能夠以更有效的辦法來鼓勵老師投入教學，當然更好，這個部分可能需要實質上的，比如說：如果鐘點費能夠提高，是不是能夠更吸引老師參加。(T₂教務主任 1010725)

在家長的部分，因為大部分學生是屬比較弱勢的家庭，發現有些家長並不是很重視，所以有些學生可能會有常請假的情形，家長也不見得會要求學生一定要來上課，所以老師常常要打電話鼓勵他，並與家長溝通盡量鼓勵孩子來上學，有些家長對學生不夠重視，這是家長的部分。(T₂教務主任 1010725)

T₃教學組長提出，因師資的不足須向外徵求，但又擔心外聘師資不固定，無法連續每一期的教學，對學生的學習狀態較無法掌握。

在學校的部分，我覺得學校是很積極推動這個攜手計畫，但是還是有些困難點，比方說：老師的參與度比較不足，那會造成學校必須要向外徵求很多的支援，而這些支援的教師對原本小朋友的學習狀況並不是很了解，在上完這段寒、暑假的補救教學之後，這些老師又不在學校任教，所以我覺得小朋友在學習上會有中斷的感覺。(T₃教學組長 1010724)

T₃教學組長更進一步提出，孩子的學習態度是最大問題，需要多關懷指導。

家長的部份，我覺得比較大需要改進的地方是小朋友的學習態度，因為我覺得有些小朋友的學習態度並不是因老師教學問題，而是在小朋友學習態度上要去改變。(T₃教學組長 1010724)

綜合上述訪談結果，了解「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實施成效，短時間雖無法立竿見影，但大家對整體的實施成果是肯定也是正向的。另外，由於目前的上課教材內容不一，希望能由教育單位做統整規劃；開辦時間亦能四期都實施(包括平時上課)，成效會更佳，並建議提高鐘點費，鼓勵教師投入讓師資穩定。同時親師間要多互動溝通，宣導攜手計畫理念，鼓勵學童上學。另一方面，在學生的學習態度上，除家庭教育的影響外，更須教師多關懷鼓勵與增強。

柒、小結

綜合以上分析發現，在學生、家長和級任老師的問卷調查方面，有幾項要點：

- 一、因行政人員對攜手計畫精神理念的積極宣導，家長及級任老師都認同有續辦攜手計畫方案的需要，並鼓勵孩子踴躍參與。
- 二、家長及級任老師對攜手計畫執行的時間，多數贊同維持目前現況，以第一期(寒假)和第三期(暑假)辦理最為理想，少部分則希望能四期都實施。
- 三、學生參加攜手計畫的原因，多數是父母的認同與鼓勵，認為參加攜手計畫對自己有助。顯現學校行政在政策的宣導方面發揮積極的功效。
- 四、Y國小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在政策的執行層面，似乎只侷限行政人員和授課教師間的傳達溝通，級任教師對計畫的執行細節和過程較陌生，近半數的級任老師不知情學校行政的支援情況。足見，學校行政與級任教師之間的溝通管道須再加強。

在深度訪談分析方面，有以下幾項要點：

- 一、行政人員或授課教師，對「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精神意涵都能有深入了解，並各個用心在自己的職責崗位上。
- 二、行政人員無論在政策的宣導，及對政策的支持與規劃，以及行政與授課教師之間的橫向聯繫與互動均保持良好。
- 三、行政人員能依照「教育部補助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要點」之規定確實執

行之，例如開辦資訊、受輔學生的參加資格與身分、教師的聘用資格與條件等事項皆依規定實施，且開辦班數逐年增加。

四、學校能用心安排上課教室，並重視師生活動之安全性，對於教學資源都能全力支援與配合授課教師所需。

五、在課前掌握學生學習情形方面，授課教師除事先與導師做溝通，了解學生起始能力外，行政單位並以客觀且完整的資料蒐集方式，提供學生舊有資料供教師做參考。

六、在師資方面，現職教師參與意願低落需再多鼓勵投入。此問題亦值得相關單位重視。

七、在教材上期望教育單位能有一個專職組織，將教材做統整以方便教學所需。

八、希望能多辦補救教學相關研習，讓教師在教學上更專業更精進。

九、學校能積極用心執行方案，且整體實施情形良好。

第二節 Y 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授課教師教學情形

本節主要透過學生、家長及級任老師的問卷調查，及相關行政人員和授課教師的深度訪談資料做歸納整理分析，了解Y國小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授課教師教學實際情形。茲將授課教師基本資料列表如4-8所示：

表 4-8 授課教師基本資料一覽表

教師代號	C ₁	C ₂	C ₃	C ₄	C ₅	C ₆	C ₇	C ₈	C ₉	C ₁₀	C ₁₁
性別	女	男	女	男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職務	註冊 組長	級任 導師	級任 導師	代課 教師							
年齡	46	47	44	36	46	45	41	37	25	26	28
年資	21年	17年	20年	6年	10年	5年	3年	2年	1年	1年	5年
學歷	一般 大學	師範 大學	一般 大學	研究 所	研究 所	一般 大學	一般 大學	一般 大學	一般 大學	一般 大學	一般 大學
任教年級	四年 級	五年 級	低年 級	中 年 級	一 年 級	三 年 級	低 年 級	四 年 級	四 年 級	二 年 級	五 年 級
教學經驗	擔任 攜手 教師 五年	擔任 攜手 教師 五年	擔任 攜手 教師 五年	擔任 攜手 教師 二年	擔任 攜手 教師 三年	擔任 課輔 教師 四年	擔任 攜手 教師 三年	擔任 攜手 教師 二年	擔任 攜手 教師 一年	擔任 攜手 教師 一年	擔任 攜手 教師 二年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壹、課前的準備

一、了解學生的學習背景及學業成績低落的原因

孩子在學習過程中會因為情緒、環境、家庭種種因素產生學習的障礙，發生學習困難，而在學習進度上呈現落後的情形。所以在實施補救教學前，要先了解學生的學習背景及學業成績低落的原因，訂定教學目標、設計適性的教材，加上富有耐心、熱誠、有經驗老師輔以適當的學習指導，必能收到良好的效果。

這是一定要的，因為要先了解學童的學習背景，分析學童個別差異，才有辦法針對他的問題作個別性輔導！譬如班上有一位孩子單親，很小母親就離開他，造成這個孩子有語言上的表達障礙，所以無法完整表達出他到底會或不會，也不敢表達。因此我們會透過他習寫的功課還有一些測驗，反映出他學習的成效到達哪一個點，就這樣可以進行個別性的教導。另外還有一位是新住民家長，為了生活想多賺點錢，常常在夜間不停地加班，致使忽略孩子的課業，在教養上很需要改善而且加強，這時就必需要去了解孩子的身後背景及原生家庭的狀況，才有辦法去進行個別性的加強與指導！（C₆授課教師 1010716）

我一拿到學生的名單，就開始去請教他們各班的導師，了解他的背景是屬於哪一方面的，還有他哪一方面比較低落？是國語還是數學？再針對各面向來統整孩子所需要加強的項目。（C₃授課教師 1010717）

上課前學校即已告知學生的家庭背景，主要有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原住民家庭、新移民家庭、學業成績低落，以及殘障生。這些家庭的小孩，先天文化刺激比較不足，進入學校後成績就容易跟不上。（C₄授課教師 1010718）

收到學生的資料就迅速的去看，尤其會順便了解他在網站上 Facebook 結交的朋友、常玩的遊戲，並會開導他暑假上課只有一個早上時間，要正常的上國語、數學課，下午才是他的時間，要玩永遠都有時間，盡量鼓勵他做好時間管理與建立良好的興趣。(C₂ 授課教師 1010718)

學業成績低落原因大多為「文化不利」因素，少數是因為智能不足。(C₅ 授課教師 10107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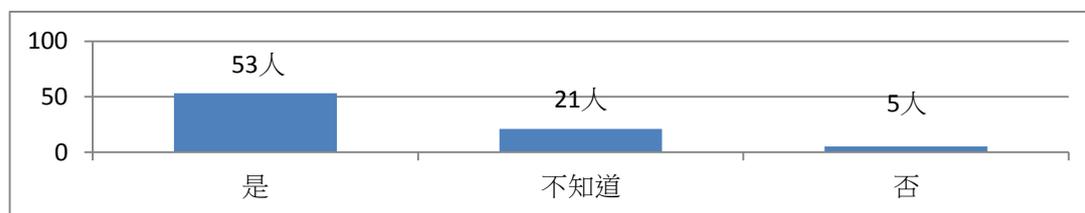
他們的學習背景有稍微了解，成績低落的原因也有去問各班的級任導師，哪些科目比較弱需要去加強，事先都有先去了解。(C₁ 授課教師 1010724)

綜合上述訪談，了解每位授課教師對孩子都很用心，除能事先透過與導師的溝通，了解學生的學習背景與個別差異，並能考量學生的特殊需求，會彈性調整教學活動，其作法包括：利用課餘時間，進行個別輔導與加強；進行評量檢測時，會考量學生的學習信心是否被打擊；以學生聽懂、學會為目標，因而願意耐心教導、認真教學。且能在課前從各方面去了解孩子的成長背景及學業起始點行為，並透過與導師的晤談，及網路交友的情形深入掌握學童的學習狀況及家庭背景，以及根據孩子的情況去做課程的設計編排，盡力讓學習達到最佳的適性原則及個別化原則。

貳、課程的實效性與滿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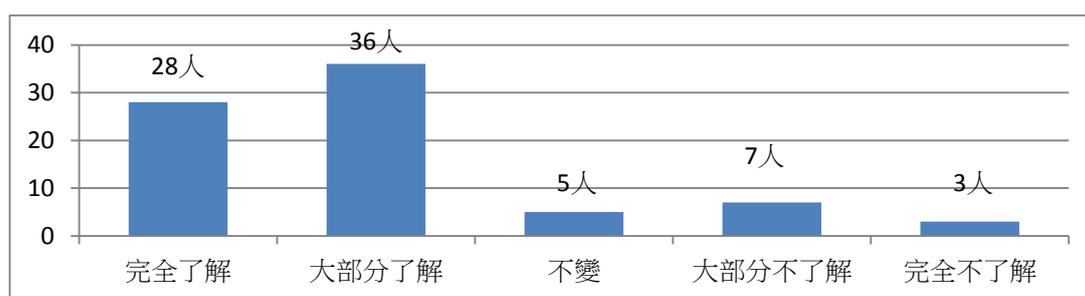
一、學生問卷

(一) 你是否喜歡上「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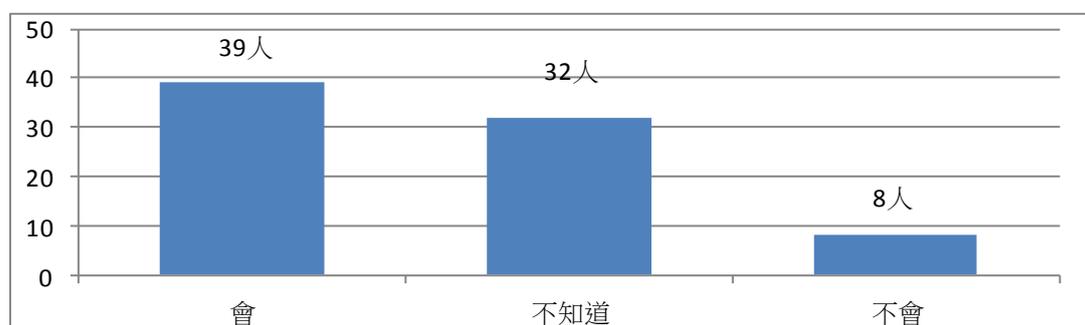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二) 你是否能了解「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授課教師所教導的課程內容？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註：「不變」是指學童了解程度維持原狀不受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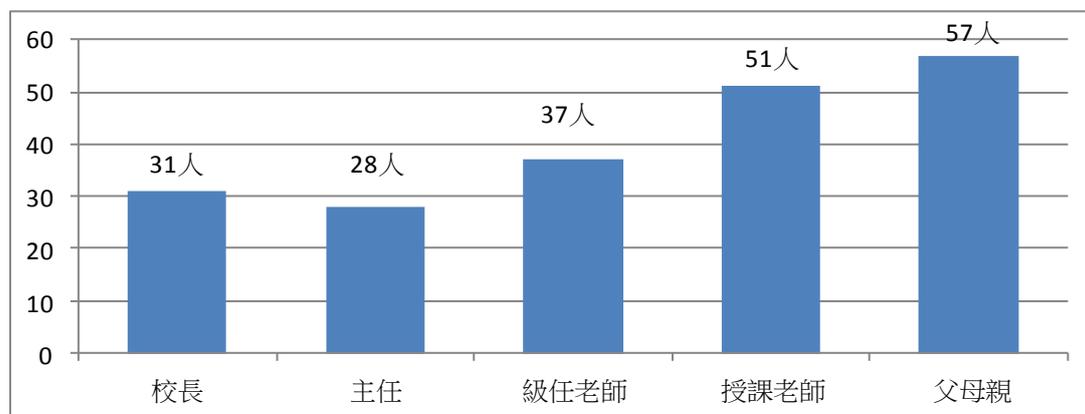
(三) 如果下學期學校續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你會繼續參加嗎？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四) 說一說你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想感謝哪些人？為甚麼？

(可複選)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從學生問卷圖表分析中，了解多數學生是喜歡上攜手計畫課程的，可能透過學校的團體生活較能提高學習動機與興趣，僅占少部分是自己沒意見或聽從父母的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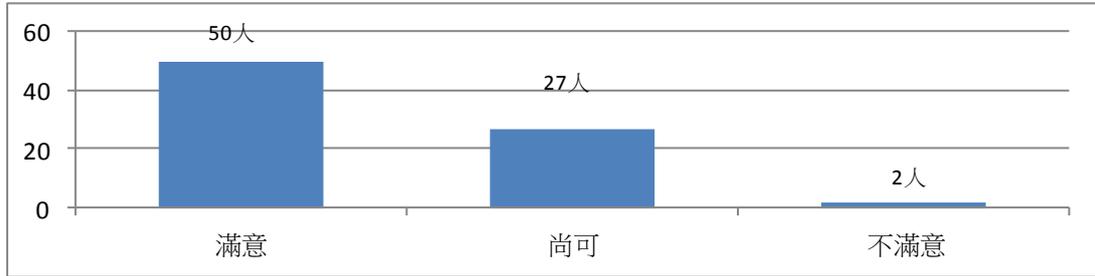
而在整個學習的過程中大多數的學生，是能完全了解和大部分了解授課教師所教導的課程內容，因為在這裡的學習能得到個別化的指導，並獲得肯定與自信，這是孩子在平日的班級中較無法感受得到的。

對於下期學校續辦攜手計畫，學生的態度一半是積極想繼續參與，另一部分是自己沒意見由父母做決定，僅占少數的百分之十學生是不願意參加，可見授課教師在教材設計上的用心，以及對孩子所付出的愛心與包容，都在學習上與師生互動方面達到很大的成效。

所以學生在問卷中表示，參加攜手計畫課程後，除了認為父母每天不辭辛勞的載他們來上學是最想感謝的人之外；其次是授課教師，因為老師會指導他們寫暑假作業，以及教導他們一些不懂的問題及做人做事的道理，並且會主動關懷他們的生活，不只是孩子的經師亦是人師，父母師長的這些關愛，孩子在內心裡是能體會的，而在他們小小的心靈裡，亦將此感恩之心化做努力學習的動力，用以報答父母及所有關心他們的師長。

二、家長問卷

(一) 請問您對「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編排的國數補救教學課程滿意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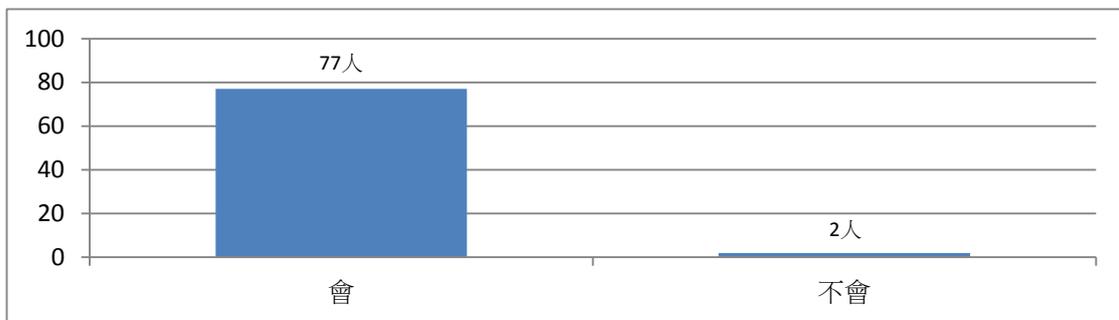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二) 承上題，如果不滿意，原因為何？

有二位家長對國數補救教學課程不滿意的原因，一位是認為孩子的進步程度不大，另一位是認為學童的進步程度較緩慢，期望老師能給孩子適當的課業壓力才會進步。

而在筆者與授課教師的訪談中了解，大部分授課教師認為攜手計畫的課程安排應以學童的基本能力指標做前提，不適合給予太大的課業壓力，應先讓孩子慢慢對學習重新燃起自信，才是教育長遠之路。

(三) 如果下學期學校續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您會讓孩子繼續參加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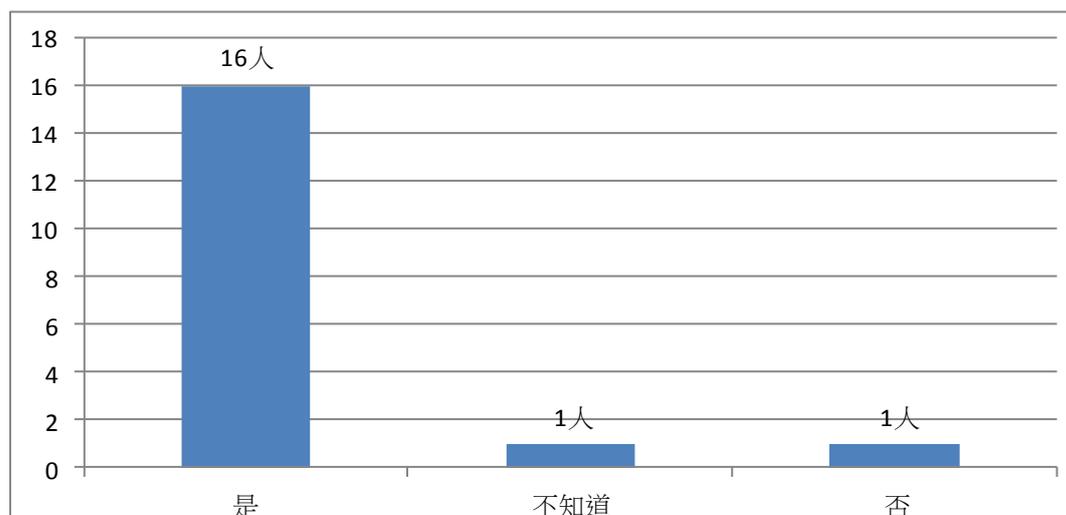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由家長問卷圖表顯示，多數家長對授課教師所編排的國數課程內容是滿意的，少部分家長是尚可，可見授課教師對課程的安排是很用心的，能獲得多數家長的肯定，且使家長更有信心讓孩子再繼續參加下學期的攜手計畫課程。而僅占2位家長不滿意的原因，都是認為孩子的學習進步不大，期望老師能給予適當的課業壓力才會進步。但是，其實孩子學習是要以漸進式的，慢慢讓他對學習有興趣有信心，才能讓孩子快樂學習且能持之以恆，如果給孩子太大的壓力反而是負面的學習是不能持久的，這是授課教師需要與家長多溝通的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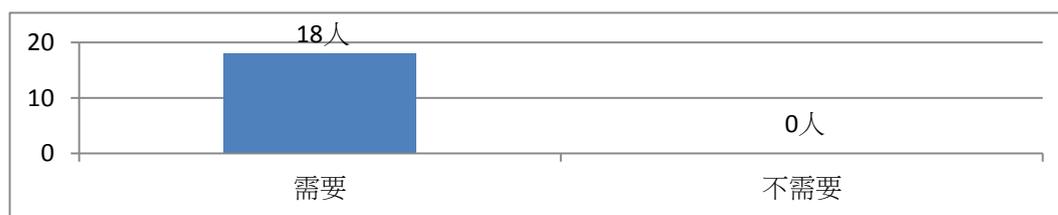
三、級任老師問卷

(一) 您認為學生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輔導後，對於您教學上是否有幫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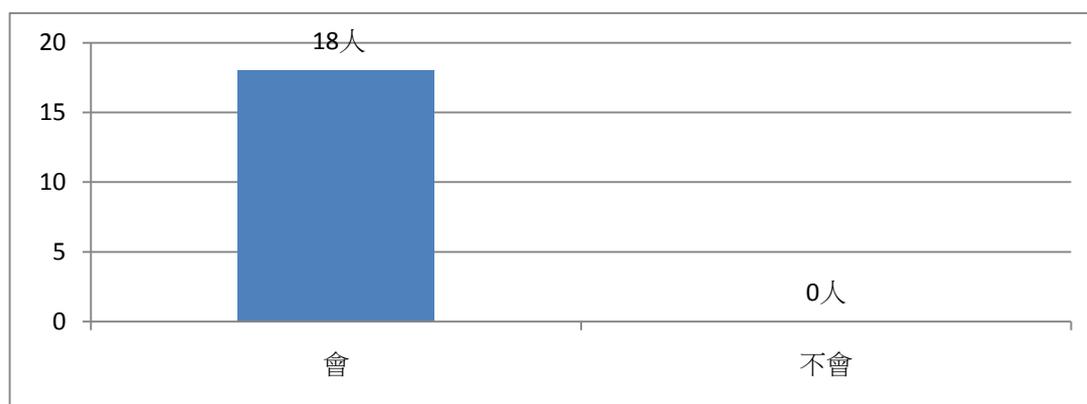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二) 您認為 Y 國小有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需要嗎？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三) 如果下學期續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您會鼓勵孩子繼續參加嗎？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從級任老師問卷調查圖表分析，級任老師是孩子教學的第一線老師，對孩子各方面的成長需求是最了解的，所以在孩子接受完補救課程後，絕大多數老師認為除能提升孩子的學習能力與自信外，並能對自己的教學上有所幫助，使孩子學習能更投入，教學更流暢更順利。

另外，由問卷圖表顯示，全數級任老師對孩子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是百分之百的認同，不但支持學校辦理攜手計畫課程，且非常鼓勵孩子繼續參與此方案，期望讓這些弱勢的學童能在這裡重拾學習的信心。

叁、編班準則與建議

一、行政人員訪談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編班準則與班級人數是否合宜？

T₁ 校長表示，班級人數的多寡能影響學生的學習成果，攜手計畫的編班及人數有一定的規範，一班人數在6-12人算合宜，對於輔導及教學都較能得心應手。

有關於攜手計畫的編班，以目前教育部的規範有兩種，一是大專生授課是可以酌減學生人數，範圍三到六人，這是考量到大專生教學能力及班級經營能力比較不夠，二是一般老師授課，學生人數是六到十二人，許多老師反應這樣的一個人數

應該算是合宜，相較一個普通班教學往往動輒二三十人的狀況來說，大概有減少一半以上，所以對於孩子的指導以及班級經營的狀況，會相對比較得心應手。

(T₁ 校長010724)

T₁ 校長更進一步表示，若經費許可，降低班級人數，朝向個別化教學的情境，當然對學習更有幫助。

至於人數需不需要調整，我個人是沒有什麼意見，倒是教育部可以考量經費的額度，如果經費額度夠的話，我們期待讓每個老師孩子有一對一或是個別化教學的一個情境，如果經費不足的話，那一個班級的人數也是需要適度的增加，所以目前維持現況應該是沒有問題。(T₁ 校長010724)

T₂ 教務主任及 T₃ 教學組長則表示，班級人數 6-12 人算合宜。

目前我們的編班是 6 ~ 12 人一班，以人數上來看，一定是比平時的上課班級人數來的好，如果人數能控制在比較低的情況之下，老師在教學上，就更能針對學生的個別差異來做調整教學。(T₂ 教務主任 1010725)

我覺得一班人數，如果在 6~12 人還算適宜，這樣老師在教學上面比較能夠有充裕的時間作指導。(T₃ 教學組長 1010724)

綜合上述訪談，了解相關行政人員認為班級人數在 6-12 人是算合宜的，不論對孩子的課業指導以及班級經營都能有助益，更能針對學生的個別差異來做調整教學，若經費足夠的話則希望再降低人數，進而達到個別化的教學指導原則。

二、授課教師訪談

(一)「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編班準則與建議

從訪談結果中發現，授課教師對目前的班級人數6-12人都認為算合宜，對弱勢家庭及低成就的學童，較能達到個別化的補救教學。

而C₆授課教師更認為在課前先做一個測驗，以學生的能力來分班，達到同質性教學會比較好。

班級人數算合宜，大概都是10個以下，因為低成就及弱勢的孩子有時候同儕的互動性比較差，或是說他在教養方面還是需要加強，所以人數這樣子是老師可以控管的。編班的準則不一定合宜，現在是遵照年級，不管單親的、低成就的都編在同一班，有時候教學上還是會遇到一些困難，所以編班的準則，我認為可以針對孩子做一個測驗，搞不好有些孩子三年級，但數學程度還是在一年級，當然把他跟一年的孩子放在同一班，他會很挫折，但要用什麼教學方法讓他真正達到補救教學，才能把跟不上的階段補上來是最重要的，不是說把一群同年級的孩子放在一起就好，或者是說我們可以跑班，例如說：有的孩子數學是弱的就把數學弱的放在一起，國語程度不錯的放在一起，這樣才會更正向讓好的更好，不好的慢慢追上來。(C₆授課教師 1010716)

本班學生只有六人，人數上很適合進行課後補救教學，人數少才容易顧及到每個小朋友，針對小朋友的問題進行輔導。(C₄授課教師 1010718)

C₅授課教師則認為，應再略降人數，才能進行個別指導。

學生人數應再略為調降，以免孩童程度參差不齊，無法進行個別指導。例如科目間差別：數學尚可但國語須補救，或科目內差別：計算尚可但無法解題。(C₅授

課教師 1010719)

以前人數都 12 個人是還可以啦！現在降低到 8 個人，在教學上是更容易可以個別教導他們，所以可以降低一點是比較不錯的。(C₁ 授課教師 1010724)

C₃授課教師表示，在編班的準則上，最好是同一個年級編在一班，以方便教材的編排設計。

我是覺得盡量還是同一個年級編在一班，如果不行的話，就是以年段分，中年級、低年級這樣來分。但我還是覺得要依年級來分比較好。(C₃授課教師 1010717)

另外C₂授課教師也建議，若能再外加一節課，同儕間相互心得交流，並觀摩參考他人的教學經驗，更可以提升教學成效。

若能安排再外加一節課，讓教師共同研究討論，所有老師共同發表教學心得，我認為這樣會更好！一周一節或可以兩節讓每個老師去分享不同的孩子背景及學習狀況，彼此間也可以觀摩別班的情況，提升學習成效。(C₂授課教師 1010718)

綜合以上訪談結果，學校目前未能依學生程度編班，主要編班方式仍以同年級學生編成一班為主，部分班級是以年段合班，且一個年級有1-2班，編班以符合學生上課人數6-12人為優先。再者老師也覺得不同年級的學生混合編班，除了教學效果較差，也要花更多的時間去準備不同的教材，效益不大。

除此之外，學生若要依程度來編班，則必須為所有參與攜手計畫的學生做前測，但在缺乏標準化的測驗工具之下，以及耗費時間與人力的考量之下，學校難以依學生的學習程度來做編班的依據，就算真的依學生程度編班之後，也要考慮哪一個授課教師願意教程度最差的班級？因此在現有情形的限制下，教師只有依

據目前各班學生程度再作分組教學，才能真正落實教學適性原則。

(二) 學校續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必要性

C₆ 授課教師表示，攜手計畫對弱勢學童的課業有很大的幫助，是有其可行性，但沒有完全的必要性，在篩選時應更精準掌控人數，讓真正需要協助的孩子受益。

我覺得攜手計畫是有其可行性，但是沒有完全的必要性，可以再篩選一次，有些孩子可能只是單親，他家庭背景很正常也不弱勢，也不是低成就只是符合條件而已，所以要再篩選一下到底適不適合？這樣人數會更精準。(C₆ 授課教師 1010716)

C₃ 授課教師接著表示，對弱勢家庭來說，可以讓孩子有個安置的地方，既安全又能協助督導課業，所以是有續辦的必要性。

我是覺得需要啦！因為這些孩子是屬弱勢家庭真的很需要，至少有個地方可以安置，不然暑假、寒假或是放學後沒事做，課業又沒人督促，所以是需要的！

(C₃ 授課教師 1010717)

C₂ 授課教師也表示，攜手計畫輔導實施時間，若能在平日固定時間做補救教學，不但可以及時輔導孩子上課所不懂的課業問題，更可以提升學習成效。

如果攜手計畫不要在寒暑假，是在平時一周一次、兩次固定的時間，然後有愛心、熱心的老師留下來，應該可以及時的去解決他的課業問題，如果能夠及時解決，對他們的課業可以更及時有效的提升。(C₂ 授課教師 1010718)

C₄授課教師表示，由於學校文化刺激較弱，弱勢學童需要政府給予積極的差別待遇，對於以後的學習會有很大的幫助，因此有必要繼續辦理。

本校有必要繼續辦理攜手計畫，因為學生文化刺激較不足，家庭功能不彰的學生還蠻多的，這些弱勢的兒童需要政府給予積極的差別待遇，對於以後的學習會有很大的幫助。若是停辦，很多學生只是在家裡玩、看電視而已，開學後不會的還是不會，成績就容易越來越差。(C₄授課教師 1010718)

C₅授課教師和 C₁授課教師亦同時表示，學校有續辦攜手計畫課程的必要性。

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有續辦的必要性。(C₅授課教師 1010719)

我覺得有必要啊！畢竟這些孩子還是需要多花時間去拉他們，能幫助幾個算幾個，所以我覺得有必要繼續辦下去！(C₁授課教師 1010724)

由上述訪談了解，授課教師都一致認為學校有續辦攜手計畫的必要。而C₆授課教師更建議表示，若能在篩選時，對於學生的認定標準能更彈性些，讓老師認定真正有需要的學生，而非限定一些特殊身分的學童，使人數更精準掌控，如此才是真正落實攜手計畫的精神理念，讓真正需要協助的弱勢學童受益，進而達到最高理想目標。

肆、教材的適性原則與來源

一、行政人員訪談

教材的適用原則，必須根據正規課程之學習內容加以編排，作為補救教學課程的學習教材。因此，補救教學適用的學習教材，除舊課程的複習外，可包括書

商品教材、教師改編教材及教師自編教材或網路資源教材。

T₁ 校長表示，根據自己訪視其他學校的經驗，大部分教師因平日上課時間忙，無法針對學生做適性教材的設計，大都依照原有的課程內容來做補救教學。

關於課程的安排上，老師是否依據學生的適性發展來設計教材，根據我個人經驗以及走訪其他學校的經驗來說，這是比較有點困難，所謂困難是老師在教學之餘，她還要針對平時正常課程來備課，在課後時間還要設計教材，基本上來說，要額外再設計這部分教材的時間幾乎是沒有，所以大部分老師還是依照原有的課程內容來做補救教學。(T₁ 校長 1010724)

T₁ 校長更表示，多數學校在教材來源方面，除現有舊教材外，普遍都較缺乏不足，所以期望有關單位能設立一個專職組織。

除了課內教材，其他的教材來源，老師可能會利用上網尋找輔導團各領域的學習單，或是教案這樣的資源共同使用。普遍來說，大部分的學校在這部分都是比較弱的，都是就現有的教材使用，這部分我認為如果有機會的話，教育部或是各縣市政府的教育局，應該可以成立一個比較專職的組織，針對這方面的教學來設計教材提供補救教學教師使用。(T₁ 校長 1010724)

而T₂主任與T₃組長也提出，儘量請授課教師能針對學生的個別學習情況做適性的教材設計，並請班級導師提供學童的國數起始能力分析表供參考；也許在課程內容的設計上無法一一滿足所有學生的需求，但是一定能夠著重在班級小朋友的共同不足點去做一個補救增強。

基本上，攜手計畫本來就是要針對學生個別的學習情況來設計教材，這樣對學生的幫助會比較大，所以我們也要求老師能夠個別針對學生來設計教材，大部分老師會針對現有教材做補強的教學。教材來源的部分，有些是老師自編的教材，有些是結合坊間參考書還有網路上的一些資源來做應用。(T₂教務主任 1010725)

在課後扶助方案的課程安排上，學校有請老師依學生的適性發展做設計，在實施前，也請班級導師提供小朋友的國數起始能力分析表，讓授課教師做為設計教材的參考依據，可能在設計上沒有辦法普遍適性教學，但是一定能夠著重在班級小朋友的共同不足點去做一個補救。教材來源一部分是平常小朋友的上課課本，另一部分則請老師做自編教材。(T₃教學組長 1010724)

綜合上述訪談內容，行政人員認為班級人數的編排以 6-12 人算合宜。而教材的適性原則與來源，多數教師依照原有的舊課程內容來做設計補強，授課教師在針對學生適性教材的編排上，因時間及經驗的不足會有些困難，另一部分教師則自編教材或參考坊間資料及網路資源。因此，日後期望有關教育單位，能設立一個專職的組織，專責教材的規劃、分類與統整，提供給授課教師使用，定能讓攜手計畫的教學更順利、學習更有效益。

二、授課教師訪談

教師進行補救教學時，除了考量教學目標，也應以學生為主體。因此，教師須顧及學生的學習能力與先備知識，以學會重要的基礎知識為首要目標，避免打壓學生的學習信心。所以教材的設計還是以舊有課程為主來做複習與補強，另外包括指導現有的暑假作業，以及坊間及網路上的相關學習單做補充教材。

比如說數學，它的內容還是要依學生的程度特質來安排，無法像統一性的課本教案，這時候教什麼東西，你必須要依學生程度差異來進行一些操作練習，因為有些孩子的差異性很大，你還是要個別去指導。(C₆授課教師 1010716)

C₆授課教師更表示，為提高學童學習興趣，必須透過不同的教學法及教材設計，不斷的創新來誘發學習動機。

國語的教材，我比較注重他們認讀的部分，因為低成就的孩子有時候對習寫的興致不高，如果又一直逼迫他們習寫，有時候會讓他們退縮，學習的樂趣也沒辦法增進，所以要透過不同的教學法還有教材的設計來誘發他們學習的意願，但是在教材的來源方面是我們比較為難的地方，因為你不能再重複他們上過的東西，他們會覺得上過就算他不會，也會覺得沒有樂趣，那只好透過一些坊間的書籍、參考資料來蒐集更多的資源！(C₆授課教師 1010716)

我在之前就已經先了解小朋友的背景與學業成績較不足的地方，針對這些地方統整一下，我還會針對他們現在所學的，還有以後他們升上去會面對到的問題來設計教材。教材來源很多有課本、習作、練習卷、自己出的，還有針對比較弱的地方來加強指導。(C₃授課教師 1010717)

課程的安排主要針對學生較弱的科目進行教學，是以國語、數學為主，配合學生過去所學的上課內容，以及學生的程度選取適當的教材進行課後輔導。教材來源主要是教師手冊中的內容，以及網路上各相關主題的學習單，加上教師自行設計的題目為主。(C₄授課教師 1010718)

是依學生的程度來安排課程，而且是先複習他們先前所學，例如學生暑假過後升六年級，先複習他五年級的課程及暑假作業指導，然後告訴他怎麼整理筆記的方

法，而常上的網站 google 是查生字還有成語，這些都是網站的資源可以做很好的利用。(C₂ 授課教師 1010718)

課程的安排儘量依學生的程度安排，但因每個小朋友的狀況參差不一，所以很難一一依造孩子的需求，量身訂作課程。教材來源以上學期課程做補救及複習為主，輔以補充資料。(C₅ 授課教師 1010719)

課程的安排，我會去找班級當學年度的國語科、數學科是屬於哪個教科書、哪個出版社，根據他們的程度適中，選擇比較符合他們的程度來做設計。比方國語方面，就可能找一些選擇題，在認讀方面盡量找一些百分之八十可以了解的比較容易看得懂的為主。(C₁ 授課教師 1010724)

綜合上述訪談，大部份授課教師以採用學校的教科書為補救教材內容，只有少數的老師，會補充一些自編教材的教材，而採用的補救教學策略偏向直接教學法與精熟學習，此與陳淑麗(2008)研究發現相近。

同時基於學生個別學習的需求與狀況，秉持的教學信念：給予學生個別的學習標準，並且施以個別關心與輔導；允許學生慢慢學，慢慢跟上進度，最後再慢慢進步。並透過各種不同的教學策略，引起學生之學習動機，建立學生自信心。此外，教師並協助學生找出自身的學習優勢，掌握自我學習能力，將自我潛在智慧發展出來。

伍、小結

綜合上述問卷及訪談分析發現，在學生、家長和級任老師的問卷調查方面，有幾項要點：

一、大多數學生喜歡上攜手計畫的課程。

- 二、多數學生能完全及大部分了解授課內容，且願意繼續參與下學期的攜手計畫課程。
- 三、學生在上完課程後，最想感謝的人是父母及授課教師，並能以知足感恩的心來回饋父母師長，學習成效不錯。
- 四、多數家長都滿意攜手計畫國數課程的安排，僅占2位家長認為孩子學習進步緩慢，建議多給予課業壓力，但基於避免學生產生學習挫敗感與無助感，不能操之過急，須慢慢建立孩子學習自信心，才是長遠之路。
- 五、幾乎占全數的家長願意讓孩子繼續參加攜手計畫課程。
- 六、大多數級任老師認為上完攜手計畫課程後，師生互動較佳，能提升教學的流暢性。
- 七、全數的級任教師都認為學校有辦理攜手計畫方案的需要，並積極鼓勵班上符合條件的學童參與此方案。

在深度訪談分析方面，有以下幾項要點：

- 一、行政人員認為班級人數的編排以6-12人算合宜。
- 二、因授課教師大都是外聘教師，在針對學生適性教材的編排上，由於時間及經驗的不足會有些困難，因此上課教材內容大都以複習舊課程為主，以達到溫故知新，另一方面則加強學生原先不會的單元，即進行補救教學。
- 三、期望有關教育單位，能設立一個專職的組織，專責教材的規劃、分類與統整，使教學資源更豐富，並方便使用。
- 四、授課教師能在課前對學生的國數起始能力及家庭背景做深入了解。
- 五、授課教師能尊重學生個別差異，提供合適的教材教法，並儘量符合因材施教及個別化原則，使每位學生都能達成學習目標，並培養獨立學習的能力。
- 六、授課教師建議每周外加一節課做同儕間的教學心得分享及觀摩，以提升學習成效。
- 七、授課教師都一致認為學校有續辦攜手計畫的必要。更建議表示，在篩選時對於學生的認定標準如能更彈性些，才能讓真正需要協助的弱勢學童受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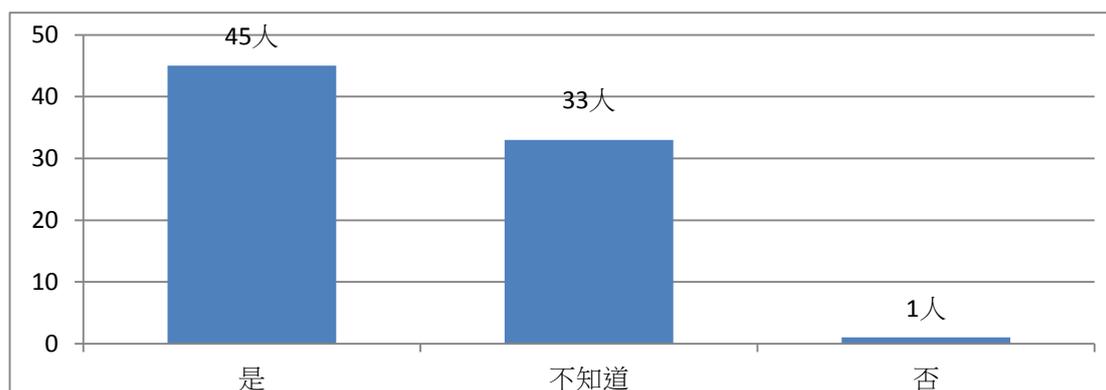
總而言之，一般補救教學的內容，應含括基礎知能的補救、熟練程度的補救、學習品質的補救等。然而，若學習教材過於艱深，則容易造成學生逃避學習，並降低其學習動機。且孩子在學習過程中會因為情緒、環境、家庭種種因素產生學習的障礙，發生學習困難，而在學習進度上呈現落後的情形。所以在實施補救教學時，內容應以「易學」、「易懂」為主要的考量原則，加上富有耐心、熱誠、有經驗老師輔以適當的學習指導，才能避免學生產生學習挫敗感與無助感，達到良好的學習效果。另外，授課教師也可藉由夥伴關係的發展，透過專業對話分享，改進弱點，藉以激發教學的亮點（林志成，2009），進而達到學生成功、老師成長的雙贏局面。而Y國小的授課教師都本著這些原則來設計教材，讓孩子能快樂自信的學習。

第三節 Y 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學習成果

本節旨在透過學生、級任老師及家長的問卷調查，以及相關行政人員和授課教師的深度訪談中，了解學生學習成果，並將問卷結果及訪談資料做統整歸納分析，以及透過學生的成績評量，進一步了解 Y 國小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的學習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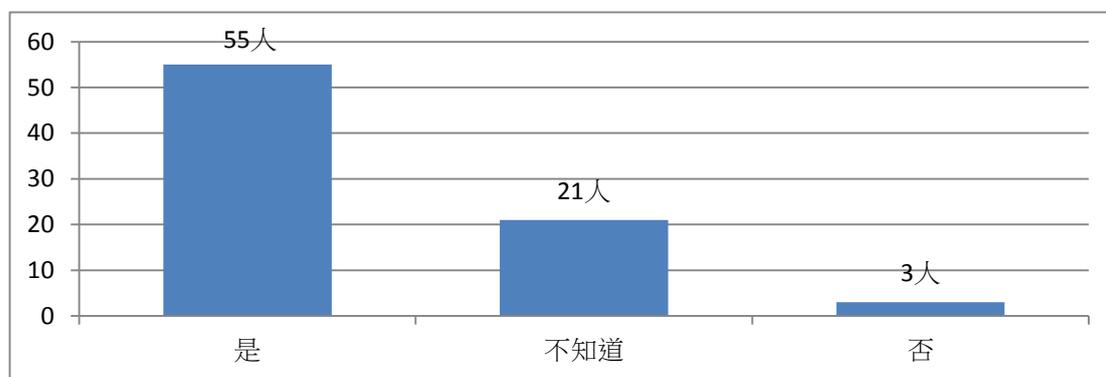
壹、學生問卷

一、自從參加攜手計畫後，你是否在學校的表現逐漸有進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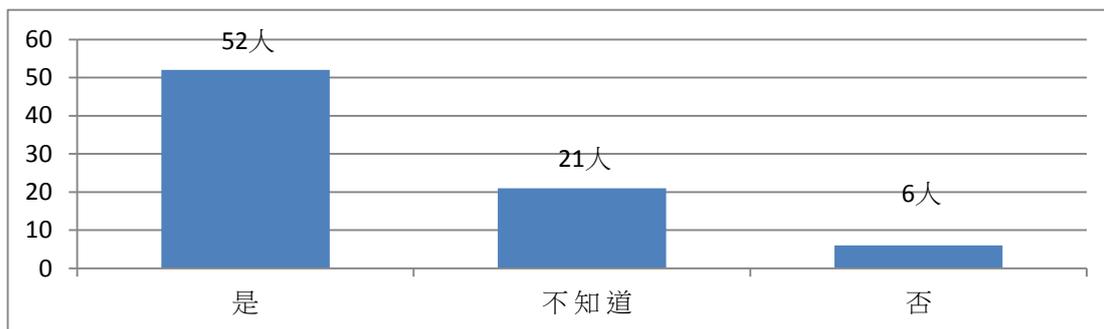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二、參加攜手計畫後，你對國語的學習是否更有興趣，也更有信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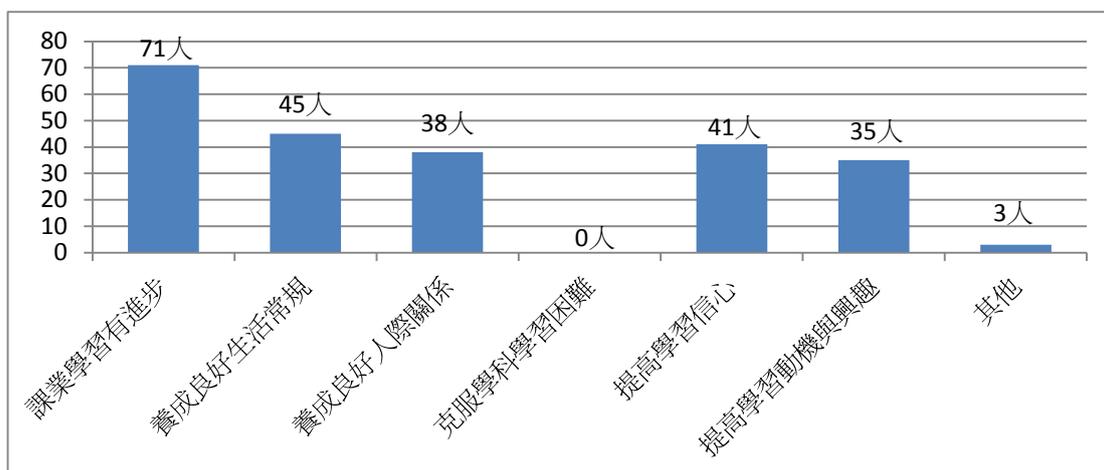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三、參加攜手計畫後，你對數學的學習是否更有興趣，也更有信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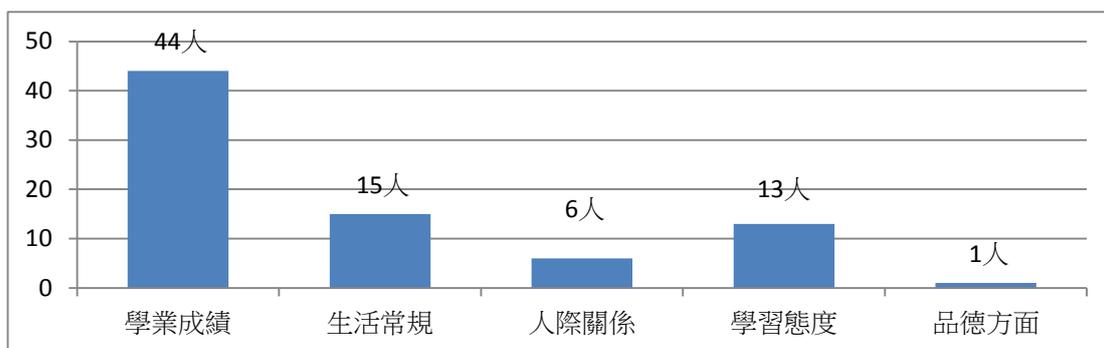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四、你覺得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對自己收穫是甚麼？(可複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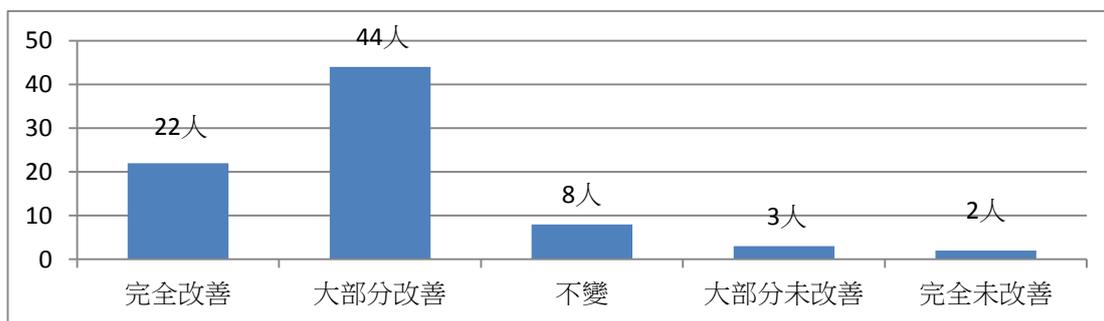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五、你認為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對自己幫助最大的是甚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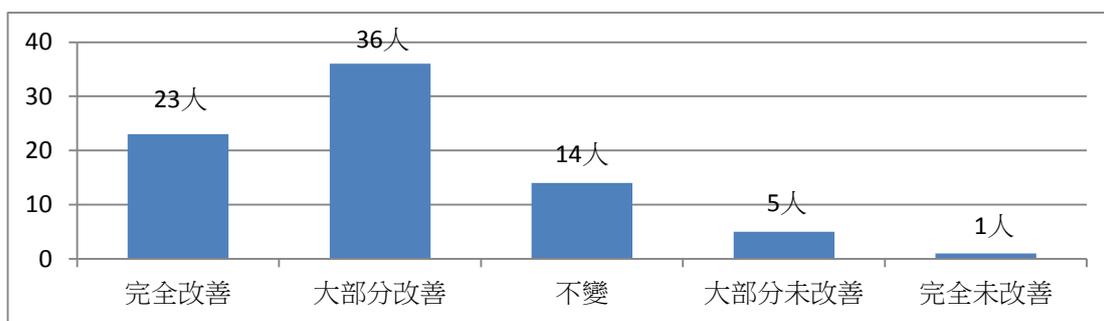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六、你覺得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國語成績的表現如何？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七、你覺得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數學成績的表現如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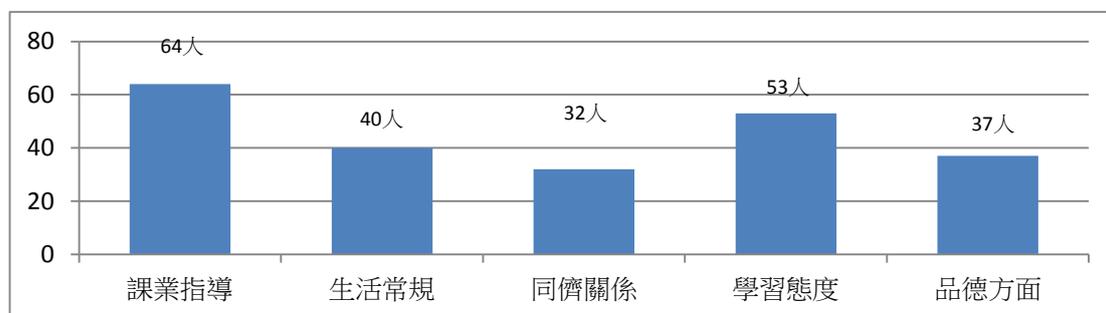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由學生問卷圖表分析，大多數的學生認為參加完攜手計畫課程後，在學校的表現逐漸有進步，也提升了國語和數學的學習興趣與信心，而且兩科的成績表現以完全改善與大部分改善所佔比例最高，所以在成效上是正面的；並且在整個學習過程中，認為對自己幫助最大的是學業成績，而且除了課業的學習有進步外，其次也養成良好的生活常規與人際關係，且間接提高了學習動機與信心，除了增強主學習也提升了副學習。

貳、家長問卷

一、您認為學校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給孩子的幫助有哪些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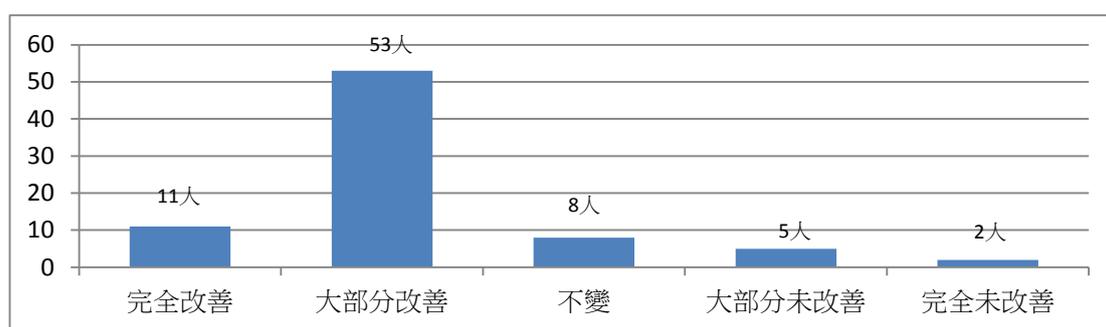
(可複選)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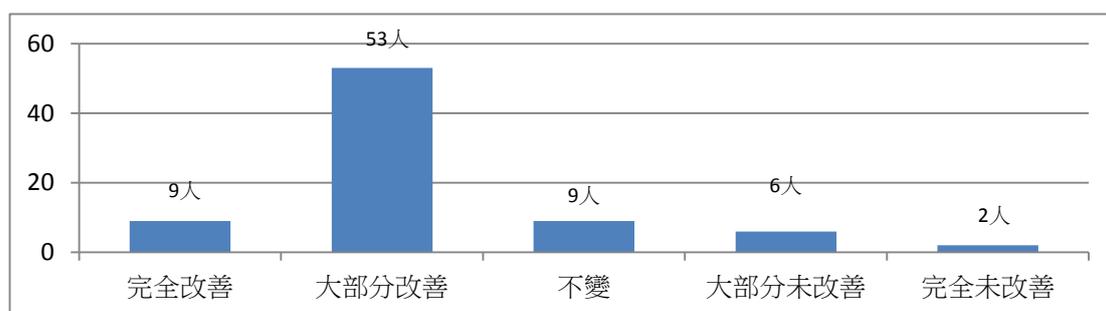
二、您認為孩子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在學業上的進步程度為何？

1. 語文領域：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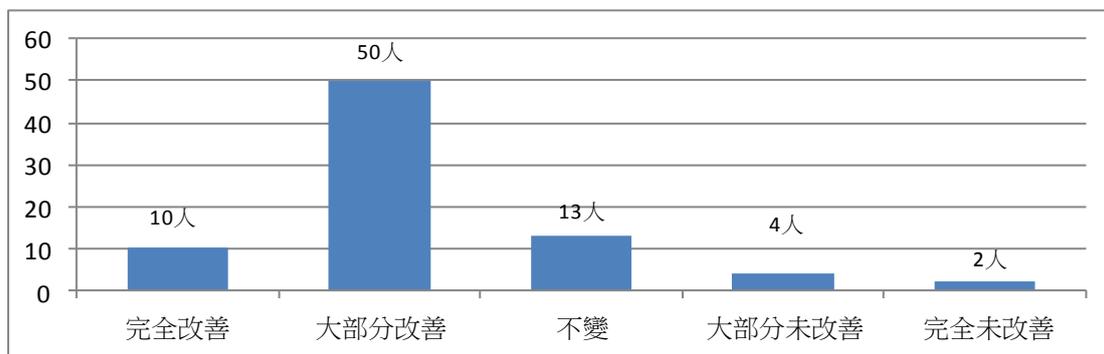
2. 數學領域：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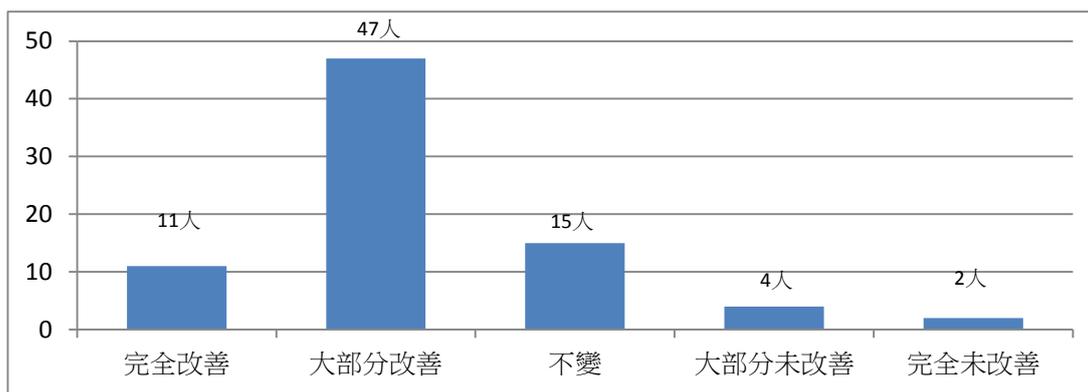
三、您認為孩子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其他層面的進步程度為何？

1.生活常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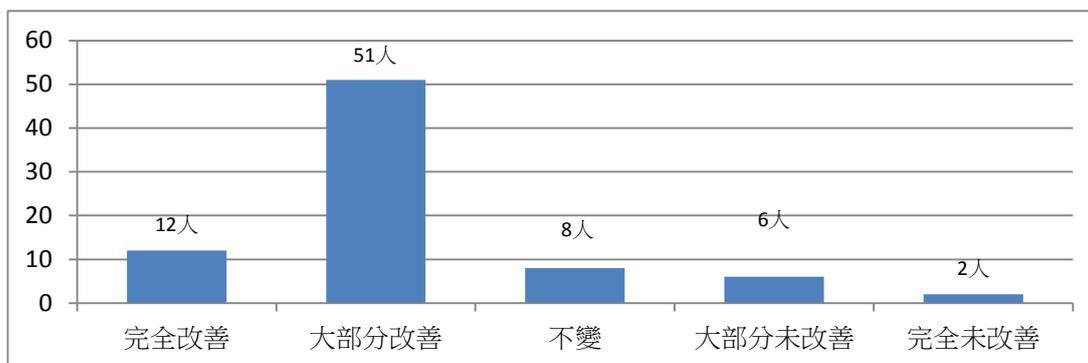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2.同儕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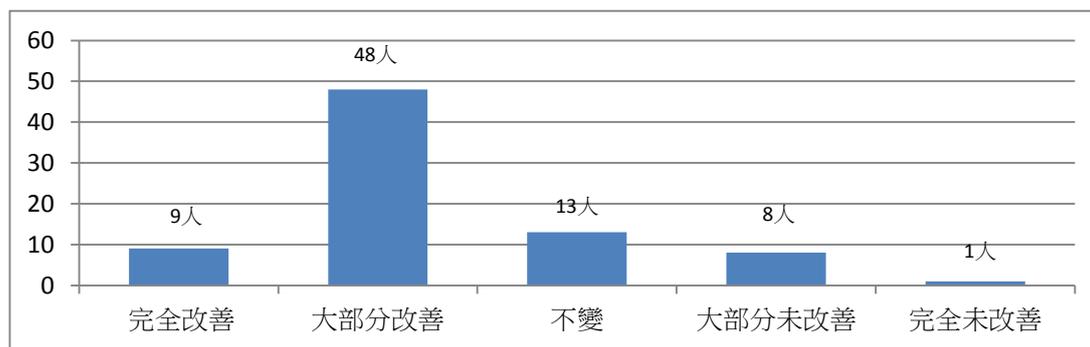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3.學習態度：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4.品德方面：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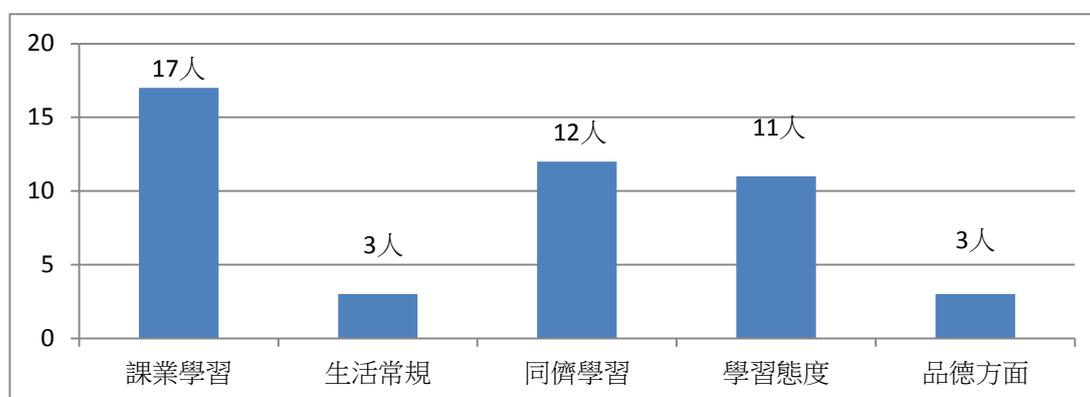
由圖表顯示，家長對於孩子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的進步是肯定的，認為幫助最大的是課業方面其次是學習態度，而在生活常規、品德方面及同儕關係也有間接的幫助。

另外在國語及數學方面的進步程度，大多數是認為有達到完全改善及大部分改善，並且除了學業上的進步外，在其他層面：生活常規、同儕關係、學習態度及品德方面的進步程度，也多數達到完全改善及大部份改善，與課業一樣達到相同的進步成效。

參、級任老師問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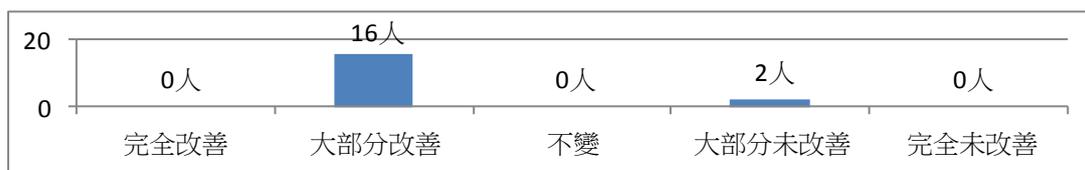
一、您認為學校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對孩子有哪些方面的改善？

(可複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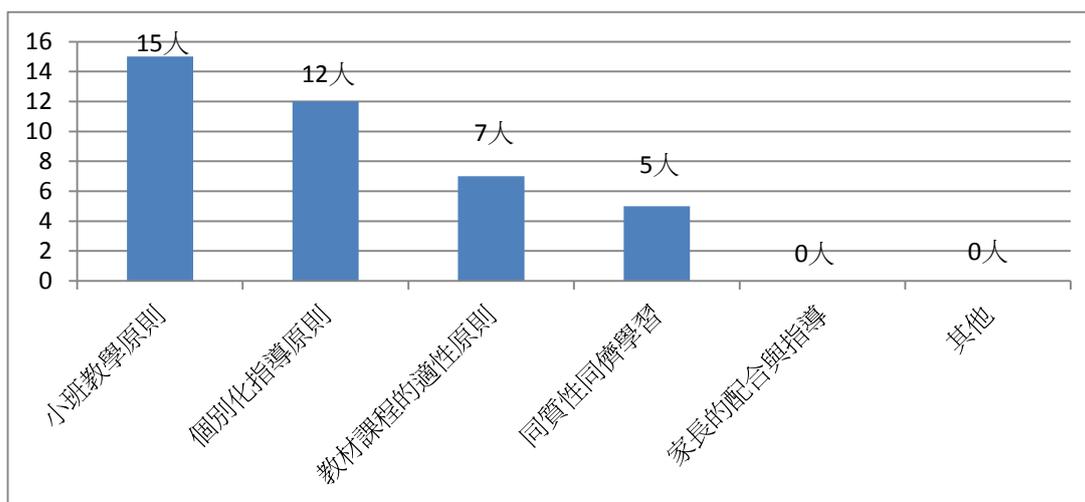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二、您認為孩子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在國語的進步程度為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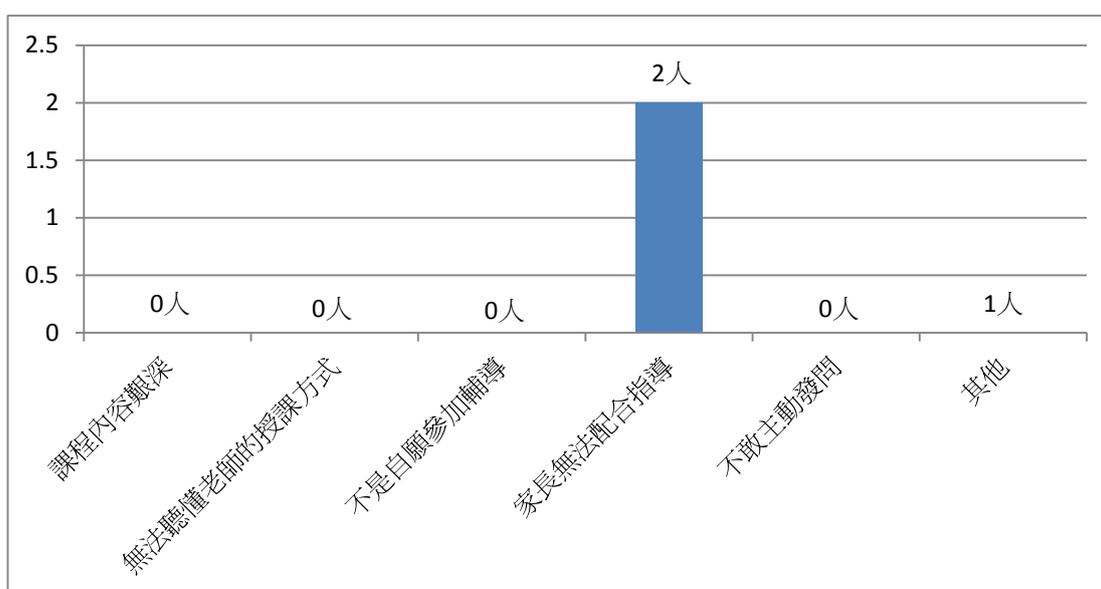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承前題，大部份改善的原因？(可複選)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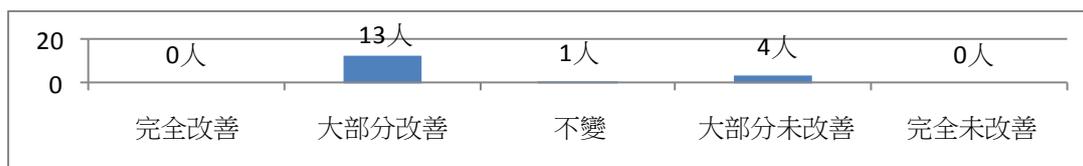
承前題，大部分未改善的原因？(可複選)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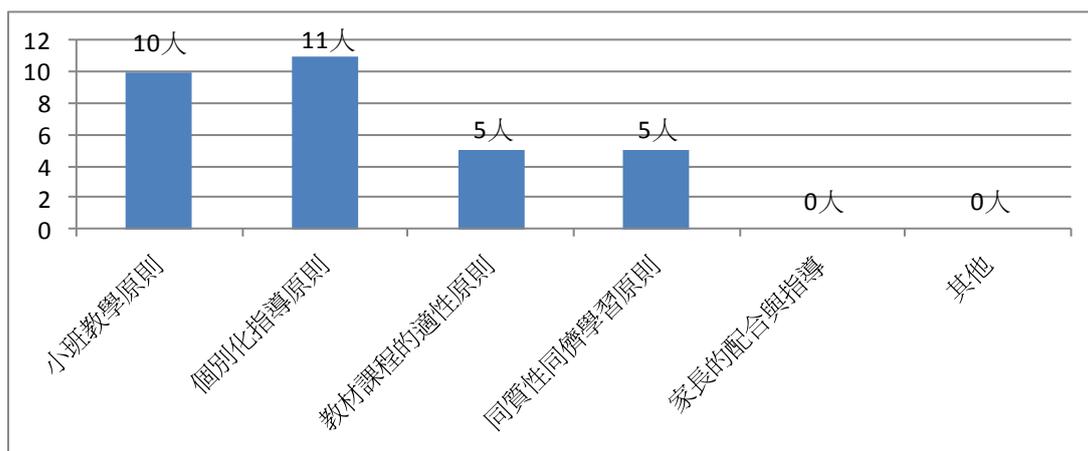
在其他因素方面，1人認為大部分未改善的原因是學生無學習意願。

三、您認為孩子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在數學的進步程度為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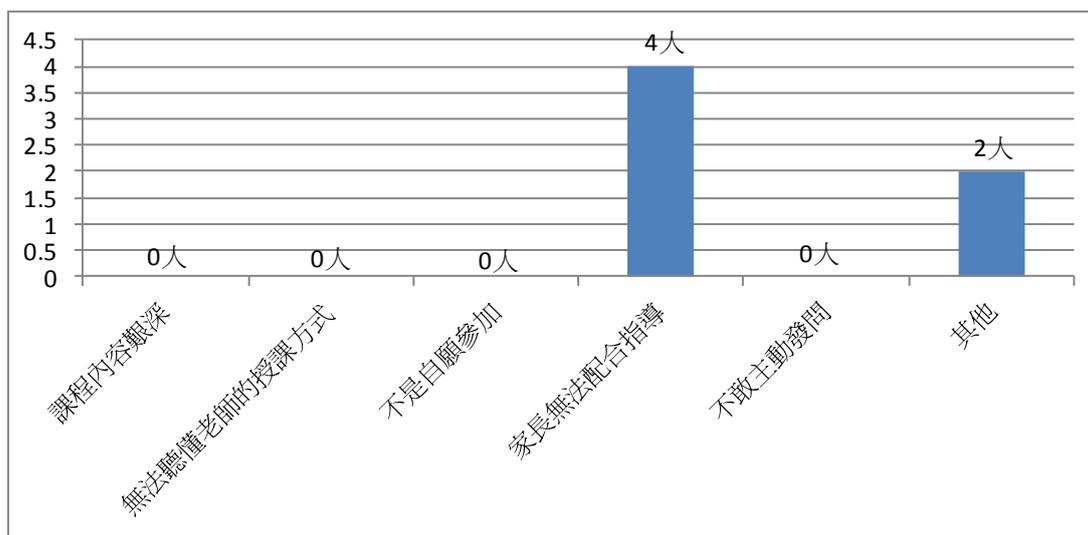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承前題，大部份改善的原因？(可複選)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承前題，大部分未改善的原因？(可複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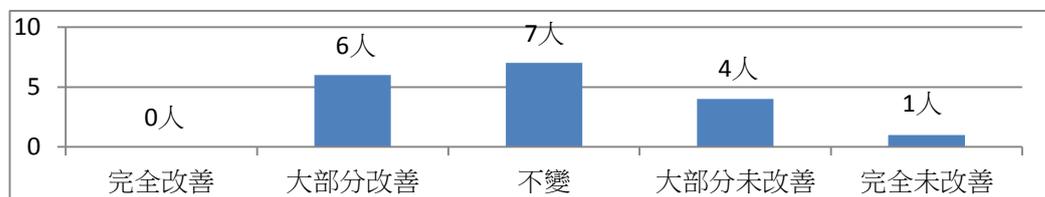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在其它因素方面，有二人認為大部分未改善的原因是：

(一) 孩子的程度落差大。(二) 學生學習意願不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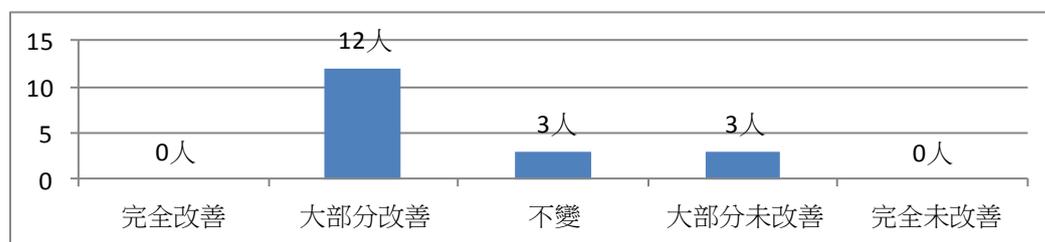
四、您認為孩子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除學業外，其他層面的進步程度為何？

1.生活常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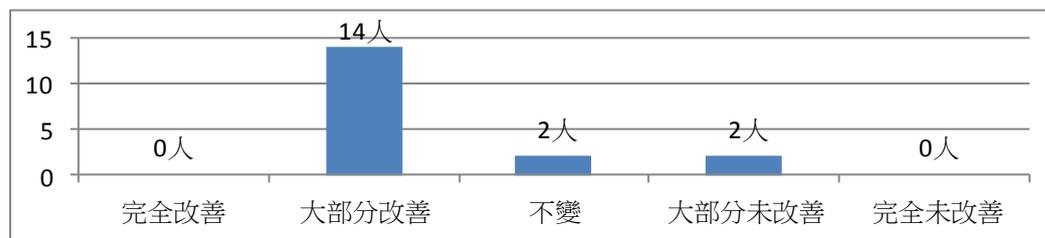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2.同儕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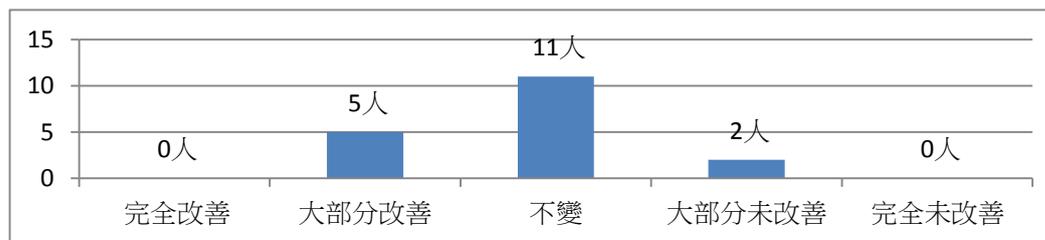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3.學習態度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4.品德方面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由圖表顯示，多數級任老師認為學校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對孩子在課業學習方面的改善最大，其次是同儕關係及學習態度的改善，品德及生活常規改善最小。

而在國語與數學的進步程度，多數是認同有達到大部分的改善，最大原因是實施小班教學原則，其次是個別化指導原則，以及部分教師認為是教材課程的適性原則及同儕學習的相互影響，使學生在國語與數學的學習成效良好。另國語佔 2 人是認為大部分未改善，原因是家長無法配合指導，及其他 1 人認為是學生學習意願低落。數學佔 1 人是認為進步程度不變，佔 4 人認為未改善原因是家長無法配合指導，另其他 2 人認為是孩子的程度落差大和學習意願不高，足見國語的進步程度優於數學。

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學習過程中，除主學習學業的進步外，級任老師亦認同孩子的副學習在其他層面的進步，包括同儕關係、學習態度方面，多數級任老師都認為學生是有大部分改善的。

而值得注意的是在生活常規方面，僅占三分之一的老師是認為大部分有改善，另有三分之二是認為不變及大部分未改善；品德方面亦占多數是認為不變及大部分未改善，可見在學生的品德常規方面需要再加強，短時間也許無法馬上顯現成效，但須慢慢去關懷引導，讓孩子在愛的學習環境中，找回自信心與自我的價值。

肆、行政人員訪談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的學習成效

T₁ 校長在擔任訪視委員走訪各校中，發現大多數的學生是有進步的，只是因學生的個別差異而有快慢不同。

對於學生來說，透過這個方式，以我走訪許多學校結果來看，大部分的學生都是

有進步，只是有些進步是比較快，有些比較緩慢，當然這涉及到學生個別的差異，不過整體來說，攜手計畫最重要的就是希望讓孩子落後的課業能夠增強，所以在成效上最重要的是從孩子學習狀況來看，因此我們可以初步的說它是有效益的，如果說學校老師家長都很滿意但學生沒有進步或課業沒有增長，那我想這就有待商榷。(T₁ 校長 1010724)

T₁教務主任更提出，因攜手計畫的班級人數少以及上課方式的不同，學生參與度高且學習的興趣與信心都有提升。另外 T₃ 教學組長則建議從學習態度上改變，才能提升學習成效。

學生的部分，大部分的孩子來參加攜手計畫，他們都很高興在寒、暑假期間，能夠到學校做一些學習，包括有些老師因為上課的方式與原班老師比較不一樣，加上人數少，老師可以針對學生的個別問題來做協助，所以大部分的學生在參加完攜手計畫，都能夠在學習方面、課業方面或者興趣方面以及學習信心方面有所提升，所以我覺得在成效上是很正向的，有幫助的。(T₁教務主任 1010725)

我想要從學生的學習態度上去改變才是重要，有良好的學習態度，成效才能有所提升。(T₃ 教學組長 1010724)

上述訪談分析，發現行政人員對整體的實施成效是肯定的，認為大部分的學生都有進步，進步程度依個別差異而不同，且大多數學生都喜歡上攜手計畫課程，因授課教師的上課風格與原班級導師不一樣，能針對學生的個別差異而輔以不同的授課方式，且同儕間的同質性高，學生較敢發表自己的想法，亦較能提升學生的學習信心與興趣，並且要培養良好的學習態度。

伍、授課教師訪談

一、學生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學習態度及學習動機的提升

教師進行補救教學與輔助時，首要目標應為「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與興趣」、「改善學生的學習態度與學習信心」，次要目標為「增進學生的學習能力」與「習得學習技巧」，最後則追求學業成績進步。

C₆ 授課教師表示學習態度非一朝一夕間所能改變，必須花費一段時間才能在教學過程中慢慢地去影響、糾正，在這樣潛移默化以及同儕力量的影響下，還是有進步的空間。

學習態度不是一朝一夕養成的，背後夾雜很多因素，才能去塑造一個孩子的態度，包括他的家庭教養問題，在他未入學前就影響他對人事物的反應及態度。這不是一下子就能養成的態度，所以我並不能在攜手扶助的階段就完成他的改造，或是說有很明顯的改變。但是可以在教學過程中慢慢地去影響、糾正，這樣潛移默化以及同儕力量的影響，他還是有進步的空間，只是說學習態度要在一朝一夕間扭轉他是沒有那麼容易。(C₆ 授課教師 1010716)

C₆ 授課教師更提出，弱勢家庭的孩子原本學習動機就較差，可以透過同儕間的相互激勵，以正向的方式來學習。

我覺得如果家庭結構是比較失能的狀態下，是容易造成孩子往下拉扯的一個動力，所以學習動機也是這樣子，還好學習動機是可以透過教學還有同儕間互相學習，互相激勵慢慢地去提升、加強，可以透過比較活潑正向的方式去帶動課程活動。(C₆ 授課教師 1010716)

很多授課教師更認為透過學校團體生活的學習，以及教師耐心的指導與關愛，和教材設計的趣味化等，讓學童從學習中獲得肯定與成就感，定能慢慢提升孩子的學習態度與動機。

在攜手計畫裡面我常常給他們正向的鼓勵，只要孩子進步一點點就鼓勵他，還有不會的地方就是講解得非常詳細；另外實務的部分，可以讓他們自己動手操作來了解，所以這方面他們的態度與學習動機會比較強烈一點。(C₃授課教師 1010717)

有。至少他會面對自己學習的不足，而慢慢克服困難，在家裡就沒辦法。因此在學校的團體生活會比較踏實。(C₂授課教師 1010718)

攜手計畫的課程內容較有彈性，可以針對學生感興趣的主題設計教學內容，加上沒有考試的壓力，很多課程是學生所喜歡的，因此對學生的學習態度以及學習動機是有幫助的。(C₄授課教師 1010718)

在課程實施間孩童的學習態度及動機確有改善，因為較有成就感，也能獲得師長較多的注目。(C₅授課教師 1010719)

C₁授課教師更表示在多年上攜手計畫的經驗中，因孩子本身特質的因素，也會造成對學習態度與動機的影響。

這個要因人而異，我覺得這跟孩子本身特質有很大的影響，上了這麼多年的攜手計畫，有很多學生態度不是很理想，好的還是很很好，沒有動力的還是沒有太大的改變。(C₁授課教師 1010724)

在透過訪談內容了解，授課老師能針對學生學習的起始能力分析並設計課程，使大部分學生的基本能力提升，因而增加其學習興趣與自信。多數教師更表示，學生參與攜手計畫後，在透過有趣的課程內容，和教師的正向鼓勵與關懷，以及同儕間的相互激勵慢慢引導，促使學生樂於參與學習活動，因而使學習態度及學習動機能慢慢獲得改善提升。

整體而言，受訪者都肯定本政策能提升學生的學習興趣與自信心。探究其原因，學生因為可以跟上教師的教學進度，且回家功課有人指導，能如期完成作業，並慢慢地找回對學習的興趣；教師也因人數少，可以個別教學，因此學生獲得老師的關注較多，師生互動佳，因而能提升學生的學習興趣與信心。

二、學生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國語成績的進步程度

由於國語科乃是學習所有學科之關鍵，倘若及早奠定基礎，對於受輔學童日後在閱讀、語文寫作或口語表達等能力上將有所助益。

就成績而言不敢確定，但是多少一定會有進步，原因是人數少然後有漸進式的透過認讀，還有一些教學影片及各方面的，這樣他們多多少少……小孩子他們好像這個字不認識，但是多看文章、國語日報、閱讀測驗，我相信都會提昇、會進步的！（C₆授課教師 1010716）

國語的成績，我會比較加強在複習與補充，尤其像成語閱讀還有一些語詞的解釋，以及學校提倡的古文背誦，會稍微跟他們解釋一下，有利於孩子的學習，較能提升語文成績的進步。還有提供課外書給孩子看，積極督促他們去看，不懂可以來問老師。因為有幾位識字能力不是很好，所以就是逐字讓他們拼，我教兩個低年級的學生，拼讀能力不是非常好，其他二年級的認讀能力已經算很不錯！（C₃授課教師 1010717）

它是會提升，尤其是團體同儕合作學習，人數比較少七、八個人一桌，不像平時上課 20 幾個人，無法個別指導，所以這是課後扶助方案最大的優點！（C₂ 授課教師 1010718）

此計畫對於提升學生的國語成績是有正面助益的，本班國語課並非強調課本，教材以閱讀和成語教學為主，上課內容很多都是生活中的題材。國語科教學的重點在閱讀，能夠廣泛的閱讀對於國語成績肯定有幫助。（C₄ 授課教師 1010718）

C₅ 授課教師表示，攜手計畫課只上寒暑假期間，補救教學無法連貫平日上課時間，無法彌補學期間學習的落差問題。而 C₁ 授課教師也提出，攜手計畫因學生自身程度的不同，會影響學習成果。

對於國數成績的提升，我個人認為有限，主要原因是寒暑假期間的攜手計畫，是無法彌補學期間的學習落差，而此一落差又會因年級增長而越來越大。（C₅ 授課教師 1010719）

國語成績進步有限。因為有的學生程度比較低，識字能力不足，進步有限。有的學生本身程度就不錯，上了攜手課輔課以後，會增加上課所沒有學習到的，所以利用攜手課輔能提升學習動力，更增加孩子想去學習他不足的地方。有些孩子是有明顯進步，有些是沒有顯著的進步。（C₁ 授課教師 1010724）

上述訪談了解，攜手計畫授課教師為提升學童國語程度，利用班級人數較少之故，透過同儕間的合作學習來增強學習動機，不但學習具趣味性，且符合教材適性原則，班上的學生因教師在教材上的多元、教學活動和情意面上的改變與正向回應，而展現出不同的學習面貌。在學習過程中更因老師的肯定讚美引起學習的動力；以及讓學童能在某一次成功的學習經驗中，提升自信心肯定自我，增加

學習的主動性，而形成正向循環達到事半功倍的成效。

三、學生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數學成績的進步程度

數學科與日常生活息息相關密不可分，對於受輔學童應及早具備其基本能力，對日後在計算或日常生活中的應用上將有所幫助。一般教室裡慣用的講述式教學、紙筆測驗等方式，對學習成就低落學生是較不適合，攜手計畫班透過適性分組學習，及教材的多元化和教師施以較彈性的方式，允許學生按照自己的能力來進行學習，並且可以有不同的評量標準，讓「每個人都可以不同」落實「因材施教」之攜手扶助理念。

這是可以的。因為在這個班級裡面，比較不會凸顯他落後的狀態，把他叫到前面來時可以個別指導，多花些時間指導並找些合適的題目做練習，所以他的挫折感也不會這麼深，有時候孩子是越挫折越退縮，在一個大班級裡面他已經是弱勢或低成就，又怕被嘲笑，但在這裡他不會，在這裡有老師直接的關懷與指導去正向的讚許他，所以在數學上是可以明顯感受到他在進步。(C₆授課教師 1010716)

我覺得在數學方面的成績會比較提升。原因是我會出回家功課，主要都是針對較弱的數學題目來做練習，他們在家裡先做過練習，來學校再討論一次。在課堂上也會針對比較弱的問題做全班指導，有幾個是個別指導，比較起來，數學成績會比較好一點。因為國語的話，還要受限他們自己本身會不會主動去讀、去看。所以我認為數學的成效會更快更明顯！(C₃授課教師 1010717)

數學的提升需要滿多的時間，一般在學校上課時間節數太少，但攜手計畫就可以不趕時間，不趕時間就可以讓學生上台做練習，可以親自去了解他的想法，為什麼不會算、停頓在哪邊，如果能慢慢去指導孩子解題他就會理解了，會了以後給他正向鼓勵，他就會越有興趣！(C₂授課教師 1010718)

攜手計畫班級人數少，每個學生分配的時間就會比較多，多點時間指導學生，數學成績當然會進步。平時上課老師有進度壓力，很難顧及到每位同學，無法針對學生的個別問題進行指導。但攜手計畫老師有較多時間指導，學生不會的題目可以慢慢解釋，以學生懂的方式教導，成績當然會慢慢提升。(C₄授課教師 1010718)

利用寒暑假來上攜手計畫，可以加強他們基本的加減計算，可是在應用問題就會有落差，因為有的學生國語認知能力不足，看到應用問題的題目他並不會，無法理解到底題目在表達什麼，所以數學成績基本能力都還可以，加減乘除 OK，但是應用問題就比較有限。(C₁授課教師 1010724)

上述訪談分析，攜手計畫由於班級人數少，又不趕進度，授課教師能給於學童較多的輔導及補救，因此數學能力普遍能有進步，且學生的同質性高，在班上不會被輕視較具自信獲得肯定。

大部分受輔學童對數學的理解力普遍較弱，計算能力可反覆練習較沒問題，但因閱讀不足，對數學應用問題的理解能力就較弱，所以教起來特別花時間，應用邏輯概念差，因此授課教師須先針對基本的計算題型做不斷的練習，不懂再講解再練習，直到計算能力慢慢熟稔，再輔予生活化的數學應用，讓學童慢慢去體會理解；同時並給予口頭上的讚美增強提高自信心，過程雖辛苦且成效緩慢，但看到學生漸有進步，令人感到欣慰。

四、學生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除學業外最大的影響為何？

攜手計畫的學童大都來自弱勢家庭，每個人都有一個很不同的家庭背景，對授課教師來說，除學業的指導外，更需一顆愛心與耐心去關懷輔導他們的生活，且要雙管齊下相輔相成，扮演孩子的經師亦是人師。讓孩子除課業的主學習外，還有其他層面的副學習影響。

C₆ 授課教師表示，在透過攜手計畫小班教學原則下，教師較有時間去做個別指導與關懷，這是學童平日上課時較無法體會到的，孩子在這種關愛的環境下學習，除展開笑容外也更有學習動機跟意願。

我覺得透過這樣小班的教學及輔導，可以讓我們多去關懷孩子，因為畢竟平時大班級的時候，有時候老師在控班以及團體生活的安全考量之下，很難去關懷到這麼弱勢的孩子，溝通的時間也很有限。所以在這個時間我會一直跟孩子溝通多給他關懷，甚至是讓他有愛的感受，你會發現他的笑容越來越多，學習意願也會一直在提升。(C₆ 授課教師 1010716)

C₃ 授課教師則表示，除寒暑假期間作息能正常外，暑假作業也有人可以指導，增強自信心。

最大的影響是他們的作息會比較正常！還有他們的暑假作業有人指導，因為這些孩子是比較弱勢的，幾乎家長不是很關心，所以他們的作業是老師要指導督促完成，上課多關懷他們，加強他們的自信心，最大的影響應該就是這些啦。(C₃ 授課教師 1010717)

而 C₂ 授課教師也表示，影響的層面很多，最大的影響是品德的改變。

其實他們的改變還滿多的，姑且不論來自哪個家庭，最重要的是品德的改變，我們最擔心的是沒有恆心的學生，因學生大部分的時間花在上網，真正有專心學習的不多，所以如果能不沉迷上網的話是最好。攜手計畫是一個學校的生活，那就不一樣，因為這是個大團體的生活，同儕間可以互相學習相互鼓勵，能夠進步的方式很多，但是必須要家長能配合，尤其是老師的關心更重要。(C₂ 授課教師 1010718)

C₄授課教師也表示，除成績提升外，學習態度應是最大的收穫，對於日後品格的塑造也有助益。C₅授課教師表示能讓孩子有成就感。

攜手計畫對學生最大的改變除成績提升外，學習態度應是最大的收穫，很多學生來自弱勢家庭，學生缺乏照顧，家庭無法善盡教養功能。暑假來學校可以得到老師的關愛，也可以獲得友誼的支持，對於日後的學習是有幫助的，讓他可以感受到別人對他的關心。攜手計畫並非只注重成績，對於品格的塑造也有助益。(C₄授課教師 1010718)

能讓孩子有成就感(C₅授課教師 1010719)

C₁授課教師則表示，可以認識很多朋友，對他的人際關係是有幫助的。

他們利用暑假來，可以認識很多跟他一樣類似的班級外學生，對他的人際關係是有幫助的，因為每個課輔老師上課內容不一樣，在上課之餘還是學習到很多課外的，比方說在閱讀方面，很多同學就會一起閱讀，有的就會提升閱讀能力，那電腦能力，有些在家沒有電腦可以上線，來學校透過同儕學習學到上網找資料，認識很多課外的知識，能力也是有所改變。(C₁授課教師 1010724)

綜合以上所述，了解學生參加攜手計畫後，除學業外最大的影響是：

- (一) 提升學習意願。
- (二) 生活作息正常，且暑假作業有人指導增強自信心。
- (三) 品德的改變。
- (四) 學習態度的改變。
- (五) 孩子有成就感。
- (六) 對孩子 的人際關係有正向幫助。

攜手計畫並非只注重成績，除課業的指導外，更須透過傾聽溝通與包容，讓孩子感受老師溫暖的關懷，因而在品格、學習態度及人際關係各層面有所提升。我們期望這些孩子，從接受別人的愛，到以後懂得分享別人愛，我們更要教導孩子懂得感恩惜福再造福。

五、「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學生的學習成效與期待

C₆ 授課教師表示，一個班級由於學生程度的參差不齊，在事前的備課及教材的設計是較困難的，成效無法有顯著成長，同時期望除課業的進步外，也要在品德方面有所提升。

因為我也沒上很久，我覺得成效是普通而已，因為教材、教案是一個蠻大的考驗，我剛前面有說，班上學生程度參差不齊，他沒有分成績，老師要找很多教材來配合，另外就是教案的設計，老師要在很短的時間做出來也是個困難，這是我個人的想法。期待，我覺得攜手除了輔導他們以外，我蠻期待能夠提升學生的品德與教養方面，通常他們都是缺乏愛的孩子，在這個區塊建議學校可以透過團體活動的方式，讓孩子更能感受到很多人還是很關心他們的。(C₆ 授課教師1010716)

接著C₃授課教師表示，參加的學生多少有些進步，成效算還不錯且有安親班的功能。但建議課程結束後，所需填寫的表格若能簡化一些會更好。

整個實施的成效我是覺得不錯啦。事實上對這群孩子還是有很大的幫助，尤其這些都是蠻特殊的孩子，他們能夠來參加，多多少少都還是有些進步的。需要改進的是輔導課程結束後，所做的表格資料實在是太多了，重複性也太高了。至於期待，就是希望能繼續開辦這種課程，讓這些孩子能夠免費參加，可以有個像安親班的功能。(C₃ 授課教師 1010717)

C₂ 授課教師亦表示，攜手計畫並不完全以課業為主，可以將之融入生活中，注重生活教育及品格教育，培養學生健全的人格。

我認為學校應該在鼓勵方面有點改變，應該可以舉辦一些趣味的慶生，因為他們需要多些溫暖與關懷，課業不是他們的重點，因此要舉辦一些慶生趣味活動或是共同 DIY 做早餐，尤其是在家事上去肯定孩子，這些品格教育、生活教育才是學生要學的，所以總歸一句話，要多讓孩子有成功的經驗去建立自信，因此我認為攜手計畫是個蠻好的活動，可以改變一個學生的人格，讓他不會因為成績而被人貼上標籤，學生喜歡學習，會決定他未來走他喜歡的路。(C₂ 授課教師 1010718)

C₄ 授課教師則表示，適當的降低人數，成績及態度即會慢慢改善；並且期望能放寬參與資格，讓更多的弱勢學童受惠。

攜手計畫要成功，人數是一件重要因素，人數過多老師分身乏術，頂多只是淪為照顧小孩而已，對於學生學習幫助不大。當人數降低時許多成效就會出現，成績、態度就會慢慢改善。攜手計畫讓弱勢兒童可以利用寒暑假充實自己，但社會上弱勢兒童很多，並非只有法規所明列的那些人而已，政府如果經費許可，可以多參考班級導師意見，放寬資格限制，受惠的人一定更多。(C₄ 授課教師 1010718)

C₅ 授課教師更進一步提出，由於補救課程僅在寒暑假實施，未能在平時上課期間延續輔導，造成學習斷層，無法及時補救課堂上聽不懂的地方。

我個人認為也許「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在課業上無法獲得很大的成效(因為未能延續，僅是一段時間)，但對於弱勢及文化不利的孩子而言，讓他們能在漫長的寒暑假有一個學習的環境，減少涉足不良場所或接觸不當人事物的機會，對須外出工作的家庭而言幫助很大，同時也減輕寒暑假須照料孩童的壓力，可謂

一舉數得。(C₅授課教師 1010719)

而 C₅ 授課教師表示，每個年段的學童應有不同的補救教學目標，依孩子個人學習的適性原則，幫他們找回自信。

「預防勝於治療」，個人認為每一階段的「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應有不同的目標，例如中低年級因課業落差較小，可加強課業輔導；高年級可培養孩童的興趣，多一些藝能方面的課程，降低學習無助感，幫助他們找回信心。(C₅ 授課教師 1010719)

最後 C₁ 授課教師提出，若能在輔導前先做前測，以孩子的程度分班，成效可能較好，否則程度好的會越來越好，不好的還是跟不上。

整體成效，好的還是真的越來越好，但是有些學生程度不太好，真的還是沒辦法拉上來，如果可以的話應該是用程度來分班，而不要用年級來分班，比方說曾經有四年級的學生國語程度測出來只有二年級程度，那他是不是可以排在二年級？要不然跟四年級在一起，他還是沒辦法跟上，如果可以按照測試的程度來分班，也許比較有所改進的空間。(C₁ 授課教師 1010724)

從上述訪談內容了解，授課教師對學生學習成效看法不一，茲將分述於下：

- (一) 大部分授課教師認為攜手計畫在課業上的成效，短時間較無法明顯呈現出來。
- (二) 攜手計畫課程僅寒暑假實施未能延續平日上課時間，較無法及時幫孩子補救輔導課堂上不懂的地方，實施成效有限。
- (三) 建議能適時降低班級學生數，學習成績、態度就會慢慢改善，有助學習成效。

- (四) 班上學生程度參差不齊，設計教材、教案是一個蠻大的考驗；如能依學生個別差異設計適性的教材，將有效提升學習成果。
- (五) 每一階段的「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應有不同的教學目標，課業非唯一；中低年因須奠定學科基礎，可加強課業輔導；高年級則可培養孩童其他的藝能興趣，多鼓勵多增強信心，減低孩子學習的無助感，讓孩子有成功的經驗去建立自信。
- (六) 多數的授課教師都認為攜手計畫除了課業的學習外，應涵蓋品德、學習態度及生活教育各層面的養成教育。
- (七) 輔導課程結束後，所做的表格資料多且重複性太高，希望能做適量的簡化提升教學效率。
- (八) 政府如果經費許可，可以多參考班級導師意見，放寬補救教學資格限制，受惠的學童一定更多。

陸、學生成績評量分析

透過 Y 國小教務處的協助，將參與攜手計畫方案 79 位學童的學習評量國數成績做整理統計，分析出國數成績進退步人數及進步百分比，並與各學期的評量平均分數做一比較，如表 4-9、4-10、4-11 及 4-12 所示：

表 4-9 攜手計畫學生各學期國數平均成績比較表

學年度	100 學年度上	100 學年度下	101 學年度上
國語平均分數	83.8	84.4	82.4
數學平均分數	81.8	79.3	75.9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表 4-10 100 學年度上、下學期國數成績進(退)步人數比較分析表

科目	進步人數	退步人數	不變人數	總計人數
國語	47	26	6	79
數學	18	53	8	79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表 4-11 100 學年度(下)與 101 學年度(上)國數成績進(退)步人數比較分析表

科目	進步人數	退步人數	不變人數	總計人數
國語	20	49	7	76
數學	17	51	8	76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表 4-12 攜手計畫學生各學期國數成績進步人數百分比表

科目	100 學年度上下學期進步人數	進步百分比	100 學年度(下)與 101 學年度(上)進步人數	進步百分比
國語	47	60%	20	26%
數學	18	23%	17	22%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從上表中發現，同一個年級上下學期進步的空間較大，而在剛升上新的年級時(例：一升二或二升三)，或許是面對新的年段，課程銜接上讓學童較陌生，以致成績表現較不理想。另外，由上表中的分析了解，學生參與攜手計畫方案後，國語成績有進步，而數學成績則是不明顯；還有在各學期的國數成績進(退)步分析表中，國語的進步人數也多於數學人數，進步百分比亦大於數學，可見國語成績進步情形優於數學成績。

在前述訪談中探究其原因，主要是攜手計畫實施小班教學，不但班級人數少(6-12 人)，可以實施個別教學，更因授課教師的積極耐心指導與不斷的反覆練習；因此，在語文方面的成績表現有明顯進步；但在數學方面則較不明顯，主要原因是要建立學童的數學邏輯概念，是無法以密集式的反覆練習，就能一蹴可幾，而是須漸進式的引導探索，並在不同理解力與學習力的學童身上，應用各種適合孩子能理解的適性教材及指導方法，慢慢重拾學童對數學的興趣與信心；另一原因是回家的練習功課家長無法配合指導，使孩子有疑問時無法馬上獲得增強指導。所以在數學方面須花較多的時間去關懷指導，以致在短短的一個月暑期補救教學中，成績無法馬上立竿見影看到成效。

柒、小結

綜合以上分析發現，在學生、家長和級任老師的問卷調查方面，有幾項要點：

- 一、多數學生認為參加攜手計畫後，在學校表現漸有進步，且對自己幫助最大的是學業成績。
- 二、多數學生認為參加攜手計畫後，對國數的學習更具興趣與信心，且國數的成績能獲得完全及大部分改善。
- 三、多數學生認為參加攜手計畫後，最大收穫是課業學習有進步，第二是養成良好的生活常規，第三是養成良好的人際關係。
- 四、多數家長認為孩子參加攜手計畫後，最大的幫助是課業指導，第二是學習態度，第三是生活常規。
- 五、多數家長認為孩子參加攜手計畫後，國數成績及學習態度、生活常規、同儕關係和品德方面能獲得完全及大部分改善。
- 六、多數級任老師認為學校執行攜手計畫，對孩子最大的幫助是課業學習，第二是同儕關係，第三是學習態度。
- 七、多數級任老師認為學生參加攜手計畫後，國數成績能獲得大部分的改善，原因是課程符合小班教學原則及個別化指導原則。極少數認為未改善的原因是孩子學習意願低及學生程度落差大。
- 八、多數級任老師認為學生參加攜手計畫後，學習態度及同儕關係能獲得大部分改善，而在品德及生活常規方面則較無明顯的進步，需多關注。

在深度訪談分析方面，有以下幾項要點：

- 一、行政人員對攜手計畫整體實施成效是肯定的，認為大部分學生都有進步。
- 二、多數授課教師認為學生參與攜手計畫課程後，能提升學習動機及改善學習態度。
- 三、多數授課教師認為學生參與攜手計畫課程後，透過多元活潑的教學及適性的教材內容，能提升學童國語程度及數學的計算能力。

- 四、因閱讀不足，且學生個別學習程度差異大，對數學應用問題的理解反應力較弱，所以數學的應用邏輯觀念教起來特別花時間，學習成效亦打了折扣。
- 五、授課教師認為學生參加攜手計畫後，除學業外最大的影響是：學習意願提升、生活作息正常、品德的正向改變、學習態度的改善、有成就感、增強自信心及人際關係的提升。
- 六、多數授課教師認為攜手計畫在學業上的成效，依學生程度而不同，通常學生參與方案一段時日後，他們的學業成績都有進步，但進步幅度則視個別情形而有不同。
- 七、任課教師一致表示，短期之內無法讓學生課業成績快速進步或大幅進步；但若能在平日中持續進行補救教學與輔導，將能提升進步之幅度。並認為除了課業的學習外，應涵蓋品德教育、學習態度及生活常規各層面的養成教育。
- 八、期末須呈現成果的表格資料太多，且重複性也太高，期望教育單位能簡化資料，以提升教學成效為首。
- 九、從參與學生各學期的成績評量分析表中了解，國語成績的進步情形優於數學成績。

總之，在攜手計畫班級中，雖然一班人數限定為 6-12 人，不過每個人都有著很不同的家庭背景，學生的家庭狀況直接或間接地影響其學習狀況。相關研究亦發現學生家庭背景往往是影響其學習動機與態度的關鍵因素，而這個因素卻也是學校及課後輔導制度無法介入改變的（張小芬、吳靖國，2010）。因此，在面對這樣的學生時，攜手教師不但是一位教學者、輔導者，有時更需為孩子的生活照顧者，所扮演的角色是多重的。

另外，授課教師們皆認為國語科及數學科為最基礎之學科，正因如此，更應使受輔學童在此兩科方面，具備該年級本應具有的基本能力。謝建國（2001）即指出，語文為學習之首要，國語科教學的重要性，更為其他學科之學習奠定根基；且單文經（1991）亦說明，學校有責任使學生有信心學好數學，換言之，學校應

透過其教學，培養學生對數學有積極的態度。因此，各年級授課教師們於補救教學的課程安排上，皆以國、數作為補救教學之科目，主要係為及早加強受輔學童的閱讀理解能力與運算應用能力，使其於各學科的學習上皆能有所助益。而各年級之授課教師亦都耐心引導學童學習，無論是給予正增強，或鼓勵替代懲罰，或由簡而繁的教學內容，以及設計有趣多變的互動課程，皆為提升受輔學童的學習動機及學習信心之方式。所以，黃鈺雯（2004）研究即顯示，教師對於學生的教學態度、師生互動與學習動機之間，皆具有顯著相關。

第四節 Y 國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實施困境與建議

本節旨在透過行政人員和授課教師的深度訪談，以及家長和級任老師的問卷調查，分析探討 Y 國小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所面臨的困境及提出對學校及授課教師的建議。

壹、行政人員訪談

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困境與建議

T₁ 校長表示，由於上下學家長接送問題，學生參與人數往往與期初調查的人數有出入，會影響執行情況造成困擾，因此調查人數時要確實。

關於困難的地方，以學校來說這大概也是每個學校普遍遇到的問題，在調查學生人數時，學校都會遵從家長的意願，因為這個不是課後實施，但是在調查的時候家長是同意的，等到開辦時就不來了，原因是家長接送的關係，所以變成學生不來人數就降低，有時候還要併班，會影響整個執行的狀況，要克服的話就是調查人數時要確實，這樣整個狀況會比較好掌握。(T₁ 校長 1010724)

T₁ 校長接著表示，師資不足也是一個問題，現職教師參與度不高，若能適度的提高鐘點費，也許是一個誘因。

第二個是師資的部分，大部分的學校都會遇到現職老師參與度不高，沒有辦法滿足攜手計畫開設的班級數，這個部份如果能夠適度的提高鐘點費，也許是一個誘因，適度的提高鐘點費讓更多老師來參與也是相得益彰，這是師資的問題。(T₁ 校

長 1010724)

T₁ 校長又表示，在教學方面為達到學生的適性及個別化原則，若能有主管教育機構專職作教材的統整規劃，會使教學更順利。

第三是教學的問題，老師要針對學生設計個別的教材，事實上在時間方面是比較受限的，所以如果能夠有主管教育機關做統整設計教材的工作，讓老師能夠隨時使用這些資源會更方便。(T₁ 校長 1010724)

T₂ 教務主任表示，因師資的不足且流動性高，若能建立比較固定的人力資源網來做支援的話，能減少師資的流動性，整個方案的整體延續性也會比較好。另外專業研習的時間無法配合也是一個問題。

首先是師資的部分比較不足，再來就是雖然有辦研習，但研習的時間，老師可能不見得能夠參加，或是校外的師資在時間上也比較無法參加，所以研習的時間也是一個困境，再來師資還有一個可能是會用校外的，所以流動率也比較高一點，我知道未來在攜手計畫的部分會改成補救教學，如果能夠設立比較固定的人力網來做支援的話，會減少師資的流動性，整體的延續性也會比較好，這樣來做補救教學會更好！(T₂ 教務主任 1010725)

T₃ 教學組長也表示，學生易受外界影響，常常到開辦時間又不參加了，另一問題是家長因上班無法配合接送。

我覺得困境，一個是小朋友的學習意願好像有時候會比較容易受到外界的干擾，像每年在調查人數的時候，明明他就勾選要參加，但最後又不參加了。比方說：他覺得在這裡學習沒興趣，再來一個是家長在接送的部份，可能他要上班所以比

較無法配合，所以有小朋友是因為這樣無法參加。(T₃ 教學組長 1010724)

在克服上，關於家長無法配合接送的部分這是個蠻大的因素，所以今年有些小朋友是因接送問題無法參加，在這方面學校好像也沒辦法提供什麼接送的服務。

(T₃ 教學組長 1010724)

從上述行政人員訪談內容，了解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困境與建議有以下幾點：

- 一、參與的學生人數無法確切掌握，因自身及家長接送問題，造成執行的困擾。
- 二、現職教師參與度不高，造成師資不足，且外聘師資流動性高，整體的延續性差。
- 三、建議教育單位能設立固定且專業的人力網做教學支援，避免流動性高，造成師資經驗不足，影響教學品質的問題。
- 四、期望教育主管單位，能有個專職負責教材統整規劃與整理的組織，方便教師設計符合學生的適性教材，以達到個別化指導原則。

貳、授課教師訪談

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困境與支援？

C₆ 授課教師表示，行政單位應在開辦前，事先給予授課教師學生的基本資料，讓教師能更快掌握學童的背景狀況。

行政方面就如剛才所說，學校可以先給我們孩子的資料，因為我們不是這些孩子的導師，都是他來到這一班才重新認識，會花很多時間，比如說：個性方面，當然這是孩子的隱私，我們並不會對孩子有什麼批判，但這是切入認識孩子的一個點。(C₆ 授課教師 1010716)

C₆ 授課教師也表示，教學要依學生的程度不同而因材施教。對這些弱勢的孩子除事先瞭解背景外，更須耐心與包容心，建立良好的師生互動與溝通。

教學方面就是剛剛說的教案、教材還有學生程度差異大，扶助層面各有不同，因為已經是攜手扶助，不喜歡再做課程上的統一教學，而是我要教的東西，就是要他懂。(C₆ 授課教師 1010716)

師生互動就像我一開始所說的教養問題，我們接這個孩子，有的對課業就是逃避，有的是口出惡言，如果老師沒有事先了解孩子的問題，往往一句話可能就惹惱了你，你情緒上也會受波動，如果你瞭解這些孩子的問題，例如：妥瑞斯症的孩子，你會對這孩子包容性很大很大，慢慢的會想要用一些方法與孩子互動，而不是用統一的方式去控管這些孩子，對他們是沒有幫助的，所以師生問題還是要了解背景，這是很重要的。(C₆ 授課教師 1010716)

C₆ 授課教師接著又表示，與級任老師的互動溝通是沒什麼障礙的。但對家長則須耐心的溝通，分析參與課程對孩的幫助與優勢，獲得家長的肯定。

級任老師方面還 OK，有問題都會與老師溝通是沒什麼障礙的。家長方面就是有些家長他溺愛孩子，就算孩子學習低成就家長也認為無所謂，甚至他的孩子排斥上攜手計畫課程，他就用請假准予孩子不上攜手課程，這樣就喪失輔助他的一個機會點，這時候我們就要克服困難去跟家長做溝通，讓他知道為什麼學校要讓孩子上攜手計畫，分析利益點給他聽。(C₆ 授課教師 1010716)

C₃ 授課教師表示，行政支援的效率很不錯，能及時協助教師教學所需。

行政方面還好啦，不錯啦，最怕的就是影印機壞掉，影印機壞掉整個就打亂了，

不過行政人員會馬上通知廠商來維護，維護完成會馬上通知老師可以使用，效率還蠻高的。另外一些需要的東西，像支援學生的，也很快幫我們找出來。

(C₃授課教師 1010717)

C₃授課教師表示，因家庭弱勢部分特殊學童的行為，是需要高關懷處理的，所以需要行政人員的協助與支援。並鼓勵學生要學習獨立自主，課業要主動完成。

在教學方面，事前已經有做溝通，是沒有什麼問題。師生互動方面，因為有一些學生也是蠻特殊的，所以老師在處理的時候還是需要行政方面來幫忙。今年我還好遇到的學生還不錯，就比較沒有這方面的問題。(C₃授課教師 1010717)

在級任老師或家長溝通方面，連續這幾年教攜手計畫，家長也都不錯，但有些家長也是散散的都不管，所以只好靠自己努力指導，讓孩子在學校慢慢學習完成功課，也鼓勵學生因為在家裡沒人可以指導，媽媽不會教爸爸也沒有空，就只好自己在學校努力完成，通常家長願意配合的孩子進步比較大，沒在管的進步就比較緩慢。(C₃授課教師 1010717)

C₂授課教師接著表示，學校如能事前提供孩子的背景資料讓老師做深入了解，在學習的互動上較能得心應手，亦可以預先做課程的規畫安排，並適時融入藝文與體能課程，讓學習更活潑更具效益。

在級任老師或家長溝通方面是我最大的困境，有些孩子有時候不能來上課，是因為在家裡幫忙做代工，或是說他個人沉迷上網種種問題，這都需要一點時間去了解，甚至是透過同學看到了才能知道原因，因此如果在每個老師剛接到學生時，學校能提供孩子的一些背景資料讓老師事先了解，而在那時候打電話與家長溝通會比較恰當，然後針對他作業繳交情形以及他學習什麼最有興趣，這樣就可以

事先做課程的安排。我們都知道小孩子最喜歡運動、美術等，對他們比較沒有壓力，這些是我期望給他們的資源，如果只鼓勵課業，那學習就只是表面而已。

(C₂ 授課教師 1010718)

C₄授課教師表示，希望在班級的安排，盡量讓同年級的學生同班，對於數學教學效果會比較好，備課也較方便。C₅授課教師也表示，因學生的個別差異性大，須利用下課時間做個別輔導。

到目前為止所遇到的困境主要在教學方面，本班學生涵蓋三、四年級，國語科授課較不成問題，但在數學方面就比較麻煩，上課一起練習，但講解時就需要分開講解比較浪費時間。因此，在安排班級時盡量讓同年級的學生同班，對於教學的效果會比較好，老師備課時也比較不會花費太多時間。(C₄授課教師 1010718)

教學方面：有些孩子需要特別的個別輔導，卻無法為單一個孩子停止課程，只能利用下課時間加以輔導。(C₅授課教師 1010719)

C₁授課教師更認為，實施攜手計畫無論在行政、師生互動、與級任老師或家長各層面的溝通與互動均能達到不錯成果，唯有在教學層面，對低成就學童需多花些時間做指導。

在行政方面是沒有什麼困境，因為他們在事前都會把孩子的國語、數學各個問題呈現在文字上讓我們了解，所以是沒有什麼困境。(C₁授課教師 1010724)

在教學方面，就是學生有時候很簡單的題目沒有辦法算，你必須多花一點時間指導，但遇到他們學習態度很低落就會覺得很沮喪。(C₁授課教師 1010724)

在師生互動方面，這些孩子來上課，基本上都還蠻乖的，每天都會準時來上課也不會翹課，也都非常聽老師的話，所以在互動方面是沒有什麼特別需要去煩惱。
(C₁ 授課教師 1010724)

級任老師方面，在我上課之前都事先跟級任老師溝通了解過，級任老師也都非常配合，所以是沒有什麼困境。(C₁ 授課教師 1010724)

至於家長方面，可能他們教育程度比較低，無法指導孩子課業，但還是非常的尊重老師，希望老師能夠全力的指導小孩子，目前上了這麼多年，是沒有遇到比較有問題的家長，我覺得基本上在溝通方面他們都可以接受，例如：請孩子早一點上學、不要遲到，家長都還是很配合，回家寫功課家長也會配合，所以在這方面是沒什麼困境。(C₁ 授課教師 1010724)

由上述訪談內容了解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授課教師所面臨的困境與行政支援有以下幾項要點：

一、行政支援方面：

- (一) 行政可事先提供參與學生的背景資料，協助授課教師儘快了解孩子的起
始能力和學習狀況。
- (二) 編班時盡量讓同年級的學生同班，對於教學的成效會比較好，且備課亦
方便。
- (三) 對教學所需之設備能及時給予支援修復(例如：影印機的修復)。

二、教學方面：

- (一) 教材要依學童的適性原則，進行因材施教。
- (二) 編班原則是以前級為主，一個年級一班，但部分班級因人數不足，是以
年段為主涵蓋兩個年級(分低中高)，國語課可能較沒問題，但數學課上課
是一起練習，講解時則須分開個別指導，較花時間且時間常不夠用。

(三) 能適時融入藝文課程，讓教學更多元化，學習更具信心。

(四) 對低成就生在教學互動上，須更有耐心來做引導。

三、師生互動方面：

(一) 大部分學童能與授課教師互動良好，學習狀況不錯。

(二) 部分行為偏差或特殊學童，不能用統一的方式去控管指導這些孩子，應在課前多了解孩子的行為狀況及背景資料，有利教學更順利。

四、與級任老師或家長溝通方面：

(一) 與級任老師的溝通大都良好沒問題。

(二) 與家長的溝通大部分是沒問題，而部份家長則須多一些耐性來做溝通，要多分析孩子參與攜手計畫課程的利益點讓他們了解，讓家長認同攜手計畫的精神，並願意讓孩子來參與。

叁、家長問卷

在家長問卷調查方面，大多數家長都很支持「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實施，也很關心孩子的學習狀況，並提出他們對學校及授課教師的期待與建議。

一、對學校的建議

(一) 注意孩子上下學的安全。

(二) 希望學校每年都能續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

(三) 希望學校能以多元教學為目標，除在課業輔導外，亦增加才藝學習或活潑式的美語教學，讓孩子在暑假中能有另類的學習，不僅家長不擔心荒廢漫長暑假，孩子也能學得更多元的知識與能力，可說一舉兩得。

二、對授課教師的建議

(一) 希望老師多教導複習孩子比較不會的地方，補足孩子學習的盲點。

(二) 請老師多指導孩子暑假作業，因家長工作關係無法兼顧指導，另外有些家長是自己不懂也不會指導。

- (三) 除課業的指導外，希望老師多注意學生的態度(脾氣不好)，多多開導關懷孩子。
- (四) 希望老師多補強孩子的數學能力。
- (五) 期望老師能落實用心有教無類，對於課業成績低落跟不上進度的同學，能夠給予特別指導，並施予個別化教學。
- (六) 希望老師對孩子的課業要求能更嚴格些，給孩子適當的壓力才會進步。
- (七) 對於課業成績低落跟不上進度的同學，能夠給予特別指導，並施予個別化教學。

肆、級任老師問卷

透過問卷調查，了解多數級任老師對攜手計畫的關注，並對學校提出以下建議。

A₃一丙教師：

希望學校能事先將學生課前的學習診斷結果，告知攜手計畫授課教師，以方便授課教師預先了解學生的學習程度，做為教師課前教學設計的參考。

B₂二乙教師：

除寒暑假外，若也能在學期中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針對學生課堂所上的課程做適時的補救指導，學習可能會較有成效。

C₁三甲教師：

期望透過攜手計畫的補救教學，能讓學生對課業更加理解與獲得成就感。

C₂三乙教師：

希望在數學學習方面要找出孩子的起始能力，然後施予個別化教學。

E₁五甲教師：

希望透過「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小班教學，能對學生施以適性原則及因材施教。

E₂ 五乙教師：

希望增加上課時數，除寒暑假實施外，學期間也可持續辦理，讓孩子的補救教學不要中斷，提升學習成效。

E₃ 五丙教師：

期望攜手計畫的課程能融入生活中，達到教育即生活的目標，例如：舉辦校外教學參觀或社區巡禮等活動。

總之，「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在Y國小的實施，受到一致的認同與肯定，筆者在訪談過程中，所聽所聞大都是正向的、支持的，都很樂意為孩子付出心力，且抱著能拉多少就盡量拉，大家一起攜手向前行，而沒有聽到任何的抱怨聲，或是認為鐘點費太低的問題。而且授課教師更因學生學習信心的提升而感到十分欣慰；級任老師也因學生學習態度改變而感喜悅；家長亦對孩子學習成績及處事態度有所改善而心存感激；更重要的是學生提升了學習興趣與自信，並對人生觀及自我價值的提升，有了積極與正面的方向！

另外，筆者從家長的訪談中，亦深深體會到「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對他們的幫助很大，同時家長也希望這項計畫能持續下去，因為他們沒有多餘的錢讓孩子參加課後安親班；也沒有能力指導他們的課業；更不知道用甚麼方法能提升孩子的學習興趣。所以我們期望透過方案的實施，能多少彌補這些孩子先天條件的不足，或許孩子無法選擇自己出生的家庭，但一定能選擇自己人生要走的路，而在這條學習的路上一定很辛苦，也一定有很多的感動與不忍，但相信漫漫長遠的教育路上，有你我的陪伴與提攜，孩子會走得比較平順，且讓我們一起大手攜小手，一起開鑿孩子的生命亮點，一起許孩子一個未來的希望與美夢。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旨在探討台中市Y國小辦理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實施現況與執行成果，並透過質性研究之深度訪談及問卷調查了解實施情形。本章將根據前一章的研究結果歸納出研究結論，並據以提出研究建議，以供教育行政單位、授課教師、學校以及後續研究者之參考，其內容主要分成「結論」、「建議」兩部分來論述。

第一節 結論

筆者根據前述之研究結果，提出以下結論。

壹、行政執行層面

一、學校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運作切實，並積極做好政策宣導達成攜手教育目標

攜手計畫開辦前，須先透過晨會及期初班親會，向級任老師、攜手計畫授課教師、受輔學生及家長，共同宣導說明攜手計畫辦學理念，以及上課期間須配合注意的事項等，同時積極招募師資，鼓勵現職教師踴躍投入，並努力與家長及學生做好充分的雙向溝通，提高學生參與課程的意願，使政策運作切實⁸。

Y國小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在行政人員努力的正向宣導下，讓學生與家長明瞭教育行政機關與學校對攜手計畫的願景及對學生的用心，同時也讓家長了解政府扶助弱勢學童教育的決心，並鼓勵家長積極關懷和督促學童參加，共同營造校園關懷弱勢的氛圍，達成攜手計畫的教育目標。

⁸吳玲瑜 (2009)提出相似看法。

二、家長和級任老師多數認同攜手計畫實施時間，以第一期(寒假)和第三期(暑假)最理想，部分教師期望第二期(下學期)和第四期(上學期)亦須辦理。

Y國小地處偏鄉，文化刺激不足，新住民家庭及隔代教養家庭多，很多外籍媽媽及阿公阿嬤，根本無力指導孩子功課，因此期望學校若經費許可，除寒暑假外，在平日中亦能辦理攜手計畫方案，能不中斷孩子的學習，且能及時補救學期中學習之不足，但經費不足的窘境普遍呈現在各校園內⁹，值得教育相關單位多關注。

三、攜手計畫班級人數以6-12人為合宜。

需要接受攜手計畫補救教學的學童，本身也存在個別差異，如果每次接受補救教學的對象人數過多，擔任教學的老師便不易顧及個別程度和需要，恐會影響教學品質和學生學習的專注力，使得學習成效不彰。參與補救教學的學生，本身學習能力就比一般學生稍弱，若人數過多教師能給孩子的個別指導時間也會受影響，因此，班級人數應控制在6-12人算合宜¹⁰，若經費許可則可再降低人數，讓師生的互動更佳，學生獲得更好的學習照顧。

四、加強級任老師對「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執行細節的了解，可協助學校與家長溝通，鼓勵學生積極參與學習。

Y國小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在政策的執行層面似乎只侷限行政人員和授課教師的傳達溝通，近半數的級任老師不知情學校行政的支援情況，足見行政與級任老師之間的溝通管道須再加強。雖然學校行政承辦人與授課教師才是「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主導人物，但如果級任教師能多了解攜手計畫方案執行的過程，不但可幫助宣導計畫的精神理念，讓家長肯定方案的實

⁹吳佳儒(2009)提出相似看法，而曾勝任(2009)亦建議各校可結合社區資源或社區有力人士的支援協助。

¹⁰吳苓瑜(2009)、宋美瑤(2009)亦提出相似看法。

施，更可當學校與家長間溝通媒介的橋梁，鼓勵學生積極參與，改變學生的學習態度。

王潔真(2008)的研究中提出，應加強授課教師對政策的認識，為學生爭取權利；然而，筆者認為除此外，級任老師亦是重要的一環，因授課教師有的是外聘師資，與家長的互動較陌生，若能透過級任老師對整個方案的了解，更是親師生間重要的溝通橋梁，不僅獲得家長的信任支持，同時亦能提高學生參與學習的意願，可說是一舉兩得。

五、每週外加一節課舉行教學心得分享或觀摩，協助教師進行良性互動與專業對話，提升教學成效。

授課教師期望能透過不同班級，與所面對不同學生情境做教學心得分享，不但可以互相觀摩交換經驗，而且可針對學生的學習狀況與需求，及教師的教學心得與問題，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問題等，共同進行討論與分享；並藉由教師專業對話進行良性互動，彼此知識交流與經驗分享，來活化課程內容了解自己教學的盲點。

筆者認為，目前由於補救教學實施時間有限，要抽離授課時間，進行教師間的專業對話與交流是較困難的；但今後若經費許可，能每週外加一節課來進行教師間的溝通對話，同時藉由心得分享，亦能作為相關行政人員及授課教師間的溝通管道與交流途徑，對提升教學成效是有助益的。

貳、教學層面

一、大多數學生喜歡上攜手計畫課程，並願意繼續參與下期開辦的課程。

學習是沒有捷徑，但一定有方法，在攜手計畫班級中針對這些弱勢學童，應以有效的學習策略教導之，由於授課教師用心的設計教材，來引導孩子快樂的學習，孩子能得到適性的個別指導，從中獲得學習成功的經驗，也獲得很大的成就

感，因此，只要用對方法就能開啟孩子對學習的信心與希望¹¹。

二、攜手計畫課程內容的規劃，大多以複習舊教材及寒暑假作業指導為主，並尊重學生個別差異設計不同教材，儘量符合因材施教及教材適性原則。

根據訪談結果，了解多數授課教師上課內容以複習課本舊教材為主，教師認為應以「易學、易懂」為主要考量原則，要先將課本的基本知識學會才能溫故知新，然後再蒐集相關資料設計補充教材、學習單或課外練習題。

另外，多數老師除複習原有課程外，也著重在寒暑假作業的指導，或數學基本題型的演練，減輕家長回家再指導孩子課業的負擔；部分外聘老師則會上網搜集相關教材內容，及坊間的參考書籍做補充教材內容，或自行設計教材和學習單，盡力達到適性及因材施教原則，使每位學生都能達成學習目標¹²。

三、授課教師能在課前，針對學生國語數學的起始能力及家庭背景做深入了解。

授課教師在實施補救教學時，透過相關行政人員的協助，參考老師提供的學習狀況資料，包含學生家庭背景、輔導紀錄及學習前的舊經驗等，並於課前與級任老師做溝通，找到學生目前能力所在；由於透過事先對學生的深入了解，很快能掌握到學生學習的起始能力，對教材做適性的規畫與設計，並規劃一些活潑趣味性的活動，融入教學豐富上課內容，讓這些孩子成為「學習的主角」，而不是「躲在學習角落的沉默者」，使學生對學習更具信心，使學習更具意義，並跨出成功教學的第一步。

筆者認為，部分弱勢家庭學童或學習低成就的孩子，他們不僅課業需要關懷輔導，在心靈上更需要被關愛，所以授課教師若能在課前多花些時間做準備，多了解孩子原生家庭的背景，或許每個老師都可能是孩子生命中的點燈人。

¹¹趙信光(2009)、宋美瑤(2009) 提出相似看法。

¹²張嘉寧(2009)、吳苓瑜(2009)、吳佳儒(2009)提出相似見解。依學生的個別差異來設計不同的教材，達到適性發展及因材施教原則。

四、教師能營造良好的師生互動與學習環境，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與自信心。

攜手計畫的班級猶如一個小家庭，師生間、同儕間的相處像一家人。透過教師用心的班級經營，營造出愉快的學習氛圍，再加上老師的鼓勵與肯定，孩子的學習變得快樂而有意義，不但可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更能增強孩子失落已久的自信心。另外，透過精神層面的讚賞及溫暖的關懷，例如分組競賽、口頭正面讚賞及個別談話關心等，往往更能提升學生學習熱忱，主動積極追求進步，達到良好的學習成效¹³。

五、部分授課教師認為學生間的學習程度落差大，需要接受個別指導的學生多，恐影響教學品質及其他學生的學習，同時也影響教師參與教學的意願。

開辦時，由於開班人數的限制，無法全面以同年級編班，有些班級混年級上課，造成教材的設計及教學上的不便，且因未能落實適性分組編班，形成學生程度落差大，素質良莠不一¹⁴，致部分學生需要接受「一對一」的個別指導，如此不僅學生無法獲得妥善的照顧，更可能影響其他學生的學習，而使教師教學產生無力感，並影響參與教學的意願。

筆者認為若能將學生做適當的同質性分組，讓同儕間相互學習，提升學習氣氛，學習效果也會更好。

六、現職教師參與教學意願不高，一半以上是外聘師資，造成教學經驗不足，且外聘師資流動性大，對學生學習較不利。

攜手計畫方案主要是以提升弱勢學童學習能力為主要目標，而要提高學生學習力，則以師資專業能力為首要條件。但由於現職教師的例行課務已經很多，對於參與教學常感到心有餘而力不足，因此參與度不高¹⁵。

而外聘師資流動性大無法持續投入教學，因此較無法掌握孩子的學習情況

¹³宋美瑤(2009)、吳苓瑜(2009)有相似觀點，均認為能提升學習興趣。

¹⁴羅時桓(2008)、趙信光(2009)持相似見解。

¹⁵張嘉寧(2007)、羅時桓(2008)、黃玉幸(2011)持相似看法。

，師生間常處適應磨合期，學生缺乏完整的學習經驗。且教師教學經驗亦稍顯不足，須耗費較長時間來了解學生起始能力，探究學生的學習盲點，因而延誤教學進度，導致學習效果不彰¹⁶。

叁、實施成果層面

一、多數學生能了解授課教師所教導的課程內容。

參與攜手計畫方案的學童，以往他們對學習缺乏信心不願主動學習，在大班教學的教室中，總是沉默容易被忽略的的一群。而在攜手計畫的班級裡，是屬小班制班級小而美，在這種小班教學裡，老師才有時間與機會注意到每一個同學，學生置身其中能與同學、教師建立較佳的互動關係，有問題老師可以隨時幫助提醒，學生感受到溫暖，更能參與更多的學習活動。且教師沒有課業進度的壓力，能針對學生的差異性給予個別指導教學，所以學生學習效果不錯，並能在課堂上獲得肯定與自信，有機會嚐到學習的成就感，這是孩子在平日的普通班級中無法感受得到的。

二、多數學生和家長認為學生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最大收穫是學業成績進步，其次是生活常規、學習態度和良好的人際關係。

參與攜手計畫方案的學童，因長期處於弱勢家庭或班級成績的後段，往往造成本身自信心不足，而導致大部份的受輔學童於普通班級中，其學習意願較學習正常之學童甚為低落，且於平日課堂學習中，因怕被同儕嘲笑，學習有困難都不敢發問，日積月累形成對課業沒信心。

在攜手計畫班級中，由於實施小班制，班級人數少異質性低，學生跟老師互動的機會多，可以給予個別教學，再加上授課教師耐心的指導，學生在快樂的學習氛圍中克服害羞心裡，有較多學習成功的經驗。李冠萩（2007）即指出，給予

¹⁶盧威志（2008）、陳麗珠（2009）持相似看法。

學生正增強策略較直接性懲罰策略及間接性懲罰策略有效。因此，課業成績有明顯進步，同時亦間接養成良好的生活常規、學習態度和同儕間良好的互動關係。

三、多數級任老師認為學生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最大收穫是課業成績進步，其次是同儕關係和學習態度，但在品德及生活常規方面則較無明顯的進步。

在攜手計畫方案的學習過程中，多數級任老師認為，學生除課業成績的主學習進步外，也認同其他副學習的成長，包括同儕關係、學習態度¹⁷。

但在品德及常規方面則無明顯進步，須再努力增強，因這部分短時間無法馬上顯現成效，需多些耐心與關懷慢慢去引導，至少要在孩子的心中播下一顆善的種子，讓孩子在愛的學習環境中找回失落的自我，重拾自信與自我的價值觀。

另外，多數級任老師亦認為，學生國數成績能獲得大部份改善的原因，是課程符合小班教學原則及個別化指導原則，僅占少數教師認為未改善的原因，是學生程度落差大及學習意願低。

四、多數授課教師認為學生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能提升國語程度及數學的計算能力。

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課程中，學生有不會的地方可以直接問老師，老師也會重複教學，通常會運用「評量－教學－再評量－再教學」的循環方式，讓學生能熟練學習，有助於提升學生自信心，強化學習動機。因此國語程度普遍會提升，而數學的計算能力，透過如此不斷的練習也會有所進步¹⁸。

而文字應用問題的邏輯概念，則較無明顯進步，須多花些時間分析指導，並應孩子的個別差異性，以漸進式的方式慢慢引導理解。

¹⁷宋美瑤(2009)提出相似看法，認為學習態度變得主動積極。

¹⁸李孟峰、連廷嘉(2010) 提出相似看法。

五、多數授課教師認為學生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能提升學習動機及改善學習態度。

在攜手計畫的班級中，由於同儕間的同質性高，學習的立足點同，因此在學習過程中，較不會受到同儕的歧視與嘲笑，且能彼此相互勉勵，在學習上易得到師長的肯定讚美，老師的每一個關懷的眼神、每一句貼心的鼓勵與叮嚀，都是可以讓學生主動學習的良藥，所以能漸漸提升學習動機，也能慢慢對學習產生興趣，改善學習態度¹⁹。

六、授課教師認為學生參與攜手計畫，在學業的成就依學生程度而不同，且短期內較無法明顯看出成效。

「羅馬不是一天造成的」，所以補救教學是越早補救越好。國語方面，低年級的識字能力如果沒有奠定好基礎，或是在一年級時拼音或音調上已有落差，到中、高年級要拉回就比較困難；而數學亦相同，因為有銜接性若基礎打不好，到了高年級落差更大，更難補救。因此，攜手計畫的補救教學成效，無法一蹴可幾馬上立竿見影，必須透過有效的學習策略，長期持續不間斷的輔導，才能漸漸看到理想的成果。

七、學校行政、級任老師和家長都認為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成果不錯，應持續實施本計畫，照顧弱勢學童。

Y國小實施攜手計畫方案成果不錯，不但開辦班數逐年參加，且大部分受訪者都認同與肯定這個政策對弱勢學生是有助益的，都支持應繼續辦理²⁰。對學習弱勢的學童而言，考試一百分似乎離他們很遙遠，所以學習重要的不是考滿分，而是聽懂老師的授課內容，利用跟平常課堂不同的學習氛圍，在學習中有不懂之處，能及時有人給予補救輔導，如此孩子對學習才有信心才能持久。因此，教育

¹⁹宋美瑤(2009)提出相似見解。

²⁰吳苓瑜(2009)提出同樣看法。而黃俊傑(2009)也提出，應持續投入經費，扶助弱勢學生。

部將「補救教學」納入十二年國教配套方案中，讓弱勢學生「後來居上」，實踐「將每個孩子帶上來」的教育願景。

八、學生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學業成績的進步表現，國語成績優於數學成績。

研究結果發現，攜手計畫方案的小班教學，因班級人數少且可以有效實施個別化教學，更因授課教師的積極耐心指導與不斷的反覆練習，因此，在語文方面的成績表現有進步；但數學邏輯概念的建立，是無法以密集式的反覆練習，就能一蹴可幾，而是須漸進式的引導探索，並在不同理解力與學習力的學童身上，應用各種適合孩子能理解的適性教材及指導方法，慢慢重拾學童對數學的興趣與信心；造成在數學方面須花較多的時間去關懷指導，以致在短短的一個月暑期補救教學中，成績無法馬上立竿見影看到成效，所以國語成績優於數學成績。

第二節 建議

筆者綜合前述之研究結論，分別就教育行政單位、學校、授課教師以及後續研究者，提出本研究之建議，以供相關人員及單位之參考。

壹、對教育行政單位之建議

一、繼續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實踐教育公義，提升弱勢學童基本學力。

臺中市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輔導學生學習已具有一些成效，未來應持續推動「攜手計畫課後扶助」，102年將改為「補救教學實施方案」，繼續提供弱勢學生課後輔導及補救教學等相關協助，有效提升學習及學業成效，縮短學習落差，讓孩子能擁有公平競爭的機會，實踐教育公平正義的精神²¹。

二、增加辦理補救教學相關的師資增能研習，提升教師專業成長與發展。

由於攜手計畫班的孩子，都來自不同的弱勢家庭，每個人都有不同的學習弱勢，所以授課教師須具備更專業的教學知識與經驗，才能輔導各個不同背景的學童，且外聘師資之補救教學技巧亦略為不足，無法有效診斷低成就學生的起始能力與學習困境，克服學生的學習障礙；因此，有關教育行政單位應積極增加辦理師資增能研習活動，建立師資專業交流與經驗分享之平台，以充實攜手計畫教學人員的補救教學專業知能輔導技巧²²。

三、設立專職組織機構，統一負責教材的規劃、研發和設計，使教學資源更適性且多元豐富。

補救教學的學童程度不一，須要有系統、有層次及有結構的教材教法，且因級任教師平日授課壓力大，外聘師資亦常因熱忱度夠而經驗不足的窘境下，對教材的編製常是心有餘而力不足，所以要自編教材是有困難的。因此，建議有關教

²¹黃俊傑(2009)和蘇明宏(2011)亦有相似見解。

²²張嘉寧(2007)、王潔真(2008)、吳佳儒(2009)亦持相似看法。

育單位建立制度，設立專職組織，鼓勵有經驗的教師研發設計教材教具或電腦輔助教學軟體的製作，一來鼓勵教師進行補救教材開發，另一方面則可以建立補救教材的資料庫，讓授課教師隨時可以善用資源，尋找適切的教材，以解決補救教學教材資源的多元性與適性原則，這也是實施補救教學方案的當務之急。

四、課程結束後須呈現成果的表格資料太多，重複性也太高，期望能簡化資料以提升教學成效為要。

由於授課教師上完攜手計畫輔導課程後，須填寫的表格太多，易造成教師參與意願低落²³。而且授課教師平日面對不同學生的學習問題，在教學上已投入很多的心思與精力，較無多餘時間在成果表格中琢磨，多數教師認為在成果呈現部分太繁瑣、制式化且資料易造假；因此建議減化表格填寫達到精簡務實的目標，或以平日授課教師的教學檔案，取代文件表格填寫，做為成果評鑑的資料，以提升實質的教學成效為要，而不致造成教師壓力負擔，甚至影響投入參與的熱忱與意願。

五、為提高現職教師的參與意願，解決師資招聘不足的問題，教育行政機關應適時調高授課鐘點費；且成立專業的師資人力資源網，提供學校充足的師資。

研究發現，針對現職教師參與意願不高的問題，了解雖然現職教師對於校內受輔學生的學習狀況較能掌控，然而卻常因教學工作壓力大或因家庭因素，及課程結束後須做很多重複性的表格填寫，以至授課意願不高。建議有關教育單位應簡化表格的製作，適時調高現職教師授課鐘點費，一來可提高教師的參與意願，吸引更多現職教師投入補救教學的行列，二來可以減少學校行政人員必須常常對外招聘師資，或請託學校老師協助擔任授課教師。

而筆者更認為，除了現職教師外，地方教育單位應建立師資培訓機構，網羅符合資格之授課教師，建置人力資源網，以應各校所需之師資支援，除解決師資

²³羅時垣(2008)持相似看法。

不足外，亦可提高授課師資的一定水準。

六、「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每年九月份的初步篩選測驗，建議放寬低年級的篩選標準，增加參與人數，讓補救教學從低年級的基礎面深根，輔導真正需要補救教學的弱勢學童，落實發揮攜手計畫的精神意涵。

一般符合參與攜手計畫方案的學童，大多是學業低成就或具六大類身分的雙低弱勢學童，而真正課業須補救的學生，往往卻因人數受限而無法受惠。低年級學生學習正值啟蒙階段，也是實施補救教學的黃金時段，課業學習低落若能及時給予補救，是能達到補強的效用，才不致於日後中高年級時，須花更大的教學成本來輔導。因此，若能放寬增加低年級參與人數，更能發揮最大的補救教學成效，而不致於在人數的篩選上有遺珠之憾。

七、中高年級的線上初步篩選測驗內容，應慎選符合學生能力需求，達到真正客觀又適性的評量原則。

中高年級每年九月的線上測驗篩選，採用標準化題型做測驗，題型內容對學童往往較陌生，致使學生對測驗不專注，隨便點選做答；尤其是數學文字的敘述冗長，學生更沒耐心看完題目，或看不懂題型而亂作答，導致無法真正測驗出學童的起始能力，失去補救教學的實質內涵，這是電腦測驗的盲點。

王潔真 (2008)研究結果指出，學生學習評估應建立標準化測驗，以提高執行成效可信度。黃玉幸 (2011)更指出，教學實施策略受限，缺乏客觀檢測工具。而筆者認為除此外，更應以符合學生基本能力的題型為測驗內容，才能達到評量的客觀性。所以建立一套有效且客觀又適性的評量方式，是補救教學重要的一環，且不容忽視的。

貳、對學校的建議

一、攜手計畫補救教學方案除寒暑假實施外，希望增加上課時數，在學期間也能持續辦理，讓孩子的補救教學不要中斷，提昇學習成效。

由於Y國小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是在寒暑假期間，平日上課時沒有辦理，部分級任老師、授課教師及家長認為這樣是不夠的，都認為孩子補救教學無法在平日獲得及時的補強輔導，對課業將有所影響；因此建議學期間也能辦理，讓補救教學不間斷，孩子的學習都能適時及時的得到輔導，以提升學習成效。

二、期望攜手計畫課程能以多元教學為目標，增加才藝學習或活潑式的美語課程。

攜手計畫課程內容，原則上是以國、數、英為主，且大多是複習舊課程教材，缺乏多元性，對孩子而言沒新鮮感也缺乏學習的樂趣²⁴，所以期望能增加適當的才藝課程，或編製活潑有趣的美語互動課程，透過多元教學的創意內容，引導學童學習的樂趣。因此，適時增加課程的多元性及活潑性有助學習成效的提升。

三、學校於攜手計畫上課期間，能多注意孩子上下學的安全，並期望每年都能續辦攜手計畫方案。

多數家長和級任老師都肯定攜手計畫方案的實施功效，都認同此政策對弱勢學生是有助益的，不但免費且寒暑假期間，學童能得到適當的照顧與課業指導，所以都全力支持續辦²⁵，並建議於實施期間對學童上下學的安全性做妥善安排，讓學生能快樂上學平安回家。

²⁴趙信光(2009) 提出相似看法，認為課程規劃缺乏多元。

²⁵吳苓瑜(2009)提出相似看法。

四、學校能於課前事先將學生家庭背景資料，與學習診斷結果告知授課教師，使其了解學童起始能力，做為課程設計之參考以提高學習效果。

授課教師並非每位學童的導師，無法很快掌握學生學習狀況，常需花上一段時日後，才能慢慢認識了解，不但費時且耽誤教學；因此，若能於課前透過學校安排與導師晤談，並提供受輔學生的歷年學習檔案及相關背景資料，以完整掌握學生的學習狀況，可讓教學更順利學習更有效率。

五、能於攜手計畫開辦前，積極落實透過各種機會和管道，向家長及師生說明開辦的理念及精神意涵，鼓勵符合資格的學童踴躍參與；並於課程結束後舉辦成果展示及親師交流，提高家長對政策的認同。

由於開辦前所調查篩選的參與學童，有少數人往往於正式輔導時藉故無法參加，或是家長上下學接送問題的影響，導致調查人數與實際上課人數有所出入，影響編班人數及教材的編排。因此，事前應積極宣導攜手計畫方案的辦學理念，並多分析學童參與攜手計畫課程的利益點，讓家長能認同攜手計畫的辦學精神理念²⁶，進而主動配合鼓勵學童踴躍參與。

輔導課程結束後，能將學童的作品或學習檔案卷宗做成果展示，鼓勵家長參與了解孩子的學習狀況，並與授課教師做學童學習的經驗交流及心得分享，共同為孩子的學習成長努力。

六、期望攜手計畫的編班原則能以年級為主，一個年級一班，除能方便教材的編製亦能提升學習成效。

攜手計畫課程由於班級人數的限制(6-12 人)，以致部分班級因人數不足，常常是一個班級涵蓋兩個年級，使不同年級的孩子須一起上課，致使授課教師須花更多時間準備教材，同時每節上課亦需將時間瓜分成兩部分，來指導不同年級的學生，造成上課是一國兩制，也許這個年級先聽老師講解，另一個年級則寫練習卷或互相討論，不但花時間且常覺得不夠用，影響學生學習氣氛及學習成效²⁷。

²⁶王潔真(2008)提出相似見解。

²⁷曾勝任(2009)提出相似看法。

叁、對授課教師的建議

一、希望在數學方面能找出學童的起始基本能力，再針對學生個別差異施予個別指導，並將課程內容融入生活中，達到教育即生活的目標。

教師應於課前了解學童的數學基本能力，針對學生個別差異，運用各種有效的教學策略，並將課程融入生活中，彈性調整授課內容，改善學生學習落差，定能帶給學生成就感，不只課業上能獲得改善，甚至在人際關係、做事態度及自我實現都會有所幫助，讓學生進而能肯定自我，重拾對學習的興趣與信心。

二、教師應增強輔導知能，協助弱勢學童建立健全的品格與正確的人生觀。

由於參與攜手計畫的學童家庭大多是弱勢，在家庭及生活環境不佳的情況下，家長較無心管教孩子的生活常規及良好品格的養成；因此，學校教師應具備專業的輔導知能，以瞭解學生實際的需求，並在生活適應、人際溝通、學業成就各方面，給於支援與鼓勵，建立其自信心，協助學生提升自我價值觀，使學生在生活上及學習上獲得更多的協助與關懷，建立積極樂觀的人生觀。

筆者認為，一般學校辦理攜手計畫課程，普遍均以課業為重，較少注意學童的品性發展。所以，教師若能提升輔導知能，同時扮演經師與人師的角色，發揮教育熱忱，真心去接納關懷這些弱勢學童，並獲得學生的信任，定能使學習更具意義。

肆、對後續研究者的建議

教育部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精神，即是實踐教育公平正義原則，讓弱勢家庭及學習弱勢的孩子得到適時的補救教學，盡力達到教育立足點的平等。然而，弱勢學童需要的不只是課業輔導，更須要的是生活上的叮嚀與關懷，部分學童在經過老師耐心努力的指導後，課業成績顯然逐漸有進步，這是值得喝采喜悅的。但當學生能力提升到一般水準，經參加教育部線上篩選測驗後，若

達到成績通過的標準，即被「放回原班級」，除去參加資格，無法持續參加下期的補救教學課程。

對這些弱勢學童而言，這個進步亮眼的成績，一旦沒有持續給予關懷與輔導，可能只是短暫性的曇花一現；因為當孩子再回到沒人能指導、沒人能管的家庭中，學習又將回到原點，成績仍會繼續落後，而之前所做的種種努力與補救教學將無濟於事。因此，此後續潛在問題的延伸，很值得深思與重視，更有待未來研究相關問題之研究者，做更深入的了解與探究。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分

- 王尤秋 (2009)。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實施成效之研究－教育機會均等的觀點。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政策與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王世英、鍾蔚起、陳麗珠 (2005)。臺灣地區背景不利者社會流動影響因素及相關教育政策成效之研究。臺北：國立教育資料館。
- 王家通 (1998)。論教育機會的均等與公平－以概念分析為中心。教育政策論壇，2，8-15。
- 王潔真 (2008)。國民小學攜手計畫之政策執行研究——以苗栗縣為例。逢甲大學公共政策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中。
- 吳明清 (1997)。教育研究：基本觀念與方法之分析。臺北：五南。
- 吳明清 (2008)。教育研究－基本觀念與方法分析。台北：五南。
- 吳佳儒 (2009)。國民小學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研究－以臺北縣乙所小學為例。雲林科技大學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雲林。
- 吳苓瑜 (2009)。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執行現況與成效之研究－以苗栗縣天恩國小為例。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育行政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新竹。
- 吳清山、林天祐 (2003)。教育小辭書。台北市：五南。
- 呂美枝 (2006)。提升弱勢族群教育機會-找尋當前教育策略與多元文化教育理想的平衡。載於國立教育資料館舉辦之「現代教育論壇(十五)」研討會論文集(頁397-405)，台北市。
- 李孟峰、連廷嘉 (2010)。「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歷程與成效之研究」。教育實踐與研究，1，115-144。

- 李冠萩 (2007)。台東縣國小學生常見行為之有效賞罰策略研究。國立台東大學教育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東。
- 宋美瑤 (2009)。苗栗縣「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執行成效評估之研究-以回應性評估觀點。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新竹。
- 林水波、張世賢 (2006)。公共政策。臺北市：五南。
- 林志成 (2009)。教師專業發展與評鑑之省思與前瞻。教育研究月刊，178，47-57。
- 林清江 (1982)。教育機會均等理想的實現。教育資料文摘，1，4-8。
- 林清江 (1982)。文化發展與教育革新。台北市：五南。
- 林清江 (1988)。教育的未來導向。臺北：文景。
- 林新發 (1995)。教育與學校行政研究—原理與實務分析。台北市：師大書苑。
- 姜得勝 (1998)。社會變遷中「教育機會均等」實踐可能性之研究。載於中國教育學會與中華民國比較教育學會 (主編)，社會變遷中的教育機會均等 (頁367-402)。台北：揚智。
- 洪麗雯 (2007)。「攜手計畫—課後扶助」實施成效評估研究—以J校國語科為例的研究。雲林科技大學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雲林縣。
- 陳奎熹 (1996)。教育社會學研究。臺北：師大書苑。
- 陳淑麗、洪儷瑜、曾世杰 (2005)。以國語補救教學診斷原住民低成就學童是否為學習障礙：轉介前介入的效度考驗研究。特殊教育研究學刊，29，127-50。
- 陳淑麗 (2008a)。國小學生弱勢學生課輔現況調查研究。台東大學教育學報，19 (1)，1-32。
- 陳淑麗 (2008b)。二年級國語文補救教學研究—一個長時密集的介入方案。特殊教育研究學刊，33 (2)，25-46。
- 陳麗珠 (2007)。論資源分配與教育機會均等之關係：以國民教育為例。教育研究與發展期刊，3，33-53。
- 陳麗珠 (2009)。弱勢學生照顧政策之檢討與改進。教育研究月刊，172，5-27。
- 郭生玉 (2001)。心理與教育研究法。臺北：精華書局。

- 郭為藩、林清江、蓋浙生、陳伯璋（1982）。「教育機會均等理想的實踐」。理論與政策，創刊號，29-39。
- 張小芬、吳靖國（2010）。弱勢低成就學童課輔學習影響因素之研究。載於淡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暨課程與教學研究所（主編），轉弱為強：弱勢學生教育的課程與教學（頁135-153）。台北市：師大書苑。
- 張嘉寧（2007）。國民中學實施「攜手計畫一課後扶助」方案成效之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國民教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黃玉幸（2011）。高雄市國民小學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之樣貌。正修通識教育學報，8，259-280。
- 黃昆輝（1972）。論教育機會均等。載於方炳林、賈馥茗（主編），教育論叢（89-110）。台北：文景。
- 黃政傑（1996）。質的教育研究：方法與實例。台北：漢文。
- 黃俊傑（2009）。「攜手計畫課後扶助」執行成效之評析與建議。學校行政雙月刊，61，頁196-211。
- 黃瑞琴（1991）。質的教育研究方法。台北：心理。
- 黃瑞琴（1994）。質的教育研究法。台北：心理。
- 黃鈺雯（2004）。嘉義地區國小高年級教師教學態度、師生互動與學生學習動機之關係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國民教育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
- 黃毅志（1998）。教育與社會階層化。載於陳奎熹(主編)，現代教育社會學(35-355)。台北市：師大書苑。
- 單文經（1991）。美國教育研究－師資培育及課程與教學。台北：師大書苑。
- 彭富源（2006）。提昇學習弱勢學童學習成就之策略與作法-以苗栗縣國民中小學為例。2012年7月5日，取自<http://woa.mlc.edu.tw/index.jsp?unitid=000264>
- 傅正敏（2009）。桃園縣國民小學實施攜手計畫學習滿意度與學習成效關係之研究。中原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中壢。
- 曾柏瑜、陳淑麗（2010）。初任補救教學大專生的專業成長研究。特殊教育研究

學刊，35 (1)，39-61。

曾勝任 (2009)。攜手計畫實施現況之研究—以臺中市國民小學為例。私立東海大學公共事務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中。

楊振昇 (1999，12 月)。教育機會均等的理念與省思。載於國立教育資料館舉辦之「現代教育論壇(四)」研討會論文集(頁82-84)。台北市。

楊瑩 (1994)。教育機會均等：教育社會學的探究。台北：師大書苑。

楊瑩 (1998)。教育機會均等。載於陳奎熹(主編)，現代教育社會學(頁303-304)。台北市：師大書苑。

蓋浙生 (1987)。探詢教育的軌跡。臺北：文景。

趙信光(2009)。屏東縣國民小學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之研究。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教育行政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屏東縣。

熊正蕙 (2009)。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執行現況與影響因素之研究—以臺北縣為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政策與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蔡文山 (2004)。從教育機會均等的觀點省思台灣原住民學生的教育現況與展望。教育與社會研究，6，109-144。

蔡進雄 (2000)。教育優先區的理念與實施方向。人文及社會學科教學通訊，5(10)，160-170。

鄭文淵 (2008)。桃園縣國民中學「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執行現況之研究。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新竹。

鄭杰榆 (2003)。建構非營利組織間夥伴關係—以中華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協會攜手計畫為例。國立台北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碩士論文，台北。

鄭瑞隆譯，Bogdan, R. C., & Biklen, S. K.著(2001)，「實地研究」，載於黃光雄譯、校閱，質性教育研究：理論與方法。嘉義：濤石文化。

潘淑滿 (2003)。質性研究理論與應用：臺北：心理。

盧威志 (2008)。「攜手計畫課後扶助」之政策過程與執行評析。學校行政雙月刊，56，140-154。

謝宜庭、魏俊華、李孟峰（2009）。**台東縣國民小學「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現況、需求與滿意度之調查研究**。發表於第四十八屆台灣心理學年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國立台灣大學，台北。

謝建國（2001）。**國小實習教師國語科學科教學知識之個案研究**。國立台北師範學院課程與教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羅時桓（2008）。**攜手計畫課後扶助在學校實施現況之研究——以苗栗縣國民小學為例**。國立新竹教育大學社會科教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新竹。

蘇明宏（2011）。**宜蘭縣「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現況之研究**。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花蓮。

教育部（2007），「教育部擴大國中小階段學習扶助」，
<http://news.Sina.com.tw/edu/cna/tw/2007-08-01/144312636031.shtml>，點閱日期：
2012 年 7 月 15 日。

教育部（2007c），「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九十六年度）」，
http://www.edu.tw/eje/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230，點閱日期：2012 年 7 月
15 日。

教育部（2008），「年度施政績評估」，
http://www.edu.tw/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1951，點閱日期：2012 年 7 月 18
日。

教育部（2008），教育部補助辦理攜手計劃課後助要點--年度施政績效評估，
http://www.edu.tw/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1951，點閱日期：2012 年 8 月
15 日。

教育部（2009），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弱勢學生實施要點，
<http://priori.moe.gov.tw/modules/tinyd0/index.php?id=21>，點閱日期：2012 年 8 月
15 日

教育部（2010），教育施政理念與政策，
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EDU01/10003-OK_1.pdf，點閱日期 2012 年

8月15日。

教育部(2010)，教育部補助辦理攜手計畫課後助要點，<http://www.edu.tw/>，

點閱日期：2012年8月15日。

教育部(2010a)，「當前教育政策方向」，

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EDU01/990310，點閱日期：2012年8月20日。

教育部(2010b)，「攜手計畫課後扶助經費執行及核定表」，

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EDU01/990310%，點閱日期：2012年7月15日。

教育部(2010c)，教育部補助辦理攜手計畫課後助要點，

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EDU01/990310%，點閱日期：2012年8月15日。

教育部國教司(2011)，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要點與精神說，

<http://asap.tcc.edu.tw/index.php/home/132-101>，點閱日期：2012年8月15日。

台中市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全球資訊網(2012)，

<http://asap.tcc.edu.tw/index.php>，點閱日期：2012年8月15日。

教育部(2012)，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

<http://asap.moe.gov.tw/>，點閱日期：2012年8月15日。

二、英文部分

Coleman, J. S. (1968). The concept of equality of educational opportunity. *Harvard Educational Review*, 38(1) : 7-22.

Evetts, J. (1973). *The sociology of educational ideas*. London : RKP.

附錄一：校長、主任及行政人員訪談大綱

(一)行政執行層面

1. 請問學校於何時開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歷年申請班數如何？
2. 請問您認為學校申請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必要性為何？其主要精神意涵為何？
3. 請問「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學生來源如何選取篩檢？對家長的宣導性夠不夠？
4. 請問您覺得學校在寒暑假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教師及行政人員投入的意願如何？態度積極嗎？師資人力充足嗎？
5. 請問您覺得「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編班準則與班級人數是否合宜？不合宜的話，建議如何？
6. 請問學校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在課程的安排上，是否要求授課教師依學生的適性發展來設計教材？其教材來源為何？

(二)行政支援層面

請問就您的觀察，學校行政人員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授課教師，在教學資源及各層面上能否做有效的溝通與支援？需要上級教育單位哪些支援？

(三)實施成效層面

請問您對於學校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整體實施成效看法為何？(可針對學校、老師、家長、學生四方面述說)，是否有需要改進之處？或有什麼期待？

(四)實施困境與建議

請問學校在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時，曾遇到哪些困境？該如何克服？請提出您的建議？

(五)基本資料： 1. 年齡 2. 服務年資 3. 最高學歷 4. 在Y國小服務年資

授課教師訪談大綱

(一)政策認知及教學層面

1. 請就您的認知，簡述「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主要精神意涵為何？
2. 請問您是否在課前先了解學生的學習背景及學業成績低落的原因？
3. 請問在您任教的「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班級中，對課程的安排，是否依學生的適性發展來設計教材？其教材來源為何？
4. 請問您覺得「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編班準則與班級人數是否合宜？不合宜的話，建議如何？

(二)實施成效層面

1. 請問您覺得學生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學生在學習態度及學動機是否有所改變？
2. 請問您覺得學生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能提升學童國語成績的進步嗎？原因為何？
3. 請問您覺得學生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能提升學童數學成績的進步嗎？原因為何？
4. 請問您覺得實施「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除學業外對學生最大的影響或改變為何？
5. 請問您對於「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整體實施成效看法為何？是否有什麼需要改進之處？或有什麼期待？

(三)行政支援層面

請問就您的觀察，學校行政人員對「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授課教師，在教學資源及各層面上能否做有效的溝通與支援？

(四)實施困境與建議

1. 請問您在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時，曾遇到哪些困境？請就以下各面向述說：(1)行政問題方面(2)教學方面(3)師生互動方面(4)與級任老師或家長溝通方面。如何克服？需要學校哪些配合與支援？
2. 你覺得學校有續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必要性嗎？

(五)基本資料

1. 年齡
2. 教學年資
3. 最高學歷
4. 在Y國小服務年資
5. 擔任「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班級是幾年級

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實施現況與執行成果之研究---級任老師問卷

親愛的老師，您好：

非常感謝您抽空填寫此份問卷。本問卷之目的是在了解學校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實施現況與執行成果，所呈現的現況與影響成果的因素。本調查結果僅作學術研究之用，個別資料將絕對保密，敬請放心填答。您的意見非常寶貴，有您的協助，本研究方能完成，再次感謝您。

南華大學國際暨大陸事務學系亞太研究所 助理教授 魏中平
南華大學國際暨大陸事務學系亞太研究所 研究生 莊瓊妹

(一)行政支援層面

1. 您認為學校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時間，以何時最為恰當?(可複選) (1)第一期：寒假 (2)第二期：下學期(2~6月) (3)第三期：暑假 (4)第四期：上學期(9~12月)
2. 你認為學校行政對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支援充足嗎?
 1. 是 2. 不知道 3. 否

(二)教學層面

1. 你了解教育部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精神意涵嗎?
(1) 了解 (2) 不了解
2. 你認為學生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輔導後，對於您教學上是否有幫助?
(1) 是 (2) 不知道 (3) 否

(三)實施成效層面

1. 您認為學校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對孩子有哪些方面的改善?(可複選)
(1) 課業學習 (2) 生活常規 (3) 同儕關係 (4) 學習態度
(5) 品德方面

(第1頁，共3頁)

2. 你認為孩子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在國語的進步程度為何？

(1) 完全改善 大部分改善

因為(可複選)：1. 小班教學原則

2. 個別化指導原則

3. 教材課程的適性原則

4. 同質性同儕學習的影響

5. 家長的配合與指導

6. 其他()

(2) 不變

(3) 大部分未改善 完全未改善

因為(可複選)：1. 課程內容艱深，不符合個別差異

2. 無法聽懂老師的授課方式

3. 不是自願參加輔導

4. 家長無法配合指導

5. 不敢主動發問

6. 其他()

3. 你認為孩子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在數學的進步程度為何？

(1) 完全改善 大部分改善

因為(可複選)：1. 小班教學原則

2. 個別化指導原則

3. 教材課程的適性原則

4. 同質性同儕學習的影響

5. 家長的配合與指導

6. 其他()

(2) 不變

(3) 大部分未改善 完全未改善

因為(可複選)：1. 課程內容艱深，不符合個別差異

2. 無法聽懂老師的授課方式

3. 不是自願參加輔導

4. 家長無法配合指導

5. 不敢主動發問

6. 其他()

(第2頁，共3頁)

4. 你認為孩子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除學業外，其他層面的進步程度為何？

(1)生活常規：完全改善大部分改善不變大部分未改善完全未改善

(2)同儕關係：完全改善大部分改善不變大部分未改善完全未改善

(3)學習態度：完全改善大部分改善不變大部分未改善完全未改善

(4)品德方面：完全改善大部分改善不變大部分未改善完全未改善

(四)實施困境與建議

1. 您認為學校有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需要嗎？

(1)需要 (2)不需要

2. 如果下學期續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您會鼓勵孩子繼續參加嗎？

(1)會 (2)不會

3. 請簡述您對學校或攜手計畫授課教師的期待及建議？

(五)基本資料：

(1) 性別：男 女

(2) 年齡：

30歲以下 31-35歲 36-40歲
41-45歲 46-50歲 51歲以上

(3) 擔任的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3) 最高學歷：

師專畢 師範學院畢 大學教育相關科系畢
研究所畢

(4) 教學年資：

1-5年 6-10年 11-15年
16-20年 21-25年 25年以上

(5) 在現任學校服務年資：

1-5年 6-10年 11-15年
16-20年 21-25年 25年以上

填答到此結束，衷心的感謝您的協助～

(第3頁，共3頁)

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實施現況與執行成果之研究---家長問卷

敬愛的家長，您好：

非常感謝您抽空填寫此份問卷。本問卷之目的是在了解學校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實施現況與執行成果，所呈現之現況與影響成果的因素。本調查結果僅作學術研究之用，個別資料將絕對保密，敬請放心填答。您的意見非常寶貴，有您的協助，本研究方能完成，填答完成後，請貴子弟交回給班上老師彙整，再次感謝您。

南華大學國際暨大陸事務學系亞太研究所 助理教授 魏中平
南華大學國際暨大陸事務學系亞太研究所 研究生 莊瓊妹

(一)政策執行

1. 您認為學校有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需要嗎？
 (1) 需要 (2) 不需要
2. 您認為學校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時間，以何時最為恰當?(可複選)
 (1) 第一期：寒假 (2) 第二期：下學期(2~6月) (3) 第三期：暑假
 (4) 第四期：上學期(9~12月)

(二)學習成效

1. 您認為學校執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給孩子的幫助有哪些呢？
(可複選)
 (1) 課業指導 (2) 生活常規 (3) 同儕關係 (4) 學習態度
 (5) 品德方面
2. 你認為孩子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在學業上的進步程度為何？
(1) 語文領域： 完全改善 大部分改善 不變 大部分未改善 完全未改善
(2) 數學領域： 完全改善 大部分改善 不變 大部分未改善 完全未改善
3. 你認為孩子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其他層面的進步程度為何
(1) 生活常規： 完全改善 大部分改善 不變 大部分未改善 完全未改善
(2) 同儕關係： 完全改善 大部分改善 不變 大部分未改善 完全未改善
(3) 學習態度： 完全改善 大部分改善 不變 大部分未改善 完全未改善
(4) 品德方面： 完全改善 大部分改善 不變 大部分未改善 完全未改善

(第1頁，共2頁)

(三)親師交流

1. 請問您對「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安排的國數補救教學課程滿意嗎？

- (1)滿意 (2)尚可 (3)不滿意

2. 承上題，如果不滿意，原因為何？請簡述之。

3. 如果下學期學校續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您會讓孩子繼續參加嗎？

- (1)會 (2)不會

(四)實施困境與建議

請簡述您對學校或攜手計畫授課教師的期待及建議？

(五)基本資料

1. 性別：(1) 男 (2) 女

2. 教育程度：

- (1)國小以下 (2)國中 (3)高中職
 (4)專科 (5)大學院校 (6)研究所

(2)孩子就讀年級：

- (1)一年級 (2)二年級 (3)三年級
 (4)四年級 (5)五年級 (6)六年級

填答到此結束，衷心的感謝您的協助～

(第2頁，共2頁)

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實施現況與執行成果之研究---學生問卷

(一)基本資料

基本資料

- 性 別： 男 女
- 年 級：1. 一年級 2. 二年級 3. 三年級
4. 四年級 5. 五年級 6. 六年級

(二)學生對攜手計畫的認知

你參加攜手計畫的原因：(勾選一個答案)

- (1) 我需要課業輔導 (2) 我的好朋友有參加 (3) 父母認為參加攜手計畫對我有益 (4) 學校要求我必須參加 (5) 級任老師建議我參加 (6) 其他(理由) _____

(三)師生上課互動

- 你是否喜歡上「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課程？
(1) 是 (2) 不知道 (3) 否
- 你是否能了解「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授課教師所教導的課程內容？
(1) 完全了解 (2) 大部分了解 (3) 不變 (4) 大部分不了解 (5) 完全不了解
- 如果下學期學校續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您會繼續參加嗎？
(1) 會 (2) 不知道 (3) 不會
- 說一說你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想感謝哪些人？(可複選) 為什麼？
(1) 校長 (2) 主任 (3) 級任老師 (4) 授課老師 (5) 父母親
因為： _____

(四)學生學習成效

- 自從參加攜手計畫後，你是否在學校的表現逐漸有進步？
(1) 是 (2) 不知道 (3) 否
- 參加攜手計畫後，你對國語的學習是否更有興趣，也更有信心？
(1) 是 (2) 不知道 (3) 否
- 參加攜手計畫後，你對數學的學習是否更有興趣，也更有信心？
(1) 是 (2) 不知道 (3) 否
- 你覺得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對自己收穫是甚麼？(可複選)
(1) 課業學習有進步 (2) 養成良好生活常規 (3) 養成良好人際關係
(4) 克服學科學習困難 (5) 提高學習信心 (6) 提高學習動機與興趣
(7) 其他(理由) _____

5. 你認為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對自己幫助最大的是什麼？(只勾選一個)

- (1) 學業成績 (2) 生活常規 (3) 人際關係
(4) 學習態度 (5) 品德方面

6. 你覺得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後，國語成績的表現如何？

- (1) 完全改善 (2) 大部分改善 (3) 不變
(4) 大部分未改善 (5) 完全未改善

7. 你覺得參加「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後，數學成績的表現如何？

- (1) 完全改善 (2) 大部分改善 (3) 不變
(4) 大部分未改善 (5) 完全未改善

附錄二：訪談同意書

親愛的校長、主任、老師，您好：

我是南華大學亞太研究所二年級的學生，本研究主要在於探討教育部「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實施現況與執行成果之研究-以台中市 Y 國小為例，研究訪談對象以該方案有關的行政人員、授課教師為主。藉以了解校長、行政人員與授課教師對「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認知與看法，您只要依據您實務的經驗與體認，說出您的想法或作法，就已符合本研究的需求。

本研究以「深度訪談」的方式來蒐集資料，希望能藉由您真實經驗的分享來給予協助。由於在研究過程中可能會涉及個人隱私，基於研究倫理以及對受訪者之尊重，對訪談內容中所涉及之人名、地名將會在論文的撰寫中以化名的方式來處理，並且本研究會嚴守下列事項：

- 一、本研究的訪談皆經由受訪者同意後始得錄音。
- 二、在訪談過程中，若有讓您感覺不舒服或是不便回答之處，可以要求研究者做調整，更可以拒絕回答，或要求停止錄音，終止本訪談同意書的效力，選擇退出本研究。
- 三、受訪者之訪談錄音內容，僅提供研究者親自轉譯為逐字稿，讓研究者分析資料並與指導教授討論之用，未經受訪者同意，不得擅自將資料做為其他之用途。

最後，再次誠摯的感謝您對本研究的貢獻，因為您的分享，使得本研究得以順利進行。

若您同意接受本研究之訪談，請簽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如您對於本研究還有其他意見或問題，歡迎您隨時提供指教，非常感謝您的參與!

敬祝 教安

研究者簽名：_____